

帛书《道德经》新析

——来自春秋战国的中国眼光



赵卫国 ◇ 著

东北大学出版社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Press



帛书《道德经》新析

—— 来自春秋战国的中国眼光

ISBN 978-7-5517-1687-1



9 787551 716871 >

定价：30.00元

帛书《道德经》新析

——来自春秋战国的中国眼光

赵卫国 ◇ 著



东北大学出版社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Press

© 赵卫国 201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帛书《道德经》新析 / 赵卫国著. — 沈阳: 东北大学出版社, 2017. 9

ISBN 978-7-5517-1687-1

I. ①帛… II. ①赵… III. ①道家 ②《道德经》—研究 IV. ①B223.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46681 号

出 版 者: 东北大学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三号巷 11 号

邮编: 110819

电话: 024-83683655(总编室) 83687331(营销部)

传真: 024-83687332(总编室) 83680180(营销部)

网址: <http://www.neupress.com>

E-mail: neuph@neupress.com

印 刷 者: 沈阳航空发动机研究所印刷厂

发 行 者: 东北大学出版社

幅面尺寸: 170mm×230mm

印 张: 11.5

字 数: 219 千字

出版时间: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刘 莹

封面设计: 潘正一

责任校对: 刘 泉

责任出版: 唐敏志

ISBN 978-7-5517-1687-1

定 价: 30.00 元

序

王振纲

赵卫国（笔名虞人）的《帛书〈道德经〉新析——来自春秋战国的中国眼光》是对《道德经》及其作者老子（沿袭成说，姑且称之为老子。关于《道德经》的作者，本书自序中有长篇的令人信服的辨析）的最新解读。准确点儿说，是异于传统的另类诠释，其与众不同之处主要是：

第一，《道德经》的作者并非李聃，而是一位隐君子，并未西渡流沙；

第二，依据帛书，把《道德经》重新排列，将德篇四十四章置于前、道篇三十七章放于后，与通行本对照、比较译释评论；

第三，以新时代的高度对《道德经》精准定位：《道德经》是具有非常鲜明的层层深入的哲学著作的架构的论道之专著，是中国哲人对万物起源与宇宙生成的精彩论述，是2500多年以来华人世界留给人类社会最重要的一部著作；

第四，以道为核心、用创造性的标题对八十一章内容逐章概括；

第五，逐段通译、辨析、评论，最后对《道德经》逐句对译，而逐句对译堪称2000余年来的初次尝试；

第六，整个解读称得上是异于传统解读的另类声音。

在传统的研究中，有一种观点是，老子因孔子排斥而出函谷关，西渡流沙，在出关时，写了《道德经》。大学者章太炎持此观点，曾师从于他的鲁迅据此在《故事新编》中演绎出一篇《出关》。其实，在被称为李聃的老子与孔子之间，并无直接冲突。孔子从无指责老子的言论，却有见于经传的师事问礼的记载；而老子也并无贬抑孔子及其学说的议论，说老子因孔子排斥而出关，缺少根据。太史公司马迁曰：“世之学老子者则绌儒，学儒者亦绌老子。”说的是后世学老学孔者的互相攻击。我以为，视老子学说为异端是汉儒董仲舒力推“罢黜百家，独尊儒术”走向极端的结果。而这里所攻击

的老子，与虞人认定的作为隐君子的老子有所不同，虞人的研究结论是《道德经》作者并未出关，后世关于老子与关尹子之间关系的绘声绘色的描绘、所谓紫气东来的传说都是以讹传讹的附会。

司马迁在《史记》中说，申韩“源于道德”，似乎申不害、韩非是《道德经》的传人。其实，老子学说之所以遭后人攻击，恰恰是因为申、韩之流行为激烈寡恩、假托老子的学说以抬高自己而使老子蒙羞于后世。秦汉之后，追随道家学说的人建筑道观雕刻造像来祭祀，甚至假造鬼神而托老子名下（如《封神演义》中神化老子为“太上老君”，扇炉炼丹……），把早已存在的巫术放在老子名下，说这就是老子，这就是老子的学说，老子的冤枉是无法辩白的了。因为一部《道德经》，老子在后世不得安生，尊崇者目为圣人，排斥者视为异端，无论尊崇抑或贬损都是在利用。先是被申不害、韩非之流利用，后来被巫师、炼丹画符者盗用，而使老子隐于神仙鬼怪的荒诞不经的乌烟瘴气之中。这是后世的老子，不是孔子时代的老子，当然更非真正的老子。《帛书〈道德经〉新析——来自春秋战国的中国眼光》之成果之一，就是拨乱反正，为老子洗除污名。对此，卫国在自序中有清楚地说明：“《道德经》作者有无留名考证之重要性关键在此、意义在此，正本清源，则道源可溯，道路可清，道义可及，其真谛可得！”

《帛书〈道德经〉新析——来自春秋战国的中国眼光》是卫国的又一部著作。在本书之前，已有《〈三国演义〉的“内情内幕”》《情景论语——〈论语〉别解》问世，其研究对象都是经典——或为传统文化经典，或为古典文学经典，都是那种多有精辟之见且引人深思、令人耳目一新的作品。本书之研究方法与治学态度与上述两部作品一脉相承。

著名文化学者尹吉男说：“做学术的人不要做上帝，而要做一个好的辩护律师，而且要接受材料，不要用价值观来代替了论辩程序……”精彩，透彻！卫国恰恰是一个有着20余年执业经历和不俗业绩的著名律师。他的工作就是依据翔实确凿的材料（以事实为依据）引申出符合真理、符合规则（以法律为准绳）的结论，其于传统经典的研究也是如此。以下分别以《〈三国演义〉的“内情内幕”》《情景论语——〈论语〉别解》二书为例来说明。

卫国将《三国演义》的一百二十回书中每一章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案例，以律师的目光重新审视，得出了许多与传统不同的结论，如对第四回《废汉帝陈留为王 谋董贼孟德献刀》传统解读的翻案。曹操杀吕伯奢一家一案历来是判定曹操为人奸诈的重要依据，但卫国却认为曹氏杀吕有着相当的依据。其一，吕伯奢只是曹操之父执，在已知曹操为国家重犯的情况下，

未必甘冒被灭门的风险窝藏曹操；倘若真心护曹，当是封锁消息，而非如书中大肆张扬，买酒、买果菜、杀猪款待。其二，吕伯奢以买酒为名匆匆出门，行为十分可疑，不过是向官府报信而已；在路遇曹操时，对钦犯的离开不是如释重负而是坚留曹操再住一宿则更为可疑。其三，书中说曹操是偷听到庄后磨刀声和庄客交谈“缚而杀之，何如？”之后，怀疑吕家要杀他和陈宫，所以杀了吕氏一家八口。待后来在厨下发现一只已经被捆绑起来的猪，这才明白庄客要杀的是猪——古今读者都作此解。但职业的高度敏感使作为律师的虞人偏偏看出了异常：历来杀猪（现代机械化宰杀不在其中）均是捆绑后杀，岂见让猪跑动着追杀的？况且庄客议论时猪已被绑缚，不必再缚，可见庄客要绑缚的是人而非猪无疑。至此，曹氏出于防卫而杀吕一家的罪案被卫国合情合理地存疑吊起……

在《情景论语——〈论语〉别解》中，卫国也展示了他基于律师经验得来的研究成果。他首先框定孔子是一个开办私学的职业教育家，《论语》中涉及的多是在教学中、师生交谈中进行的民事活动，力求参照常识与经验复活孔子及学生语言发生的具体场景，运用逻辑思辨方法，在占有感性资料、形成理性认识的基础上，对研究对象进行分析与重构，颠覆了2000余年来的权威观点，其例证比比皆是，以下仅举三例。

例一：子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从我者，其由与？”子路闻之喜。子曰：“由也好勇过我，无所取材。”这最后一句的翻译历来是孔子说子路除勇气之外无可取之处。卫国认为，孔子周游列国，在到处碰壁的大寂寞之中，认定子路会坚定地相伴相随，表达的是心中的欣慰和对子路的赞赏，而接下来的却突转成对自己心爱弟子的贬抑之词，于情于理都不相合，因而他的翻译是：“子路真是年少气盛，血气方刚，可我们到哪里去找这样的（做木筏漂流海外用的）木材呢？”不是真的做木筏的木材找不到，是这个理想之舟在世上找不到。孔子偶有去国离乡之议，是出于郁闷无奈，并非真要成行，对子路则是赞怜有加。这一翻译既符合孔子的处境与心境，也符合人情。

例二：或问禘之说，子曰：“不知也。知其说者之于天下也，其如示诸斯乎！”指其掌。有人请教“禘祭之礼”，历来的翻译是，孔子说：“不知道。能懂这种道理的人治理天下，会像把东西摆在这里一样吧！”（孔子一面说，一面指着自己的手掌。）意思是懂得禘祭之礼的人治理国家也很有把握。熟悉一种祭祀的程序与治理好国家之间有何必然联系？传统解读令人莫名其妙。而卫国的翻译是：孔子说当今之世懂得禘礼的人已不多了，不会超过一个巴掌即五人之数（指其掌）。其翻译合情合理，绘形绘色，生动传

神。

例三：子曰：“雍也可使南面”。“南面”的标准解释是“南面称尊”“南面为王”，所以较早的翻译是“冉雍可以作王”。但这种大逆不道之语言不可能在孔子口中出现，于是，有人另解为“可做公卿”。卫国认为，孔子说的不过是冉雍可以作教师而已。对于这一翻译，有书中与冉雍相关的其他内容的印证，确凿可信。

所以举出上述例子，是要使读者诸君了解卫国在解读经典作品方面的深湛功力，了解他颠覆传统解读的骄人成果。至于在本书的研究成果，除了本序开篇6个方面的概括之外，也用一些具体的例子来说明。

其一，卫国通过比较后发现，帛书本第一章（通行本第三十八章）“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也”之后，通行本增加了“下德为之而有以为”。虞人认为，这一增加，“反映了两种版本对本章内容完全不同的理解，通行本将本章主体错当作人，因而感到有完善本章的义务；而帛书本原本仅是在就事论事地谈论道”……四两拨千斤，颠覆了传统解读中的主流观点。

其二，帛书本第四十七章（通行本第三章）中“是以圣人之治也：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恒使民无知无欲也”这句话的传统翻译为：“圣人治理天下，就要简化人民头脑，填饱人民肚子，削弱人民意志，增加人民体魄，永远使人民没有知识没有欲望。”因而这一句被当作愚民宣言的最典型的句子。卫国认为，这里实属误译，老子是在说：“因此，得道的圣人管理老百姓的办法，是让他们的心思不用在那些活泛的诱因上，让他们吃得饱、睡得香，削弱他们与人攀比好斗的念头，通过日常的田间劳作强健他们的筋骨，永远使他们处在一种质朴浑厚的原始状态，没有求知想法、没有过分欲望的状态。”以其异于传统的翻译令人信服地维护了老子的智者形象。

其三，卫国即使对于十分尊崇的订译帛书《道德经》的杜伟民也不盲从。帛书本第六十一章（通行本第十七章）中一段文字“太上，下知有之。其次，亲誉之。其次，畏之。其下，侮之。……”的主语，包括杜伟民在内的译者都认作统治者，而卫国认为这段话的主语还是道，评论说“第六十一章的历代翻译又是一个错到底的例子”（详见本章翻译）。

其四，由帛书本第五十八章（通行本第十四章）“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一句，卫国认定《道德经》的作者是有针对性地为人类写作，道家同样是积极有为，其思想在某些方面与儒家的经世致用思想异曲而同工，矫正了历代儒者视道儒形如冰炭的判断，并由此得出结论：“道即是德，德即是道，人德即是天道，天德即是人道。……天人合一，道、德合一，自然与

人、人与自然的合一……也是《道德经》最根本的内涵与主旨。”正因为如此,“《道德经》虽然短短五千言,虽然作者奇怪莫名,虽然内容似懂非懂,可道的力量还是让它越出国界,成为二千五百多年以来华人世界留给人类社会最重要的一部著作。”

其五,通过具体字词的辨析,颠覆了存在2000余年的权威结论。以下且举三例:①帛书本第一章(通行本第三十八章)中之“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无德……”句,卫国认为不是针对人而是针对天地宇宙说的。这里的“德”,就是平时经常讲的天地有好生之德的德,即宇宙空间、天地或自然的品德,而非涉人的德。卫国用诗化的语言赞叹:“《道德经》的作者……的目光超越在人类的头顶上飞翔——这里没有人与文字文化的绝对权威和自大统治,有的只是浩瀚的宇宙与无垠的星空。”②帛书本第二章(通行本地三十九章)“其致之也,谓天母已清将恐裂,谓地母已宁将恐发,谓神母已灵将恐歇……”句,杜伟民等将“其致之也”一句作为下一句的启动,说它的极致情况也有可能出现相反的状况……但卫国从思辨和古代语式两个方面判断上述翻译不准,认为“谓……恐……”格式是一种假设关系:“假如说……恐怕……”(谓,《康熙字典》广雅:使也,即假使。例谓予不信:如果以为我的话不可信),才得出了新的结论(详见本章翻译)。③帛书本第七十一章(通行本第二十七章)中“善闭者无关罅而不可启也”一句,卫国的翻译是“善于关门落户的人,不需要栓销却使人不能打开门窗”,异于多数人对此句的翻译,根据具体的语言环境,卫国的翻译较为精当。

卫国在古代经典的研读方面来得轻松从容,展示了长于对古籍材料的驾驭的深湛功夫;从渗透全书的辩证思维中,证明了他深厚的哲学基础;而以“自由之思想,独立之精神”之治学态度,又使他不在古人面前俯首,不在故纸堆前徘徊,以新时代的历史高度去俯瞰、去沉思、去领悟,走近古人,走近《道德经》作者隐君子,给现代读者一种全新的解读,使《道德经》焕发出耀眼的智慧光彩,成为中华民族的骄傲。

在本书原稿中曾有一个献给我的扉页,扉页献辞内容按诗行格式排列,无标点。这里加上标点重新排列:“谨以本书,献给王振纲老师从文三十周年纪念。王振纲老师凭他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真正的热爱与文化包容,鼓励了我的学术异见,他儒雅的古风是本书得以产生的基础;而他君子之美德直接催生了本书,他成全了我们与春秋战国时代一位智者的再一次相遇!”今年5月上旬在上海时,我曾当面向卫国表达我不能领受如此厚重的馈赠。但在交我最后审校的书稿中,仍然保留了这段话,于是,我未经他同意,将这一献

辞删除。以下做一点说明。

赵卫国是江苏常熟人，因常熟有虞山，故笔名虞人，其中也有以愚人自谦之意。卫国毕业于东南大学电子工程系，但毕业后，长期从事与他所攻专业全然不搭界的律师职业，在并非专业的领域里驰骋，成为律师业界之佼佼者。

十多年前我与卫国相识时，先是领略了他的谈吐不凡，随后看到了他的名为《虞人日记》的随想录。随想录谈情感、谈人生，谈婚姻、谈家庭，谈传统文化及时事政治等，其议论独辟蹊径，自成体系，大有一种摧毁传统、颠覆正统的气势。其挑战世俗、挑战常识的见解，促人深思，发人深省。于是，在十二分赞赏之下，极力鼓动他出版，并主动写序，其序被收录在我于2007年8月出版的文学评论集《他人和自己的嫁衣》中。但当时的卫国玩写作只是客串，是出于一个并不热衷粉墨登场的票友的喜爱。所以，虽经我的反复鼓动而终有所动，但在一家出版社决定出版之后，他却将《虞人日记》轻轻地放下了。对此，我深以为惜，并由此更深地见识了其才其行之不凡。

此后不久，我见到了他利用五一长假，以每日1万字的速度写出的几篇解读《三国演义》的文稿，于是，再次鼓动他出书。后来，我向辽宁人民出版社推荐他的《〈三国演义〉的“内情内幕”》书稿时，说这是我三十年来有阅读快感的少数作品之一，相关人始而存疑，继而赞同。此书于2011年4月出版之后，不久售罄，后来重印。再后来，辽宁人民出版社又出版了他的《情景论语——〈论语〉别解》。

近几年来，我与卫国有过多次深入的交谈，特别是通过阅读其作品，深知其最大长处在于思维的敏锐与思考之深刻。他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诸多方面，比如对于庄子及其思想有着深入的思考和独立而又独到的系统见解，现在也已完成名为《〈庄子〉另类解读——用世界的眼光读〈庄子〉》的书稿，将由东北大学出版社出版。

2015年1月，我的学术文集——《中国当代名家学术精品文库·王振纲卷》——出版，4月25日，东北大学出版社与丹东市文联在丹东联合举行“《中国当代名家学术精品文库·王振纲卷》首发式暨王振纲从文三十年座谈会”，卫国专程从上海飞赴丹东，并在会上发言，使我感受了他的深厚情谊。而此时本书书稿业已完成，于是，扉页上就出现了给我的献辞。相识以来，卫国以“老师”称我，我也居之不疑。其实，有道是“学高为师”，阅读卫国的几部书稿，自知须向卫国学习处正多，所以，说不敢愧领放在扉页的献辞是出于真诚。

在上海，一位熟悉卫国的朋友告诉我，卫国经手的案子法官轻易不开庭，常常是与他庭外协商再转而与相关对象沟通，协商解决，因为深知卫国于法律研究之精准，更深知他语言之雄辩犀利。我相信，此言不虚。听卫国语谈，其语言有如黄河之水之冲过壶口，居高临下，一泻千里，有一种摧枯拉朽的气势；其文章，恣肆犀利，睿智雄辩，洋洋大家气派。在我眼中，卫国做律师也好，做学问也罢，是那种接近天才的奇人。奇人而有异行，而有其书，包括本书在内的已出版的或将要出版的四本书，都是难得的奇书。

庐山简寂观有一副清代著名文学家、戏剧家、被列为世界文化名人的李渔撰写的对联：“天下名山僧占多，也该留一二奇峰，栖吾道友；世间好语佛说尽，谁识得五千妙论，出自先师。”其下联道出的既是对《道德经》的推崇，也是对《道德经》不为世人所识的寂寞。有了本书，李渔泉下有知，当会击节赞赏，为卫国之奇书浮一大白。

序作者简介：

王振纲，汉族，1944年7月生于辽宁省东港市，毕业于辽宁大学中文系，红学家、作家、诗人。历任中学教师、大学教师，民进丹东市委主委、丹东市政协副主席，丹东市红楼梦学会会长等职。现任丹东市诗词学会名誉会长、丹东市公共关系协会名誉会长，《走近丹东》杂志主编。

有散文集《英雄·美人·江山》《寻找那棵枫树》《我所了解的朝鲜》；文学评论集《读红札记》（上编、下编），《他人和自己的嫁衣》（一集、续集）；近体诗集《秋水长天》（一集、续集）；笔记体文集《实话难说》；学术文集《中国当代名家学术精品文库·王振纲卷》共11部专著出版。

自序

《道德经》非李聃所著而是隐名作者的“博士论文”

《道德经》非经，也未入过“四书五经”，何也？因为不是儒家作品。或者说儒者们理解不了它的高深或空灵。唐代的白居易就写过一首七言绝句：“言者不如知者默，此语吾闻于老君；若道老君是知者，缘何自著五千文。”非常得意地用老子的手打了老子一个嘴巴。虞人想，白香山作此诗时一定颇是满意，认为找到老子的死穴。其实，这反而暴露了儒者直线思维的局限与宇宙观的狭隘——所谓立德立言立功追求声泽百世名传千秋的儒者，是一群自我中心予智自雄的线性式奋斗者，他们是很难理解也不想理解复杂的立体式思维、断崖式思维、混沌式思维。白居易认为，你老子既然有智慧，应当沉默寡言才是，你有顶级智慧，提倡绝圣弃智，为何又写下五千言的《道德经》，且传你老子的大名于世呢？用老子之矛攻老子之盾，香山一时好不得意，欣欣然就捉笔写下了这首著名的实为自暴其短的七绝。

虞人认为，一代大儒的白香山在此错误地理解了老子与《道德经》；史料并无老子系《道德经》作者、老子留下自己大名的确凿记载，五千文的理解也不是儒家解读的那样，虞人不好说儒家是真没读懂还是故意曲解，反正老子五千文虽然从古至今注者成千上万，可由于投射点不同，至今曲解无数。虞人不才，也压根没有想过有一天会来注释解析《道德经》，然恩师王振纲认为我之异解别具一格，或许有益于世人，有益于中国文化的多角度、多层次解读（应谓之通俗解读）。虞人的游戏之作《〈三国演义〉的“内情内幕”》《情景论语——〈论语〉别解》不过作余暇消遣，可一日上街偶遇一老乡，问我近来在著何书，说以前他只听说过《论语》，自从看了我的《情景论语——〈论语〉别解》后，才感到开始理解《论语》，欣慰之际，虞人顿感有点责任：倘能利人于万一，我又何在意拙笔惹争议，又何在乎牺牲我个人的一点点时间，于是，决定著作本书，就《道德经》的若干问题

提出我见。

(1) 如果你认真阅读司马迁的《史记》，如果你正视《道德经》原文，便会发现《道德经》不是李聃所写，所谓李聃云云不过是历史的误传，抑或是一个烟幕弹，作者另有其人，他是得道高人。他不需要传他的名，只想传他的道。他功成身退，欲完整体验“天之道”。帛书《道德经》的“功遂身退，天之道也”八字真言，在漫长的历史传播过程中，被儒家改成了“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的九字尘念，儒家求名，道家求隐，关于紫气东来的故事不过是一个浪漫传说。

幼时，听说一本书的作者自称老子，就感到非常的奇怪。孔子、孟子，我们都懂，就是姓孔的老师、姓孟的老师写的书或说的话。然老子，总觉得怪异。而老，在中国文化中更多的是指年长者，所以，幼时，我就猜想这“老”可能不是指姓，而是指作者是个年长老者。后来，听老师介绍，这老子是有姓名的，说是姓李名聃，虽然释然，可还是对书的作者为何不直接注明李聃而称老子不解，即便是古代，也可以如孔子、孟子一样称李子，何必称老子呢？

直到前不久我女儿从香港给我带来陈耀南先生所著的《陈耀南读老子》一书，陈耀南先生在书中说，《史记》其实只是称老子是隐君子（老子，隐君子也）。该书“疑窦丛生的《老子传》”一节，让做律师的虞人恍然大悟：原来司马迁并没有说过老子就是李聃，陈耀南先生以严谨的治学态度、科学平实地对待司马迁的《史记·老庄申韩列传》时，立即就发现了问题：

老子者，楚苦县厉乡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伯阳，谥曰聃，周守藏室之史也。

孔子适周，将问礼于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与骨皆已朽矣，独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时则驾，不得其时则蓬累而行。吾闻之，良贾深藏若虚，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骄气与多欲，态色与淫志，是皆无益于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谓弟子曰：“鸟，吾知其能飞；鱼，吾知其能游；兽，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为罔，游者可以为纶，飞者可以为矰。至于龙，吾不能知其乘风云而上天。吾今日见老子，其犹龙邪？”

老子修道德，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居周久之，见周之衰，乃遂去。至关，关令尹喜曰：“子将隐矣，彊为我著书。”于是老子乃著书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而去，莫知其所终。

或曰：老莱子亦楚人也，著书十五篇，言道家之用，与孔子同时云。盖老子百有六十余岁，或言二百余岁，以其修道而养寿也。

自孔子死之后百二十九年，而史记周太史儋见秦献公曰：“始秦与周合而离，离五百岁而复合，合七十岁而霸王者出焉。”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

老子，隐君子也。

老子之子名宗，宗为魏将，封于段干。宗子注，注子宫，宫玄孙假，假仕于汉孝文帝。而假之子解为胶西王卬太傅，因家于齐焉。

世之学老子者则绌儒学，儒学亦绌老子。“道不同不相为谋”，岂谓是邪？李耳无为自化，清静自正。

历代读书，皆取了司马迁前半部分，对于“或曰：老莱子亦楚人也，著书十五篇，言道家之用，与孔子同时云”似乎都当作另一件事。至于“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更是得到有意无意的忽视。其实，司马迁作为一个比较而言算得上古代中国的严谨学者，对前面所言“老子者，楚苦县厉乡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伯阳谥曰聃，周守藏室之史也”是存疑的。即便确有老子这个人物，也确有这个与孔子对话的、被孔子称作龙一样不可知的老子，也至少不能证明这个老子就是著五千字《道德经》的那个老子。至少，司马迁没有这样肯定，也没有在这个老子与著五千言《道德经》的那个老子之间画上等号；相反，由于后续叙述中司马迁连用两个“或”字，至少证明司马迁以严谨的治学态度对此事作了并不确定的提示。只是后人读书，只取自己所需而不通读全文、研究全文，或不想真正研究作者何许人也，或根本就不想研读真正的《道德经》全文（只想功利性地为己所用）！本传记中的庄子、申韩，都是有姓有名能确定的人物，则老子之不确定便显得不可容忍、有点儿另类，所以，赶紧解决作者问题，安在李聃头上了事。

至于老子为何会留五千言下来，司马迁的记载成了一个传说，成了文化史上的一个神话，给道的传播增添了非常神秘的色彩。所谓紫气东来：关尹早起望气预知今天有贵人欲过关，凑巧的是贵人没带关牒，关尹恰巧是一个

道的爱好者，又喜雅贿，于是运用公权力寻租，假公济私，得到勒索的机会，以文索贿，老子不得已，只好卖文出关，就为后世留下五千奇文，戏剧张力十足。虞人浅陋，认为事情出于传说，当不得真。①老子既是官员身份，又准备出关，不带关牒似乎可疑；②孤身一人骑一青牛要去西域，不啻天方夜谭，更无一丝一毫的可行性；③既系得道高人，则懂普天下事，又去西域何为？④一个无家无业无钱无护照之人，道之体悟从何而来？⑤与作者“不出于户，以知天下。不窥于牖，以知天道。其出也弥远，其知弥少”（第十章，以下章节编号均系帛书本编号）的说法矛盾；⑥与作者“动而愈出。多闻数穷，不若守于中”（第四十九章）的论述矛盾，得道高人何必瞎折腾？因此，用常识思考，用文本参考，倘有西去之老子，也仅是一位老先生，绝不可能是《道德经》作者！且五千言时空跨度巨大，也不可能是过关为看门官所索而一气呵成倚“牛”立就的！至于楚苦县厉乡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伯阳谥曰聃，周守藏室之史也，或老莱子或詹，与《道德经》作者之间画上等号差的距离又何止一两公里呢！故虞人判断，像一切历史上传世之作一样，这部作品是有识之士有意为之，且决意传世，紫气东来及所谓关尹索牒得书更像是著作者的行销策划。作者系得道高人，懂得天道人道世道，为使自己的生活不受影响，故意隐去名字，就称作者是一个老先生，这应是离《道德经》作者真相不远的事实。

先生是否姓李，为何竟是如此重要的事呢？虞人认为，关乎《道德经》是真实的人生信仰，还是作者口是心非的游戏之作的问题。作者对待名利的态度，如像白香山那样理解的言行不一、自相矛盾，则《道德经》断当不起民族经典巨著这一殊荣；而如果作者言行一致，身为表率，则《道德经》绝对值得重视、非同凡响！因此，虞人认为，《道德经》是否李聃所作、是否署名很是重要，搞得清楚作者的，白香山嘲笑得有理；搞不清楚的，则儒家不解道之风流，《道德经》的历史解读就相当成问题。显然，儒家误会甚至改造了《道德经》，可能存在大量误读与概念上的偷梁换柱，那2000余年的《道德经》传解就存在重大问题！

虞人认为：作文做人，是否在乎自己生前身后名，是区分儒家与道家很重要的关键标志之一：署名的，则儒家；不署名的，则近乎道家，或更近道家。道家说道法自然，用于万物，讲究“功遂身退，天之道也”（第五十三章）。儒家既要道家之精髓，然终究还是念念放不下自身的所谓修身齐家平天下的有为意识，偷梁换柱成“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道家的八字箴言变成儒家的九字信条，一字之差则道味失却无数，《道德经》几从道家之作变成儒家之作！

儒家在 2000 余年的《道德经》传播过程中，故意作企鹅态，忽视司马迁《史记·老庄申韩列传》关于老子的后半截文字，将无名氏留下的《道德经》硬确指为李聃作品，是试图说明他们儒家文化的普适性与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绝对真理性：所有的人均是与他们一样，都是要成功、要功名、要事功的，连道家始祖的老子都不能免俗！人皆好名，区别不过一个退字，一个功成占据不退，自己打下的天下自己要享受的，是俗儒；一个知道功成名遂后留余地、肯退的，是所谓道骨仙风的雅儒。儒家的功成身退，其实不过是名遂以后的事：无非一个境界高点儿，一个境界低点儿，归根结底，从骨子里都是入世的功名利禄之士（所以后世有那么多欺世盗名的俗儒故事流传于世）。历代研究者由于均是儒者从儒的文化出发，所以对司马迁的这篇老子存疑论故意视而不见，都解作老子确定论，一再行世，误导世人，有将《道德经》的作者与儒者混成一体之势，因而对《道德经》的解读也有被儒家的理论主导，真正的道有被儒同化、被儒泯灭的风险。在儒家这种强势下，真正的《道德经》已在不知不觉中潜移默化、被移道作儒了。因此，《道德经》作者有无留名考证之重要性关键在此、意义在此，正本清源，则道源可溯，道路可清，道义可及，其真谛可得！虞人以为，《道德经》的作者有可能根本不是一个老先生，而是一个精干年壮、悟性超凡的青年、中年人士，其故意说成老先生，以混淆视听，免当世之人追根究底地打扰造访。近人钱钟书知名的鸡蛋与母鸡的故事就是这种情况。钱氏雅儒，《围城》走红后，不欲人造访，故以食蛋既得味何必访下蛋的母鸡，幽默婉拒读过《围城》后要认识他的读者。《道德经》作者明显智慧高超远逾钱氏，能想不到这一步而预为之备？虞人观著书笔力及创作激情，论述层层展开且多多设喻，才智激越喷涌势不可遏，拟否定作者是个老人（虽然老人也有才智超众、激情依旧的人士而且不少），而更倾向于是一青壮年氏，故意以老人之名义行世，就说明了作者有心掩蔽自己身份、年龄的动机。《道德经》有多种版本存世，包括帛书留传至今，固然有读者喜爱的成分在内，但作者用心传世，而且在短时间内能迅速将自己的书传世，断非寻常人氏，其政治地位与经济实力当不在凡凡。司马迁得此奇书，找了好多作者线索，终不能决断，就将自己所得资料及所知写在《史记·老庄申韩列传》存疑后世，不料，为垄断文字文化的儒家所乘，断章取义且故意篡改，造成《道德经》2000 余年未确解精解不算，中华民族文化中一支非常重要的力量被极大地削足适履地弱化了，殊为可惜。“世之学老子者则绌儒学，儒学亦绌老子。道不同不相为谋，岂谓是邪？”

仔细研读《道德经》一书，虞人确认如下：世传所谓李耳或李聃系儒

家功利地利用了司马迁的记载，是谬传；司马迁并没有确认李耳或李聃系《道德经》作者，实际上，《道德经》是有心人的有心之作。著作传世只是儒家的修为，揭示宇宙规律、造福于人、不留真名才是得道高人的修为。写《道德经》的人是一个得道圣人，他没有留下自己的名字（老子，隐君子也），其高风亮节或修为与《道德经》中的道者完全吻合！他明白自己在干什么，也明白自己在干一件了不起的事业，他要将道在这个世上传播开来，将此事做成功，但又不希望留下自己的大名。“道，汎啊其可左右也。成功遂事而弗名有也。万物归焉而弗为主，则恒无欲也，可名为小。万物归焉而弗为主，可名为大。是以圣人之能成大也，以其不为大也，故能成大。”世上的万物找到了他们应有的归宿，伟大的人做的事业之所以伟大，是因为他们不想使自己看起来伟大，所以他们的事业反而非常大。就像空气、阳光、人的生死，又有谁归功于自己呢？儒家硬将自己非常在乎的名放进《道德经》，又给《道德经》安上明确作者，本身即已是离经叛道之举，又怎么能真正懂道与得道呢？所以，2000余年来，在儒家强势主导下的《道德经》解析充满矛盾、错乱不堪。其实，这个矛盾与混乱是儒家自身固有的文化矛盾和人格错乱，不是道家的矛盾和错乱。道者清澈如净水，何来的矛盾？又何来的错乱？这正是《道德经》作者以老子李聃误传且解读数千年来矛盾百出、没有获致确解的根由。

（2）由于《道德经》版本流传中的谬误及被儒家修订，帛书竹简的体例与用词应比通行本可信，但帛书竹简也是儒家当道后的选本，真正的《道德经》只能从帛书出发，以是否合于天道的角度去推演求证。

《道德经》流传的主要推手是儒家，经儒家精心修订，流传至今的通行本《道德经》，就是我们常说的老子一书，道篇三十七章在前，以“道可道，非常道”开篇；德篇四十四章在后，以“圣人之道为而不争”结篇，总计八十一章，合于易经之数，这是影响最大、流传最广、几乎妇孺皆知的一种版本。近代考古界在《道德经》研究上功勋卓越，除了通行本外，1973年出土的马王堆帛书《道德经》甲乙本，湖北郭店楚墓出土的竹简《道德经》甲乙丙三组，成为今天珍贵的了解当年《道德经》面貌的重要资料。虞人参照杜伟民订译《帛书〈老子〉解读》发现，帛书《道德经》实际上是《德道经》，其中德篇四十四章在前，以“上德不德，是以有德”开篇；道篇三十七章在后，以“天地将自正”结篇（总章节也是八十一章，合易经之数）。对于这一点，虞人极感兴趣，虞人认为，这不是简单的前后排列问题，这恰恰是著作者的本义——书是有心人写给人看的，是以人为对象的。在这一点上，不讲究留名于世的道家恰与追求经世致用的儒家不谋而

合；其实，所谓德，就是作为人应有的道，人之合乎道的生活生存就是德——所以《道德经》的作者绝非无意中传世，而是有针对性地为人类写作（此处重要，历代理解道家有误，道家同样是积极有为的，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道德经》第五十八章），这与儒家的经世致用思想一脉相承，可谓异曲而同工。一本《道德经》其实就是一本道经，通篇谈的都是道——天道与人道；同时，一本《道德经》通篇谈的都是德——天德与人德，所以道即是德，德即是道，人德即是天道，天德即是人道。无论如何排列组合，它们的意思是一样的、同一的、同质的、合一的，就像所谓天人合一，道、德合一，自然与人、人与自然的合一，就是“两者同出，异名同谓。玄之又玄，众妙之门”，也是《道德经》最根本的内涵与主旨。《道德经》作者隐君子认为，自然是安宁、和谐与美的，人也是安宁、和谐与美的，人如安宁，像自然一样清静无欲，就是德，人的安宁又反过来给自然带来安宁，自然与安宁就是道。《道德经》的小国寡民意识其实说的都是安宁的原生态，不是功利世界的小国寡民，儒家的理解大错特错，使人们失去了仰视这本巨著的机会——释迦牟尼从生活中发现了人的不安宁，当他面对生活中普遍痛苦不堪的人们，希望为人们寻找一条解脱之途时，偶然又必然地发现了被中国佛教协会会长赵朴初先生称之为比风水厉害 100 倍的宇宙定律，而《道德经》的作者凭借先天的秉赋，以悟性与直达宇宙核心的洞察力，在一开始就给了人们振聋发聩的结论。可惜太超前、太智慧、太高深了，人们在理解它的时候，倒退了几千里，造成了深深的误解与误读，误误误！错错错！好在明白人还是大有人在，《道德经》虽然短短五千言，虽然作者奇怪莫名，虽然内容似懂非懂，可道的力量还是让它越出国界，成为 2500 多年来华人世界留给人类社会最重要的一部著作。

杜伟民经过对帛书和楚简的相互佐证后认为，在通行本的长达 2000 多年的流传过程中，有了许多改动。比如，“大器免成”被改成“大器晚成”，“百仞之高，始于足下”被改成“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天象无形”被改成“大象无形”，“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国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被改成“道大，天大，地大，人亦大。域中有四大，而人居其一焉”，等等。杜伟民认为，通行本的许多改动，有些显然并不符合原文原意。虞人非常感兴趣的就是这些改动，更重视的不仅是字的改动，还有句子的增减，如帛书本第一章即通行本第三十八章，在“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也”后面，通行本增加了一句：“下德为之而有以为”。这一增加不要紧，反映了两种版本对本章内容完全不同的理解，通行本将本章主体错当作人，因而感到有完善本章的义务；而帛书本原本仅是在就事论事地谈论道（详细解读见虞

人相应章节，在此不再重复），增添这一句，反显得混乱与不通。特别重要的是道家的“功遂身退，天之道也”的人生观在长期的流传中，渐渐演变成儒家的“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从八字变成九字，意境上有天壤之别（流传于世的通行版本有部分改成九字，部分还是八字）！虞人认为，凡改动者，基本上帛书与原书接近程度都比通行本高，因为通行本实为儒订本，在儒家垄断教育权力的漫长岁月中，一切都是以儒为中心的，《道德经》的传播也是以儒家的视野与角度来传播的，在许多理念与观点上，儒与道之间是有根本冲突的，这就导致《道德经》不可能被正确修订而只能被改得面目全非、意思全偏。虞人本书的辨析采用的是帛书体系与文本，以尽可能领悟道的本来风采。像“天象无形”如果改成“大象无形”，就会变得距离太远，理解起来可能南辕北辙。所以，真正理解《道德经》，还必然根据 2000 余年来积累的科学与文化知识，作为我们理解一个无名高人的极品著述的基础，再加上彻悟。也许，作为 2500 余年后的读者，真正的《道德经》我们只能从帛书出发，以是否合于天道的角度去推演求证。

（3）《道德经》是 2500 多年前中国智者的观天下眼光，是一本论道的专著，道是作者文章核心的核心，是空、虚、无、混沌、生养、永恒、运动不息的总汇，然后作者围绕这些道的特征展开了总论、支论、正论、反论、议论、辩论等现代修辞意义上的一切论述与论证。《道德经》一书的结构严谨、章章互连、语义相缀，谋篇布局犹如当今的博士论文，为了明白晓畅地说理且对人们生活起到有益的教化，作者列举了大量生活中的例子，多角度地探讨了当时人们关心的教育（知）、军事（兵）、政治（治）、日常生活情形下的道的形态（生活之道），也以圣人的应对给大家指明现实的做法与方向。

长期以来，《道德经》都被看成晦涩难懂的作品，它虽然篇幅短小、文字不多、上下五千言，却像一座充满哲理的迷宫，迷惑了太多人，对《道德经》的理解也众说纷纭、差异众多。甚至有人认为《道德经》是不同时代、不同人的作品集，也有人认为《道德经》实际上只是一本格言集，它的前后并无明显的逻辑顺序。而从古到今的阅读方法也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有通过文字注释解读的，有当作哲学著作解读的，有将其作为道教经典看待的，还有从考据学的角度来研究的，文本甚至文本以外的版本源流、句子真伪、文字辨析都有汗牛充栋的注述。然虞人认为，对于一本历经千年而不减热度的著作，纵然有一千种、一万种读法，但肯定只有一种是最好的、是正确的，是把握作者赋予他作品的全部内涵及领悟各章之间内在联结的系统性解读。它应该是这个世上最有意思的一种解读，而且抛砖引玉之后，可

望获得对文本最经典与权威的译注。而这需要对文本本身作最充分的阅读，是一种尊重原著、摒弃全部成见与先入为主的自我意义上的阅读。美国汉学家安乐哲先生认为，只有通过充分的阅读，才能看到《道德经》那种更高的内在一致性。德国汉学家汉斯-格奥尔格·梅勒在《〈道德经〉的哲学——一个德国人眼中的老子》一书中，也坚决地认为《道德经》具有内在意义的一致性。在他看来，《道德经》八十一章的内容就是一个超文本，其中含有许多超链接，而从这一章到另一章内容的联系和过渡就是通过链接点——《道德经》中无数的意象——来完成的。《道德经》文本正是通过众多相互关联的意象，构成了类似互联网上超链接性质的语义网络。这两位汉学者的感觉与虞人读《道德经》的感觉完全一致。

通过分析可以发现，除了道的概念（道生一）的陈述有近二十章以外，作者的重点都放在道在生活之中的应用部分；除了二元结构的揭示，涉及道生二的有六七章节的内容，其余部分都是道生三，而在三之中，有军事、政治、人们的生活中的道及应取的生活之道、圣人行道；最后，依帛书本是以人行道的最终成功作为全书的终结。内容非常清晰，结构非常严密，布局相对合理，而之所以在道生三中会插入道生二的章节，是为了使全书错落有致，既不单调，也不死板。而且不断地从多角度论述道一、道二的状态，可以加深读者的印象，从而对即将说明的道三起到重要的烘托作用，这就有点类似战争片中间歇地插入一两个田园风光、小溪淙淙的镜头：一来说明战场背景，二来说明自然界美好与战争的不值得，《道德经》作者的写作与此有异曲同工之妙。

下面讨论《道德经》表达的主旨和根本内核。《道德经》具有非常鲜明的层层深入的哲学著作的架构，它是中国哲人对万物起源与宇宙生成的精彩论述，说混沌是世界之源，万物是从混沌当中生成而来的，它们的生命均来源于混沌，而这混沌之气先天地而生，绵绵不绝，用之无竭，其来源不可考，其名称为无，作者姑且将之称作道；而道的原生态就是目前的整个宇宙的原始起点，因为是整个宇宙，所以又可以将之称作一。其实，道与一都是作者的自创，也可以说是客观存在的人为命名。所以，归根结底，是无名的。在这个宇宙中，混沌与虚空居于根本的位置，而宇宙的运作无非虚空在万物之间的往返重复，人类不过是它特殊的、下属的、衍生的形式之一，知道如何返归混沌与虚无之中，是人生一件至关重要的核心内容，事关短暂人生的生命与人类生存长久的大事，在世间的生存质量与生存时间，取决于进入虚空即体道的能力，只有了解并掌握了道的那种返回原始虚无的能力，才具备了完美的救赎与萃取生命精华的根本力量，从而达到作者所称的

恒，即永恒。

必须明白，世间万物都是空虚之道的产物，而这个产物是二元结构的，因为它是由阴阳、有无、生死相随而发生和形成的，道以“无、玄、朴、浑、奥、根、无名、无象”等种种生活中的无穷现象让我们明白，道存在于所有事物之中，而且“反也者，道之动也。弱也者，道之用也。天下之物生于有，有生于无”（第四章）。道的运动方式是反之道，物极必反，总是向它的对立面转化而去（人道的错误在于恰恰与天道相反，损不足而补有余的人性与损有余而补不足的天性是完全相反的）。要做到不像社会上众人那样躁动不安，要做到在任何情况下都行动得体，做一个安定自身且完善的人，就必须服膺天之道，再次像回到母体一样回到道的原生态，进入一种虚空浑朴的状态，所有的力量才能用到正道上；当每一次回到母道，又可以获得新的再生的能量，而拥抱着道源能使我们永远保持平衡，可以使自己在世间与所有人相处、与万物打交道时不会受到任何损伤，而至此天地偏差又一次地被拽回，这就是“道恒，无名，侯王若守之，万物将自化。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镇之以无名之朴，夫将不辱。不辱以静，天地将自正”（第八十一章）的大总结、大结局，也是《道德经》作者著书之大宗旨，是大业绩、大功德与大圆满。

《道德经》作者不光是揭示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这个创世纪故事，这个宇宙生成论或发生论，其杰出的贡献是创设了一个统摄宇宙与人生的最高本体概念——“道”，使之成为一切存在的根本凭借和最终依据。也就是《道德经》中用最多篇幅讲述的重点道三上，在这些“三”之中（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盈满了道，用这些“三”中的道来开启我们解决问题的智慧。最终作者也是找到了这个解决方法与解决之道的，并以光明的尾巴乐观地收尾，给世界留下的是一抹霞光，而且是永恒的霞光。至于所谓绝圣弃知、反知之类，均属误读，虞人在此书中有一一的分析与辨析。总之，《道德经》全书逻辑严谨、前后呼应，如道一样，相辅相成，和谐统一，没有矛盾之处。《道德经》题中深义实是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的层层展开及最终为人类寻找到解决之道。中国眼光不仅洞彻宇宙，而且以巨大的人文关怀落在人类最实在、最贴心的大爱上。

现代人学《道德经》，对技能型的、战术型的语言奉为圭臬、视为至宝，而对全局的战略型的《道德经》语言的理解就存在大大的缺陷，这可能是我们这个民族的思维方式与思维特点。我们过于关心细枝末节，很少从全局上全面地研究，治丝益棼，就像我们建车站、马路，老是要开肠剖肚，你方唱罢我登场：自来水好了，煤气管来了；煤气管好了，通讯电缆来了；

电缆好了，下水管又要扩建了。《道德经》作者的写作，不光是语言简洁又有气势，而且内在之间都是有联系的，其逻辑性严密，论证说理层层推进，彼此是互为因果的。虞人注意到，历来许多译注往往孤立地看待一章一节、一字一句，这对深度理解《道德经》构成极大的妨碍，也构成国人阅读《道德经》这本巨著的巨大遗憾。为弥补这个缺憾，虞人《帛书〈道德经〉新析——来自春秋战国的中国眼光》力求充分挖掘与说清《道德经》各章节之间内在的、有机的联系，做到在对《道德经》整书的把握上、内涵的挖掘上、对原作整体思想与观点的理解上，包括帛书与通行本的区别上，都比历来注释有所前进，也务求使读者诸君感受到是在读一本有特色与价值的书，并且通过阅读本书，对《道德经》有了更深更新的理解，这是一个并不简单的艰巨的事情，一隅之见，是否有当，尚祈读者诸君惠赐教言，以开茅塞，也希望虞人之愚志能成功于百一！

2015年4月18日初稿

2016年5月3日修订于沪上

目 录

德 篇

第一章	道德仁义礼的概念·····	3
第二章	道的运动·····	7
第三章	道理幽深·····	9
第四章	道行幽妙·····	11
第五章	道化生万物给人的启迪·····	12
第六章	柔御百物·····	14
第七章	得道者长存·····	15
第八章	大道归寂·····	16
第九章	知足者无偏·····	17
第十章	不折腾易悟道·····	18
第十一章	学道就是从你的车上往下搬东西·····	21
第十二章	圣人童心·····	22
第十三章	道没有生死·····	23
第十四章	道德·····	24
第十五章	守道无灾·····	25
第十六章	假如我带领大家去行道·····	26
第十七章	我用本邦作了行道的试验·····	28
第十八章	过分即背道·····	29
第十九章	道是天下的主角·····	30
第二十章	无事乃王道·····	31
第二十一章	祸福相依道深莫测·····	33
第二十二章	道助你长生久视·····	34

第二十三章	道同样适用于鬼神	35
第二十四章	行道要静而下流	36
第二十五章	道是所有人的宝	37
第二十六章	道解万难	39
第二十七章	道助百事	41
第二十八章	智巧背道需回归	42
第二十九章	对道的追求应成为天下人自觉	43
第三十章	道盈充足时人的状态	45
第三十一章	道是越取越多无穷无尽的	47
第三十二章	慈悲是道最基本的特质	48
第三十三章	道与不争	50
第三十四章	道与兵事	50
第三十五章	道知音尚希	52
第三十六章	道正即为常德	53
第三十七章	道的维护	54
第三十八章	刑杀不合天道	55
第三十九章	道与死刑	57
第四十章	折腾会招致道的报复	58
第四十一章	柔弱微细乃处世之道	59
第四十二章	天道与人道	60
第四十三章	道知易行难	61
第四十四章	有德的人是如何对待和解协议的	62

道 篇

第四十五章	人的认知局限是人的根本状态	67
第四十六章	相对而生的“二”	69
第四十七章	回归浑纯初朴的原始状态	71
第四十八章	弥天塞地的存在	73
第四十九章	星星与风箱两个例子	74
第五十章	不要担心没吃的	76
第五十一章	无私天长地久	77
第五十二章	善心即是道心	78
第五十三章	功遂身退天之道	79

第五十四章	对质疑的回答	80
第五十五章	对质疑的再回答	82
第五十六章	道是正能量	83
第五十七章	越“有”越忧患	85
第五十八章	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	86
第五十九章	不圆满的人生才是真人生	88
第六十章	与世无争不遭灾	89
第六十一章	真道贵不言	90
第六十二章	大道废弃乱象纷呈	92
第六十三章	道要入世作为	93
第六十四章	得道滋润自得其乐	94
第六十五章	最高的德是跟从道	96
第六十六章	自我违道	97
第六十七章	道损有余补不足的特质	98
第六十八章	道与学习	99
第六十九章	道与自然	100
第七十章	道与内心	102
第七十一章	道的能量	103
第七十二章	得道方法	105
第七十三章	道的规律性	106
第七十四章	道的实用性	108
第七十五章	道的应用性	109
第七十六章	道的覆盖性	110
第七十七章	道的永恒性	111
第七十八章	道的伟大性	112
第七十九章	道的普及性	113
第八十章	再举四个例子	114
第八十一章	本书写作目的	115
《道德经》全文译文		116

德篇

第一章 道德仁义礼的概念

(通行本第三十八章)

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无德。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也。上仁为之而无以为也。上义为之而有以为也。上礼为之而莫之应也，则攘臂而扔之，故失道。

失道矣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夫礼者，忠信之薄也，而乱之首也。前识者，道之华也，而愚之首也。是以大丈夫居其厚而不居其薄，居其实而不居其华。故去彼取此。

虞人看了时人一些注释本，认为错误百出，根本没有理解作者（下也称为老子）的本意。原因在于现代人写作，其背景与对象已经局限于人，是写给人看的。而且随着科技的发展，人似乎从自然界中、从动物界中脱离出来，予智自雄，将自己定为万物的主宰。似乎宇宙都在人类的掌握中，似乎我们真的不是万物之一而是万物之灵，似乎人真的可以战胜天地自然。似乎文字文化就是宇宙最高的成就，世界的一切就得用文字的方式围绕着人的意志活动来改变。心态与心境错了，心术坏了，心理畸形了，又怎么能装得下天地、装得下自然、装得下与宇宙万物平等同一的观念呢？老子写《道德经》是给人看的，但老子在书中，首先将人与自然、与天、与地、与万物并列放在同一时空中观察讲解，将一切放在浩瀚宇宙中去理解，《道德经》的作者将虚无与宇宙、天地、遥远无边际的空间，以及地球上的万事万物的活动作为背景，对人说话，来看待理解人的文化。

“上德不德，是以有德。”它不是针对人说的，它是针对天地宇宙说的。一进门就对号入座，马上就会发现老子讲的玄而又玄，而且不好理解。这里的德，就是平时经常讲的天地有好生之德的德，即宇宙空间、天地或自然的品德。《道德经》的作者（老子）在此是说：具有最高道德的东西已经没有

德的外在表现形式了，它本身就是德的化身，与德融为一体，不可分离，所以它已经不需要也不可能被称为有德的东西。比如天地，你能说它是有德的吗？已经没有人这么说了。德大到极致的表现就是已不与德联系在一起，而唯其已不与德联系在一起，这才是真正有德的表现或状态。历来自大的注解总是将人的自我自大放在第一位，自以为是地将这句话添加了主语。人，其实任何人，即便是以人类整体而言，我们都是做不到上德的，更不用说世上有老子讲的上德之人。我们之所以有电影，里面会讲许多动人的故事，宣扬人性的善良与伟大，就是因为人类有缺陷，我们达不到上德的地步，而希望借助文化教化来提升人的道德境界，以使人类生存发展下去，而不要中途毁灭。

“下德不失德，是以无德。”下，是指下界、地理空间，包括人类与动植物的地面世界。在这个下界中，有了主动的意识，人类也好，动植物也罢，他们尽量想效仿天地，张扬与扩大自己的影响力，所以他们有了德的观念与意识，他们想的是尽量有德，不要使自身处于失德状态，因此，他们这样做，达不到整齐饱满完备的德的状态。无德并不是我们现在没有品德或道德的意思，它是针对上德的德相比较而言的，没有了上文中上德的饱满状态，那种弥天塞地的德态被作者（老子）称为无德，即已无上德中的德态了。上下文两个德的内涵是同一的。

上德与下德的区别：一是虚无之中自然达致，一是刻意努力下尚有欠缺；一是无心插柳，一是有心栽花；一圆融饱满，一无限接近但永不相等；一个是天上的神，一个是凡间的人；不德的却是真德，求德的却似无德。宇宙规律就是如此，这就像手中握着的沙子，抓得越紧，想抓得越多，手里的越少。《道德经》的作者眼光怎么会小到仅盯着人这个小小众体，他的目光超越在人类的头顶上飞翔——这里没有人与文字文化的绝对权威和自大统治，有的只是浩瀚的宇宙与无垠的星空。

“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也。”上德这件东西，来自虚无、来自空、来自无所作为，它是无法通过修行或任何力量的作为可以得到的。通行本下面都有一句：“下德为之而有以为”，虞人认为，此句既不见于帛书，应是后人理解上出现差错后所加。一如虞人所言，后人将前面几句文字作为针对人来说的，自然就需要句顺意通，如能对仗工整，则更妙、更有文采、更有说服力。不知“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也。上仁为之而无以为也。上义为之而有以为也。上礼为之而莫之应也”这四句才是统一的一组，层层降落，一直落到红尘中。一如张爱玲所说的：“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也一如净空法师拍摄的《和谐拯救危机》中，从浩瀚的星空将镜头渐渐摇向地球、摇向地球上的生物和人类。因此，下德为之而有以为就真的是下德之人为了之

而有以为之，不是老子的本意，非但属衍文，而且将意思引向低俗与肤浅。

“上仁为之而无以为也。”《道德经》作者已经来到人间，已在指人世间的的事了。为什么呢？因为仁是人为的东西，是人类社会的产物（可见老子不是闭门造车的人，而是博览众书、留心观察社会思潮的有心人士，也不太像仅是一个有社会经验的老人），老子说仁一定是主动追求的结果，是人类的主动追求，在这点上，可以看出，老子是认同孔子提出的仁这个观念对于人类的意义的，认为是一个重要观念、重要命题，也是人类生活的重要内核，所以将之提升到很高的程度，与上天之德并列讨论。上天之德我们是得不到的，那么上等的仁可以得到吗？老子说，也不是靠追求就可以得到的。这句话说明老子对仁的内核有非常清晰的认识，也认同孔子为人间设计的这个仁的概念。但老子认为，最高的仁需要人去追求，但永远追求不到，这可能就是人类天生的属性，因为我们有一个肚子且有性欲，食色难绝，则仁的境界就永远不可能达致，或者说在人类社会普及仁这件事不靠谱。上仁是人间的一个好东西，但没有办法获得，地藏王菩萨发誓地狱未空誓不成佛，所以至今还是菩萨之身，因为让人间变成天堂、让上仁在人间落实这不知还要历经多少劫、经过多少年呢！而按照《道德经》作者的预言是永远不可能的。上仁是无以为的，是没有办法人为去做到做成的。

“上义为之而有以为也。”仁义仁义，义比仁又低了一个层级，义是行为动作，是一套行为准则，相当具体，这与仁是一个抽象理想和概念不同。仁由于抽象、由于过于理想，人类是无法完全全面地得到的；但义就不一样了，上等的义、最高的义是人主动的追求，而且可以追求得到，古人有义薄云天，赵氏孤儿戏曲中的程婴就是义字的化身，在中国历史上被传唱千年不休，而且将一直传唱下去。所以，老子说，义这个层级的东西，也是人主动追求的主观的东西，但在这一层面，人是完全可以做到的。

“上礼为之而莫之应也，则攘臂而扔之，故失道。”礼是人们外在的行为规范，它比人内在的行为规范义低了一层。如果说仁是理想主义者的生活准则，义是江湖侠客的行为准则，这两类人还算是人中龙凤，那么，作为普通人行为准则的礼就更等而下之了，它已是普通人之间的行为规范，形式性很强的东西了。如果一个人对另一个人施之以礼表示尊敬，而另一方没有响应，这时出现的是什麼局面呢？许多学者实在不能自圆其说，就都译成伸手硬拉，强掣牵拽，逼人响应。其实，老子在这里说的就是大打出手：我敬你，给你行礼，你却视而不见也不还礼，什么意思？于是，攘臂攘拳，大打出手。扔之，就是打对方。这就连道理都没有了，哪还有什么道呢？

老子层层展开、步步铺垫，将道是什么，道能不能得到，上等的道是什

么，下等的道又是怎样的，仁是什么，仁能否得到，义是什么，义能否得到，礼是什么，礼能否得到——作了符合逻辑、符合实情的回答。根据老子的观点，我们明白了，真正的道也就是天道之类的东西，人是得不到的也无法从追求中得到；而人能得道但只能得到不完整的道，无法获得圆融饱满如天道样的道；仁是人创造的一个概念，人可以追求仁但不可能完全拥有做到仁的全部；义是人创造的一套行为准则，人能主动追求而且能够完全做到；礼有些虚假不实，对人类的作用不大，而且人们从骨子里并未认可这些东西，实施礼（实际上就是中国实施几千年的等级制度的一套行为规范）的价值与意义不大，而且早晚行不通的（老子巨眼！），因为礼这个东西是失去了道的本旨。人不靠其内在的力量与主动性来生活，而靠别人规定的东西来生活，就已经不是真正的人的生活了。

下一节文字老子进一步明确：“失道矣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夫礼者，忠信之薄也，而乱之首也。前识者，道之华也，而愚之首也。”

老子认为，道下一层就是德，德下一层就是仁，仁下一层就是义，义下一层就是礼，即道→德→仁→义→礼。人只有心内失道了才会求德，只有失德了才会求仁，只有失仁了才会求义，只有失义了才会求礼。请想想看，是否如此呢？就像我们考不成博士了就只能以硕士终生，考不上硕士了就只能以本科终生，考不上本科了就只能以大专终生，考不上大专了就只能以中学终生，考不上学校了就只能以文盲终生一样。而现在的人类已落到以礼为约束规范人生活的程度了，多可悲啊！（所以虞人益发相信《道德经》是有心人的有为之作，历史上浩如烟海的解读之书由于为儒家所囿、所篡改，根本没有确解之书，虞人抛砖在前，希望引得良玉在后，以造福中华民族的桑梓百姓。）礼是什么？是忠信中间最差的东西，不忠不信了才需要作为外在形式的礼来约束规范。前面提到的这些东西，既是道的精华，也可用作说明人们愚昧的由来。

“是以大丈夫居其厚而不居其薄，居其实而不居其华。故去彼取此。”作为有识有为的男子汉，做人，应该站在厚重的地方而不踩在薄弱的地方，立于淳厚而去除浅薄，应该崇尚实质而去除虚华，做实在的事而不做浮浅的事。所以我们做人，就应该弃礼而求义，弃义而求仁，弃仁而求德，弃德而求道。故去彼取此，并不是在礼与道之间直接对比、让你取舍，而是经过上面的分析，让你明白何为重何为轻，何为贵何为贱，而让你层层精进，不断向上，最终归于德、归于道，这就是《道德经》的由来。开篇以德为首，是为了让人容易上手、容易理解，可历代翻译离题万里，让虞人不胜唏嘘。

第二章 道的运动

(通行本第三十九章)

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侯王得一以为天下正。其致之也，谓天母已清将恐裂，谓地母已宁将恐发，谓神母已灵将恐歇，谓谷母已盈将恐竭，谓侯王母已贵以高将恐蹶。故必贵而以贱为本，必高矣而以下为基。夫是以侯王自谓孤寡不穀，此其贱之本与，非也？故致数誉无誉。是故不欲禄禄若玉，硌硌若石。

文字之间一定要有继承性，即承上启下，本章是德篇第二章，第一章作者分析了道、德、仁、义、礼，最后得出结论，人应该向道弃礼。承接第一章，第二章进一步阐述道体。这个“一”其实就是道，是宇宙之本，是那个宇宙间特定的存在。“昔之得一者”。这个“昔”很重要，是说道来自何处，来自混沌的宇宙起源。以前哲学上译过太一，也就是母身，太就是母体的母体的母体，一就是她的名字。就是宇宙来自她的那个存在。这个存在是道或者说道存在于她的体内，她既是道本身又不等于道，是个说不清道不明的存在。打住：说不清道不明其实是人类或宇宙空间一种非常重要的存在，一个实在，一类内容，一个必不可分的组成部分。其实，宇宙起源、人体奥秘、情感世界、基因源来，甚至人创造的源代码都有许多无法弄清弄懂的东西，而这些东西是人类必然要相随相伴的，甚至是人类不可分隔、不可分别的一部分。做学问、搞研究的往往一定想搞明白、分清楚，其实是不可能的，也是错误的。有些东西，分不清恰是她的原生态，是她最真实、最有利的存在状态。在开天辟地之前，有太一之气充满宇宙空间，“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侯王得一以为天下正。”天得到了她的气，就形成了蓝天白云的天；地得到了她的气，就形成了厚实而安宁的大地；神明得到了她的气，就变成了精灵；河谷得到了她的气，就涨满了河

水；侯王们得到了她的气，所以就成为了统一天下、统驭万众的君王。这都是先天之气为他物吸收后的养育，也是自然生态与人类生态的由来。这里需要再强调一点，儒家在传播过程中，又以他们的学说铺陈插入了“万物得一以生”，包括后面配套的“万物无以生将恐灭”，天地人万物都是儒家念念不忘的概念，其实，在《道德经》作者而言，完全没有必要。他心不在教化，仅是揭示宇宙真相。举天地山川王作为例子就可以了，他的重心在“一”在道。说明问题就可以。“其致之也，谓天母已清将恐裂，谓地母已宁将恐发，谓神母已灵将恐歇，谓谷母已盈将恐竭，谓侯王母已贵以高将恐蹶。”其致之也，一般用作前文作结，说天清地宁神灵谷盈王正都是得“一”所致。杜伟民帛书将此句作为下一句的启动，说它的极致情况也有可能出现相反的状况，虞人认为，从古代语式上来说，过于偏颇，还是应该说天清地宁神灵谷盈王正是得“一”所致。如果没有“一”，恐怕天会不清而崩塌；如果没有“一”，恐怕地会不安宁而爆裂；如果没有“一”，恐怕神会不灵验了而消歇；如果没有“一”，恐怕河谷会断流而枯竭；如果没有“一”，恐怕侯王不再高贵而颠蹶了。“一”是什么，“一”是低贱而普遍的存在，看不见摸不着但弥天塞地，无处不在、无所不在又无法可见。“谓……恐……”这种格式是一种假设：“假如说……恐怕……”（谓，《康熙字典》广雅：使也，即假使。例谓予不信：如果以为我的话不可信）。“故必贵而以贱为本，必高矣而以下为基。夫是以侯王自谓孤寡不穀，此其贱之本与，非也？”老子在指出了天地山川的厚重来自到处都是的“一”，因而拥有了坚不可摧的能量后，指出：贵只有以贱为根本，高只有以下为基础，才是长久之道。说到这里，老子突然福至心灵，说侯王们常常称自己是孤、寡、不谷，莫不是他们领悟到谦卑的以贱为本的道理。这是老子幽上一默，故虞人一直认为《道德经》作者是年轻人士，精力充沛，好奇心重，视野开阔，活跃调皮。“非也？”他又自言自语地加上一句：难道不是这样吗？或这不会是真的吗？——指侯王自谓孤寡不谷是以贱为本这回事。

“故致数誉无誉。是故不欲禄禄若玉，珞珞若石。”因此，最高的赞誉是不需要赞誉。因此，做人不要求做光鲜的美玉，应该求做质朴的坚石。与第一章的“居其厚而不居其薄，居其实而不居其华。故去彼取此”是一个意思，属于再度强调、归位、点题。

第三章 道理幽深

(通行本第四十一章)

上士闻道，堇能行之。中士闻道，若存若亡。下士闻道，大笑之。弗笑，不足以为道！是以建言有之曰：明道如昧，进道如退，夷道如类。上德如谷，大白如辱，广德如不足。建德如偷，质真如渝。大方无隅，大器免成，大音希声，天象无形。道褒无名。夫唯道，善始且善成。

通行本中的“如”一般作“若”，而且以若传世。许多语言（如大器晚成、大音希声、大象无形）正如任继愈所言，这些句子已经被中国人使用了千百年，有些已经被用作成语了，甚至有些错句已经变成了名句。虞人认为，这是儒家在《道德经》基础上的文化再创作，属于儒家的文化创造。今天我们研究《道德经》，还是要正本清源，罗马的属于罗马，恺撒的归于恺撒。这些成语或名句的作者许多属于儒家的应还给儒家，属于《道德经》作者的则还给老子。

第三章文字由于通行本都用作“若”，所以许多学者的注译都是一笔带过，语焉不详。说什么“明亮的道好像暗沉，前进的道好像后退，平坦的道好像崎岖”，令人费解。至少像虞人这样智商的人觉得费解和不得要领。唯杨润根君在其《发现老子》中还算是较了真的，他对这个“若”作了长篇大论，虞人赞赏这种科学的较真精神和说出来供大家切磋的学术勇气，兹录一部分：“本章中由‘若’这一词语所构成的全部话语，其所表达的意思都是由于认识者的愚昧无知，他们不但不能正确地认识事物，相反他们还会颠倒黑白、混淆是非，把事物认定为与之完全相反的东西。大多数注释者把这种‘若’词句型视作一向意义上的即作为一种普通的修辞手法来使用的比喻句型，这是完全错误的。事实上，老子多次使用的由‘若’所构成的句型根本不是比喻句型，因为‘善像恶’，‘白如黑’，‘是似非’这样的句型根本违背了修辞原则（比喻中的类比，只能在相近或相似的事物间进行，

而不能在完全相反的事物间进行)，老子通过这种句型所揭示或表达的只是人们的愚昧所造成的颠倒黑白的认识错误。”虽然第三章中由于帛书作“如”，没有“若”这个词，但杨君的解读还是可供参考的。

“上士闻道，堇能行之。中士闻道，若存若亡。下士闻道，大笑之。弗笑，不足以为道！”《道德经》的作者在此是对知识分子发言，所以《道德经》像所有著作一样，是作者用心之力作，是作者有心传世的作品，绝非意外之作，更非换关牒之急就章，更是明证。老子说：“道，这个东西，最聪明的人听到了，心领神会会勤谨地遵道而行；一般智商的人听了，他们会将信将疑，有时会记起照做，可事情一多一忙又可能迷失忘记；比较愚蠢的俗人听到了道，他们一定会大大嘲笑：太荒诞无稽了！如果他们不嘲笑那就不是真正的道了！”

“是以建言有之曰：明道如昧，进道如退，夷道如类。上德如谷，大白如辱，广德如不足。建德如偷，质真如渝。大方无隅，大器免成，大音希声”。于是，有人建设性地创立了如下说法：建，创设，建言，创设的语言、格言。怎么说的呢？“光明的道往往像看不见的黑暗；令你前行的道有可能让你感到在拖你后退；明明是很顺利的事情却让你有横生枝节之叹，即我们所谓的好事多磨；高尚德行的人可能让你感觉他非常卑下；明明是纯洁白璧，可你总觉得上面不干净；德行充实的人却显得像是缺乏德行；修刚健品德的人让人感觉似在偷懒；刚从田园里出来的新鲜货闻上去像是变质腐烂的食品。最方正的东西又让人觉得好像没有棱角；最完美的器皿总让人觉得还缺些什么；最美妙动听的音乐像是没有发出声音。”这节文字许多注解不是译得过于简略，就是含糊其词。其实，这是老子再次描述客观世界中道的表现形式，一部《道德经》谈的许多都是先验的经验，是人对自然的感知、人的直觉意识感受。这些现实中存在的客观态的描述经过有心人整理，建言已成为可以用经典语言表达出来的规律规则，事实上也确实如此，这些句子确已大多成为名言、格言、成语。

“天象无形。道褒无名。夫唯道，善始且善成。”老子最后总结：天象是没有固定形象可以把握的，道，是无论你用什么样的词称赞它也找不到恰当的词汇的。我们唯一能确定的事情就是：道，是一开始就有的，而且它擅于助育万物。虞人认为，帛书的文字更正确，而虞人的译注更务实。虞人读过一书，民国时有一名人放言，说看过《道德经》，世上所有的文章就都没有看的必要了，但如果他没有活到1973年帛书出土的年份，他读的《道德经》还是有问题的，是儒版《道德经》，非正版原版，虞人还是为他可惜的！

第四章 道行幽妙

(通行本第四十章)

反也者，道之动也。弱也者，道之用也。天下之物生于有，有生于无。

儒家好用“万物”称世间事物，而《道德经》作者用的是“天下之物”，老子没有儒家那么夸张（好名是儒根之一，而好名者必好大喜功，作文也既求全又夸张）。

在用连续三章描述了道（第一章论述道之存在及所处地位，第二章讲的是道的神通与化育，第三章描述道在世间的表现形态），第四章是阶段性总结：道是从低处向高处运动的（见第二章的观点），从下往高，由贱向贵。所以老子在此说：“反也者，道之动也。”道的运动是反方向的，也就是说，天道与我们的人道是相反相成的。“弱也者，道之用也。”而柔弱无力，似乎让人感觉不到、感觉不出来就完成了应用，这是道的行事方式。“天下之物生于有，有生于无。”天下的东西莫不从微小幼弱的胚胎发育成长，而微小幼弱的胚胎又来自无，这就是道的力量。

写至此，虞人益发感到《道德经》逻辑严谨、前后一致、观点鲜明、叙事统一。以前读那些选本注本时混乱不堪、前后矛盾的感觉根本不存在。

第五章 道化生万物给人的启迪

(通行本第四十二章)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中气以为和。

天下之所恶，唯孤寡不穀，而王公以自名也。物或：损之而益，益之而损。

故人之所教，亦议而教之。故强良者不得死，我将以为学父。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读者一定还记得，在第一章中，老子讲：“失道矣而后德”，讲的是道。而在第二章中，老子又讲化育天、地、山川、王的又是“一”：“昔之得一者”，那么，这个道与“一”又是什么关系呢？在第五章中，老子作了进一步的揭示或说明：道是起始，是完全的整齐的宇宙混一体，这就产生了“一”的概念，也就是说，由道生出了“一”；“一”是什么？“一”是向下运动的那股谦冲的力量，与人世间向上向高向贵的力量相遇相合，这就产生相对相成的“二”；正反、上下、高低、贵贱、阴阳……这些既互相对立又互相融合的“二”作用在一起，又产生了新的事物“三”，所以说“二”生出了“三”……而宇宙空间的万事万物莫不由这些产生的力量和合而来，直到无穷无尽，这就是“三生万物”。实际上，这还是一个哲学概念和哲学题目，这就是我们常说的世界起源论。老子认为，道是本体，由道生出有，这个有就是“一”，而有了“一”就有了它的对立面“二”，而有了“二”就再在其他因素作用下产生了“三”，而“三”构成了化育万物的基本因素与基本条件，万事俱备，世界就诞生了。这实际上就是中国版的创世纪，上帝用七天造人又创造世界。而中国眼光则是说，道来自虚无，从虚无中产生有，有不断繁衍分殖，就成了世上万物。由于我们没有一个主宰一切的全能的上帝，所以我们崇拜的就是自然，而从一开始，我们就臣服于自然，我们认为自然是公平公

正公允的，是和谐的，是爱护我们的——这种观念观点至今植根于每一个中国人的血液中，是我们至高无上、至死不渝的宇宙观和世界观。

“万物负阴而抱阳，中气以为和。”世间的万事万物虽然多，但中国人认为无非两种东西在它们的体内，就是阴与阳，这两种力量在万物体内激荡往来，既互相冲突又互相融合，最后中和，会呈现出一种和谐的状态。这也是中国人重要得不能再重要的人生观事物观，我们不认为对与错、好与坏是绝对的，而且甚至不认为有真正的完全的坏，我们将世界看成不同力量的斗争与妥协，而最后的胜利一定是和谐的自然的胜利，这是中国人的天道观也是世界观。外国人要了解中华民族要理解中国人，真的需要好好看看帛书《道德经》。无论美国人是自私强横还是为正义行侠仗义，中国人都不认为这是唯一的正确的方法。中国人最厉害的武器也许就是等待，因为我们相信天道，相信“万物负阴而抱阳，中气以为和”，也许中国人是对的！

“天下之所恶，唯孤寡不穀，而王公以自名也。物或：损之而益，益之而损。”这句话呼应第二章，在第二章罗列现象的基础上，进一步发挥：天下人所不喜欢的，就是没有人愿意理睬，就是东西少而又少，就是被称作不善，而王公贵族却纷纷用孤寡不谷来称呼自己。难道事物真的可能是这样的：贬损反会让人受益，增益反会让人受损。

“故人之所教，亦议而教之。故强良者不得死，我将以为学父。”人之所教，教什么？教的就是贬损反会让人受益，增益反会让人受损。所以老子说，我分析分析也用来教导我自己：一个人强横不认理自以为强，如果按照上面介绍的逻辑，一定不会有好下场，我要用这一条作为我人生的基本信条。虞人在猜想，《道德经》作者写出这部书来，不是无缘无故的，是有其丰富的人生积累的，而从这句话来看，老子似乎著书时曾有事情受到当时强横有势力的人的欺压，使得他深思人生哲理与万事万物生成至消亡的规律，因此，才有上述感言，也才有《道德经》一书的问世。

第六章 柔御百物

(通行本第四十三章)

天下之至柔，驰骋于天下之致坚。无有入于无间，吾是以知无为之益也。不言之教，无为之益，天下希能及之矣。

历来注译者不少仅见树木不见森林，他们往往中途忘记了这是老子在谈道，在写一本关于道德的书。所有的章节都是一个整体，都服务于作者的总目标。“天下之至柔，驰骋于天下之致坚。”写的什么？说的什么？不是指水什么的有形物，在这里，老子说的还是一个字：“道”。道是天下最柔弱的东西，但天地山川哪一个不是臣服于它，它在其间驰骋自如，何物可挡？

“无有入于无间，吾是以知无为之益也。不言之教，无为之益，天下希能及之矣。”看不见的，视若无物的道却能渗入世间万物之中，无论你密度多大，无论你缝隙多小，道都能渗入并存在。老子感叹因为这些现象知道了“无为”是大有益处的。这些活生生的例子就是我们的不言之教，老子说：“无为”给人带来的益处，天下比得上这样大好处的事情应该是非常非常的少了！

不过，这里有了一个新的概念，或者说出现了概念偷换，虚无——道——无为。“虚无”是静态的本源的空，道是描述这种“空”的实体，已经是从“空”转换成“有”。而从道之“无”再转换成“无为”，这是人主动与主观的不作为，从层级和层面来说，已经越来越降落、越来越世俗化、越来越入世了！

第七章 得道者长存

(通行本第四十四章)

名与身孰亲？身与货孰多？得与亡孰病？甚爱必大费，多藏必厚亡。故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长久。

虽然第七章的话不少已经成为经典，而且其道理也深入人心，“甚爱必大费，多藏必厚亡。故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长久”确系至理名言，但其句其语起得突兀。虞人认为，此语是延续第五章“故强良者不得死，我将以为学父”而来，与此句是相承对接的。也就是说，《道德经》的作者老子这时遇到了一件让人生气的强横者不认理的事，如果不与之抗争，他会损失名声；如果与之抗争，他会损失许多财物。他患得患失，他在思考，他内心世界在激烈斗争，他甚至埋怨以前的吝啬，他在责备以前过多的收藏。“名与身孰亲？身与货孰多？得与亡孰病？甚爱必大费，多藏必厚亡。”一会儿，他又自我安慰：知足常乐，知止不殆，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故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长久。”这突兀的一章再加上前面有点恶狠狠的“强良者不得死”的诅咒，使虞人越发相信：《道德经》是一个青壮年无名氏或者隐名氏的作品，李聃等不过是其伪托，关尹索书既是其营销也是其抽身之计，他根本不想将姓名留下，仅想写下他的感想与感慨。第七章就是感慨，是与他现实生活息息相关的感慨，不幸由于他天赋的悟性和简练的语言，竟成为普天下的绝响。

译文：名声与生命，哪个更重要？生命与财富，哪个更宝贵？获得与丧失，哪个更破费？从这件事来看，过分吝啬一定反会大大耗费，家里收藏太多的东西一朝损失也就更大！算了吧，知足吧，知足就不再招致屈辱，不与人争了，就不会再有危险降临，这样，才是长久生存下去的办法！与第六章“无有人于无间，吾是以知无为之益也。不言之教，无为之益”的印证，可以清楚地看出作者内心的矛盾与斗争，以及为自己的妥协在寻找理由的心路历程。挖掘第七章文字，以及分析这几章文字之间的联系，分析其内情，《道德经》的隐名作者似乎呼之欲出——老子肯定另有其人，不是李聃，由

于他隐藏得深也是主动隐藏，所以司马迁都没有掌握他的真实身份！

第八章 大道归寂

(通行本第四十五章)

大成若缺，其用不敝。大盈若冲，其用不窘。大直如屈，大巧如拙，大赢如绌。躁胜寒，静胜热。清静可以为天下正。

由于道的加持，或者说道在其中，事物就会表现出绵绵不绝的坚强与持久的力量——“大成若缺，其用不敝。大盈若冲，其用不窘。大直如屈，大巧如拙，大赢如绌。躁胜寒，静胜热。清静可以为天下正。”圆满的东西往往表现得像有欠缺一样，这样由于谦下的护持，它的用途就不会衰竭；充实的东西往往表现得像空虚一样，这样由于谦下的护持，它的内囊就没有用完的一天；太直的东西如果容易弯曲就不会折断；太灵巧的东西如果显得笨拙就不会成为目标；赢得多了，如果表现得像输了钱的，就不会被人找麻烦。疾走可以战胜寒冷，安静可以战胜炎热，内心清静就得到了天下的正气。

第八章有几点虞人想要说明。第一，帛书本在“大直如屈，大巧如拙”后是“大赢如绌”。在流传过程中，也许儒家们觉得讲赌博的“大赢如绌”上不了台面，而且会诱坏人心，而儒家们是靠嘴巴吃饭的，随着君权的扩张，历代封建统治对文字文化的钳制越来越烈，说话越来越有危险，所以，他们将“大赢如绌”（赢了装输）改成“大辩若讷”（通行本一般都用若，不用如）。因为事涉流传中文字的异动，所以先予说清。第二，历代注解在注释过程中，往往会忘了背景，均迷惑于《道德经》作者简洁而深刻的优美文字，往往一头扎到没头没脑的文字上注译起来。虞人认为，全书是有心人的有意创造，是一个整体，而且作者老子是一个有血有肉、有思想活动、有情绪波动的人，他的每一节每一章文字都是有由来和原因的，彼此之间是有联结的，不是那种散文式似断还续、藕断丝连的连接，而是有意识的严谨布局。第八章文字与第七章一样，也是作者在处理一件与他人有争执的事情

时留下的，但这时他的情绪已经比“名与身孰亲？身与货孰多？得与亡孰病？”之时平缓多了，当时真有哈姆雷特生存还是死亡之间的气势，而第八章已藏智守拙，自信地应对了。从“其用不敝”“其用不窘”来看，似乎损失不大，而从“大赢如绌。躁胜寒，静胜热。清静可以为天下正”来看，他冷静地应对，似乎还是个看似输实是赢的人。第三，第八章的语言不会没头没脑，什么情况下“大成若缺，其用不敝。大盈若冲，其用不窘。大直如屈，大巧如拙，大赢如绌”，是因为懂道。是因为道在其中，才出现了这种现象。解读《道德经》要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作者老子在写《道德经》，我们在读《道德经》这一永恒的背景。

第九章 知足者无偏

（通行本第四十六章）

天下有道，却走马以粪。天下无道，戎马生于郊。罪莫大于可欲，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惨于欲得。故知足之足，恒足矣。

老子再一次谈到了道，用到了道这个字。不过，这里的道已充满了人道。“天下有道，却走马以粪。天下无道，戎马生于郊。”显见得：天道是护佑人、护佑动物、护佑植物的，只有偏离了天之道，才会有人间一切不幸与灾难的降临。第九章显示了老子所处年代战争频仍、战乱不息，因此，老子叹道：天下如果合乎道运行的话，战马可以退回去用作耕牛；天下如果违背了道运行的话，怀胎的母马都会上战场而产子于郊外（这应是老子亲见，所以感叹特别深、形象特别鲜明）。

“罪莫大于可欲，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惨于欲得。故知足之足，恒足矣。”世上人间最大的罪莫过于有太多的欲望，世上人间最大的灾祸莫过于贪心不足，世上人间最大的厄运莫惨于非分之念。所以，要使社会回到道上来，只有人心知足，人心如果知足了，就什么都足了！虞人这里要说明的就是：通行本无“罪莫大于可欲”；“咎莫惨于欲得”也改成“咎莫大于欲

得”，统一用“莫大于”；“故知足之足，恒足矣”被改成“知足之足，常足矣”。

就欲心来说，儒家都是有欲的。修身齐家平天下，应该说其欲还不小，甚至是欲壑难填。历史上许多折腾都是儒家所为，没有儒士的辅佐，历史上的改朝换代、农民起义都不会达到现有规模。在陈胜、吴广这些没有文化的农民军中，也不断有儒者加盟，一个很大的目的就是儒者有欲。要青史留名，要功遂名显。所以，儒家在拥有《道德经》传播的主要话语权时，不喜欢“罪莫大于可欲”的说法是可能的，因为毕竟有欲望不是什么大罪，不想上升到这个高度。但道，就是不希望人有欲望，要的就是清心寡欲。所以，文字上这里有异动。另外，都用“莫大于”来排比，显得读起来朗朗上口，但意思有偏差。“咎莫惨于欲得”指际遇，你想得到东西，结果为之过得惨不可言，也是指少欲多福，但儒家改成“咎莫大于欲得”，非但与上文“祸莫大于不知足”重复，还有同义反复之嫌，而且后一句的深度显得反不如前一句。《道德经》作者的话却是后一句比前一句进一层，为什么？祸是大事，不知足可以闯祸，生活过得惨的过失是起了非分之念，非分之念与不知足在思想层面上又进了一步，所以，“罪莫大于可欲，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惨于欲得”三句在后果严重程度上是递减的，但在思想要求的严格程度上是递进的。另外，知足常乐是儒家对自我的要求，主要是对个人自言自语的，而“知足之足，恒足矣”是老子为整个失道社会开具的药方，其针对性与力度完全不是同一数量级的。所以，帛书《道德经》更应得到学界重视，有重新正本清源宣讲新《道德经》的必要。

第十章 不折腾易悟道

（通行本第四十七章）

不出于户，以知天下。不窥于牖，以知天道。其出也弥远，其知弥少。是以圣人不行而知，不见而名，弗为而成。

下面看南怀瑾先生绘声绘色讲的一个故事：“有一天，函谷关一位守关

官员，早晨起来望气——中国古代有一种望气之学——他看到紫气东来，有一股紫色的气从东方的中国本土向西部边疆而来，因此断定，这必定有圣人过关。心下打定主意，非向他求道不可。果然，一位须发皆白的老头子，骑着一头青牛，慢慢地踱到函谷关来了。官员向他索取关牒，他却拿不出来，这一下，可正给了关吏一个机会，他本色行当地说：‘没有关牒，依法是不能过关的。不过嘛，你一定要过关，也可以设法通融，你可也得懂规矩。’所谓‘规矩’就是陋规，送贿赂。这时，老子似乎连买马的钱都没有，哪儿凑得出‘规矩’。好在这位关吏，对于老子的规矩，志不在钱，所以对他讲：‘只要你传道给我。’老子没法，只好认了，于是被逼写下了这部五千字的《道德经》，然后才得出关去。老子以变相红包，留下了这部著作，西渡流沙不知所终……关吏得到老子的传授后，也成道了，因此，连官也不要做，或者移交也没有办，就挂冠而去，也不不知所终。”这里面经不起推敲的地方比比皆是。比如，老子既得道又要出关正好没带关牒，守吏又恰好是个爱好道的雅贪？老子既不知所终，此故事何人传下？关吏也已不知所终，此书何人传下？难不成两个得道高人远离红尘后，又赶回来签名售书？虞人之所以要在第十章中引述南怀瑾先生讲的故事，是要说明第十章文字说明，作者并未西渡流沙远涉他域不知所终，而是就在家中，就在家中静坐。何以见得——因为他“不出于户，以知天下。不窥于牖，以知天道”，认为其“出也弥远，其知弥少”。他是不爱折腾的，更不可能西渡流沙作异域孤魂，他不是西天取经的唐玄奘，而是真道在手、自信爆棚的中土高士。不出家门，就能够知道天下的事情，这句话讲的是人可拥有间接经验；不开窗看窗外的变化，就可以知道季节的更替，说的也是人可拥有间接经验这个问题。“其出也弥远，其知弥少。”其实讲的只是个实践与思想在认知时出现分离的现象，当你集中精力做事的时候，你就不容易想事，因为要认真做事（这两者不可同时获得，是分离的），那时你感知的东西会越少，这个知不是智慧的智，而是知觉的知，我们现在所谓越是忙事，心灵越不安定，就是指的这种状况。现在提倡的慢生活，就是要让生活节奏慢下来，多一些思考的时间，多一些心灵的感悟。“是以圣人不行而知，不见而名，弗为而成。”是说圣人不需要亲自行动就可以知道事物的情形，这也是指人的知觉能力或感知力，人是会思考有知觉的动物；不用自己亲眼看到就可以通过别人介绍或各种媒介知道事情真相或各种事物，这就像我们现在通过网络、报纸就能知道世上的种种事情；人不用亲自去做但可以使事情成功，这就是指人的组织力。当然，这三句话还有一个意思，就是指人的功能局限性：当人高度集中精神在行动做事的瞬间，是不能同时想事情的；当人在聚精会神看的一刹

那，是无法张口叫那东西的名的；当你正在做的那个时刻，事情显然还未算成功的，这也就是前文谈到的知行分离现象。总之，第十章讲的是人的间接经验的获得或人是有间接经验体验的特殊存在。

历来的翻译将这几句功利化到妖的状态，因此，都是错的。导致道人常常被当成妖道。就举杜伟民《帛书〈老子〉解读》的译文：“不出家门，能知天下事。不看窗外，能认识天道。有人走得越远，他就知道越少。因此，圣人是不远行而知道，不看见而认识，不作为而成功。”非独杜伟民，其实大多数的书都差不多是这类译法，如果是这样，虞人试问：不出家门，能知天下事，还有可能，因为有书报广播，那个时候没有书报广播但也有驿报有文告，这也许对读书人来说还差强人意，但不看窗外能认识天道就有点儿奇怪了，至于人走得越远，他就知道越少，明显不通。因为在农业社会、交通不便的古代，能出门是了不起的事，走得越远的人肯定见多识广，怎么反而不如坐井观天的人呢？至于不远行而知道，不看见就认识让人敢相信说的是人吗？而不作为就成功更是离奇，坐着天上就会掉下你想要的结果，这不是妖是什么？所以，《道德经》作者老子西渡流沙不知所终的故事不合理，历来译文人妖不分更不合理。合理的解释只有一个：《道德经》作者就是不出门能知天下事的中土高人，他没有离开中原就在中国境内不动声色地推广着《道德经》，而所谓的“其出也弥远，其知弥少。是以圣人不行而知，不见而名，弗为而成”讲的也是关于道的哲学概念，人的知觉与行动之间的辩证关系问题，行动的瞬间不能同时思考，察看的瞬间不能同时讲话，而作为一个修道得道的人，更需要的是弗为而成，静思默想中悟道更能让人接近道！

第十一章 学道就是从你的车上往下搬东西

(通行本第四十八章)

为学者日益，闻道者日损。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矣。

将欲取天下也，恒无事。及其有事也，又不足以取天下矣。

“为学者日益，闻道者日损。”这两句话是互相对应的，就是世俗的学问，你越学应当越有知识；这是你学的收益。而对于道这个东西，你应该是越学越少欲望，这才是你学的收益。这就好比你的脑袋是一辆车，上面装了一些东西，但不多，只有半车左右。你学世俗的学问，就是往车上装东西，装得多说明你吸收得多；而对于学道的人来说，学道却是让你从车上搬东西下来，你搬下来的越多，说明你学道学得越好。“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怎么算学道学成功了呢？脑子里固有的东西少了还要少，少到什么程度，少到没有做事冲动的程度。这就算学道差不多成功了。这个时候，你就可以进入社会做任何必须去做的事情了！虞人认为，“无为而无不为矣”这句人们常挂在嘴边的话，其实没有多少人真理解，它绝对不是说什么事情都不做，也绝对不是说什么事情都不做就是什么事情都做。那不是做绕口令游戏吗？《道德经》的作者其实说得非常清楚明白：你要修炼到悟到了道是怎么一回事，那时你就可以去这个世界上做所有你想做的事了。因为那时你会用合乎道的方式去做所有的事，而在此之前，为了悟道，你必须经过一番痛苦的修炼，要损之又损地损自己的过往，直至达到彻悟的程度。这使虞人想起了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他的传奇经历不就是印证这一节文字最伟大的例子吗？

“将欲取天下也，恒无事。及其有事也，又不足以取天下矣。”真正得到天下民心的人，一定是与民休养生息的君王。经常用各种各样的政治措施来折腾老百姓的君王，一定是没有真正能力取天下的。老子的这些话，既是对现实政治的有感而发，又是对道与政治永无完全妥协的本质冲突而发。所

以，《道德经》作者一定是春秋战国时期的一位高士，他熟谙当时政治与社会，也深谙道。他认为，有道君王才是真的拥有天下的人，而拥有方式只能是恒无事。而永远真正“恒无事”，对于任何一个君王都是做不到的。所以，老子认为，“及其有事也，又不足以取天下矣。”现在的君王都是有事有为的君王，没有一个人做得到有能力取天下。也就是说，在老子的心中，天下永远不可能被取，至少按照当时的政治运作方式，就像今天的美国，用武力或所谓民主自由的旗帜也是永远做不到真正取天下的。这是现代政治的无解，也是政治的无解，因为政治就是要有为，君王力争成为有为君王，所以，《道德论》作者认为，他们均不足以取天下矣！因为他们从事的事业与道之间存在着本质上的矛盾。

第十二章 圣人童心

（通行本第四十九章）

圣人恒无心，以百姓之心为心。善者善之，不善者亦善之，得善也。信者信之，不信者亦信之，得信也。圣人之在天下，歛歛焉，为天下浑心。百姓皆属耳目焉，圣人皆孩之。

在第十二章中，老子终于讲到具体的操作细则。前面十一章，从内而外，从表现形式到学习过程，都一一作了说明。老子给大家描绘了如何在社会实现道的一幅理想图画，一个容易被现代人视作乌托邦的美好世界。“圣人恒无心，以百姓之心为心。善者善之，不善者亦善之，得善也。信者信之，不信者亦信之，得信也。”老子说，掌握了道的圣人永远没有自己的成见与私心，他们以百姓的心当作自己的心。善良的人，用善良对待它；不善良的人，也用善良对待它，这样体现了大道之德，整个社会就没有不善良的了。诚信的人，用诚信对待他；不诚信的人，也用诚信对待他，这样体现了大道之德，整个社会就没有不诚信的了。虞人认为，老子的这种办法体现了道或德的成分，一旦到落实层面，却捉襟见肘。因为道毕竟是道，供理论上谈论研究可以头头是道，可真的实施起来，就非常困难了，因为人毕竟有腹

有欲，不可能恒无心，纵然是圣人，毕竟也还是人呢！

“圣人之在天下，歙歙焉，为天下浑心。百姓皆属耳目焉，圣人皆孩之。”这一节文字更是理论作品，属于文学理论范畴，也可属于空想社会主义。所以，不但中国历史上没有出现，西方人类文明史上同样没有出现过，起码至今没有出现：圣人在治理天下的时候，充分地道，浑朴人心，老百姓见到圣人，这样也就会学着去做，而这时圣人对待百姓就像对待纯朴的孩子一样。

宛如柏拉图与他的理想国。由此看来：《道德经》的作者还是一个超前的空想社会主义理想家，一个古代乌托邦理论家。

第十三章 道没有生死

（通行本第五十章）

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而民生生，动皆之死地之十有三。夫何故也，以其生生也。盖闻善执生者，陵行不辟兕虎，入军不被甲兵。兕无所揣其角，虎无所措其爪，兵无所容其刃。夫何故也，以其无死地焉。

在这一节文字中，注译歧义众多。虞人想，老子写第十三章究竟与道有什么关系？他要传递什么信息给我们？就像释迦牟尼一样，一个哲学家一定会考虑、考察生死问题，因为这是人们最大的问题。如何理解和让生死问题与道联结起来，这才可能是老子想表达的内容，要不然，就谈生死而谈生死，那老子在这里写这些岂非无的放矢了吗？

虞人认为，第十三章文字的关键在“以其生生也”“以其无死地焉”两句。一类人是不懂道的人，所以他们生生也，即经常生出活的念头，主观太强，因而死亡概率就显得奇高。另一类人顺乎自然，将死视作生的一种方式，主观上没有死这个概念，所以他们活得自然，是懂道的人，所以活应该视死如归才是生之道。

“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而民生生，动皆之死地之十有三。夫何故也，以其生生也。”视产道出来为生命的产生，视入土安葬为生命的消失。当时社会生产下来的孩子存活率大约是十分之三；中途夭折的概率大概也是十分之三；而活下来的，在生存过程中，可能面临死亡，可能意外死亡，也可能占到十分之三。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们活的念头太强烈，掺杂着太多的主观，与“道”相距太远，所以活得太辛苦太累。

“盖闻善执生者，陵行不辟兕虎，入军不被甲兵。兕无所揣其角，虎无所措其爪，兵无所容其刃。夫何故也，以其无死地焉。”老子写道：我听说，有一些善于把握生命的人，在深山里走路，从不回避凶猛的兕虎，而兕虎也不伤害他们；进入战场不披挂盔甲，而兵器不会伤到他们。对于浑朴的他们，兕牛无法用到它的角，老虎无法用到它的爪，兵器无法用上它的刃。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们心里充满了道，他们不区分死与生，所以往往不会死。这就是我们平时常常讲的越不怕死越不会死，越是怕死就越要死。当然，这是民间俗语，《道德经》作者从道使人浑朴无知、自然忘我这一点展开，说明如果生，一定要忘掉自己是生；如果死，一定要忘记这就是死，即同一死生，才是合乎道的正确活法，才能解除生之喜死之怖，这与佛教的说法有异曲同工之妙。

第十四章 道德

（通行本第五十一章）

道生之而德畜之，物形之而器成之。是以万物尊道而贵德。道之尊，德之贵也，夫莫之爵而恒自然也。道生之，畜之，长之，遂之，亭之，毒之，养之，覆之。生而弗有也，为而弗恃也，长而弗宰也，此之谓玄德。

虞人认为，第十四章是总结，也是老子论述道“德”最详尽、最清晰、最明确、最出色也是最著名的章节，最令人对道之德深思品味。

“道生之而德畜之，物形之而器成之。是以万物尊道而贵德。道之尊，德之贵也，夫莫之爵而恒自然也。”道自然地产生万物，德自然地化育万物，因缘而形成万物，交织而万物成器。这就是万物都遵循道而珍贵德的原因，因为它们都是道与德的产物与作品。道之尊严，德的贵重，并没有谁给它们授爵，而纯粹出于自然。

“道生之，畜之，长之，遂之，亭之，毒之，养之，覆之。生而弗有也，为而弗恃也，长而弗宰也，此之谓玄德。”道生出它（指万物），抚育它，使它成长，使它发育，使它发展，使它结籽，使它鲜艳，使它成熟。孕育了万物而不占有，使万物成就而不居功，养育了万物而不作主宰，这就是大道深奥玄妙的德性啊！

第十五章 守道无灾

（通行本第五十二章）

天下有始，以为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复守其母，没身不殆。

塞其闷，闭其门，终身不堇。启其闷，济其事，终身不救。见小曰明，守柔曰强。用其光，复归其明，毋遣身殃，是谓袭常。

第十五章是讲既已得“道”，就应持“道”保泰，体现的是道之功。

“天下有始，以为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复守其母，没身不殆。”天下的开始已经知道了，就是我们认为的天下母体的那个道，我们得到了这个作为母体的道，也通过她找到了她的儿子即世间万物，这都是承接第十四章，也是承接前面所有章节的，老子给大家讲道讲到现在，已经是明白透彻的了。读者们既知道了世间万物的由来，又守着世间万物运行规律之母——道，应该可以做到一生不出差错，没有闪失了！

“塞其闷，闭其门，终身不堇。启其闷，济其事，终身不救。见小曰

明，守柔曰强。用其光，复归其明，毋遣身殃，是谓袭常。”堵塞欲望之孔，关闭欲望之门，终身没有烦劳；开启欲望之门，积极谋划世事，终身不得安宁。能见微知著叫作明事理，知道经常守着柔弱才是刚强。运用道的智慧之光，让自己复归本体内在的明，不给自己遗留灾难，这就算是习熟于道了。

《道德经》作者在此将道与人生说得透而又透，是对人与道之关系这个核心之问的回答，也是最为人称颂至今的研究成果，如果当时设有诺贝尔奖，那他无疑是年度诺贝尔奖的当然得主了！

第十六章 假如我带领大家去行道

（通行本第五十三章）

使我挈有知也，行于大道，唯施是畏。大道甚夷，民甚好
 峨。

朝甚除，田甚芜，仓甚虚，服文采，带利剑，厌食，货财
 有余，是谓盗竽。盗竽，非道也。

老子在第十六章提出一个假设性问题，这多少暴露出老子当时的处境、真实身份和社会现状。

知，不是智慧，还是指知觉。有知觉的是指世人，因为在老子眼中，其实万物同一，生死同一。见第十三、十四章等，对于得道高人，对待有知觉的人与对待无知觉的物均是一颗道心，是不会有分别的。《道德经》作者在整本书中，逻辑统一、概念明确，从来没有过矛盾。矛盾的形成都是注释者掐头去尾、断章取义造成的。

“使我挈有知也，行于大道，唯施是畏。”帛书《道德经》明显比通行本“使我介然有知，行于大道”合理，符合老子一贯的哲学理念与叙事逻辑。

假如使我带领人们实行我前面所说的“大道”，我对实施过程充满了畏

惧。为什么呢？因为大道是最低、最卑微、最贱的，而当今社会的人们却喜好标新立异。帛书作“大道甚夷，民甚好𡵚”与通行本“大道甚夷，而民好径”不同。历来注解在此将“径”解作“捷径”，虞人认为不妥。我们读《道德经》，始终要明白，老子是在谈道、谈哲理，怎么会出来捷径？好像人们走捷径抄小路，这是不对的。老子在此是说：由于后天的染污，人们已经有了强烈的主观好恶，而且这些好恶都是与道相背的，所以，如果让作者将大家带上悟道之路，老子感到也是非常艰难的。

人们喜欢干什么呢？“朝甚除，田甚芜，仓甚虚，服文采，带利剑，厌食，货财有余，是谓盗竽。”朝堂或屋宇有非常高的台阶，农田却因为收益微少而被抛荒，粮仓建得很大，以致储粮倒看起来反显得渺小，衣服穿得华丽之极，腰佩着刀刃锋利的宝剑，吃东西不饜其精，对各种不怎么需要的财物想方设法地大量囤积。老子感叹：这可以称作大盗的收集。“盗竽，非道也。”盗的收集，它不是道啊！

老子在这里批评当时的人们崇尚华屋奇服，贪财又挥霍，好大喜功，物欲横流的社会已经离道太远，趋向盗。

对于第十六章的内容，通行本与帛书本有很大的不同。更为重要的是理解上有根本的不同。对于通行本：不少学者译成大道很平坦，统治者却喜欢走小路。朝廷非常腐败，农田颗粒无收，仓库里一无所有。（可统治者）还是穿着华丽的衣裳，佩带锋利宝剑，吃足了精美饮食，钱财剩余很多，这就叫强盗头子。虞人哑然，何也？失之毫厘，终于离题万里。老子其实是在讲后天环境的污染、人欲横流的世道人心，使得人们离道越来越远，日益难医了！纵然是让老子本人拥有绝对权力来移风易俗、改变世道人心，他也可能感到头皮发麻，充满了畏惧——使我挈有知也，行于大道，唯施是畏。

第十七章 我用本邦作了行道的试验

(通行本第五十四章)

善建者不拔，善抱者不脱。子孙以祭祀不绝。修之身，其德乃真。修之家，其德有余。修之乡，其德乃长。修之邦，其德乃丰。修之天下，其德乃溥。以身观身，以家观家，以乡观乡，以邦观邦，以天下观天下。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以此。

此篇为德篇。然第十七章开始将重点转到德上。德是什么？德是比道低一级的东西，或者说掌握了道的人表现出来的东西就叫德。那表现出来的德是什么呢？“善建者不拔，善抱者不脱。子孙以祭祀不绝。修之身，其德乃真。修之家，其德有余。修之乡，其德乃长。修之邦，其德乃丰。修之天下，其德乃溥。”他们建立的事业不可摧毁，就像善于建筑的人造的房子不会倒塌，善于摔跤的人不会让人挣脱。推行道的人，行道之人建立的事业是永恒的事业，子子孙孙会受到绵延不绝的祭祀。用得道之躯修自身，就可以得到真正的德；用得道之身理家，家庭因为有德而各方面都出色有余；用得道之身管理本乡，其乡的德就会不断增长；用得道之身作用于本邦，本邦的德也会越来越丰厚；用得道之身治理天下，天下的德就会普及起来。我怎么知道事情会是这样的？“以身观身，以家观家，以乡观乡，以邦观邦，以天下观天下。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以此。”因为我用自身作试验来体察变化，用自家作试验来体察变化，用本乡作试验来体察变化，用本邦作试验来体察变化，推而广之，用天下作试验范围来看天下的变化，我可以推知天下会是这样因德而风化的啊！事情就是这样的。写到此处，虞人想，《道德经》作者一定挺得意的，他不是一般人，或许就是春秋时各个诸侯邦和一方诸侯，至少也是某个邦里的重要执政者。因而以他体验的道作了初步的推广与试验。所以，虞人认为，《道德经》不是偶然之作，更非无名老者之作，显然也不是李聃过函谷关之作，而是长期实践者的精心之作！是作者老

子验证天道、实践人世过程中的观察思考与总结！历来注释，见树木者众，见森林者少，何也？对作者、对句型、对主体、对主语判断失误矣！

第十八章 过分即背道

（通行本第五十五章）

含德之厚者，比于赤子。蜂虿蝎蛇弗螫，攫鸟猛兽弗搏。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会而媾怒，精之至也。终日号而不嘎，和之至也。和曰常，知常曰明，益生曰祥，心使气曰强。物壮即老，谓之不道，不道早已。

第十八章分歧很小。老子以初生婴儿——赤子——比喻得道之人。“含德之厚者，比于赤子。”以后，老子屡以赤子喻道者。赤子，初生婴儿，与高深的道者，是这个世界之两极，然异曲同工，一如南极与北极，虽然各处一端，然冰天雪地，有许多相同的生态。这是自然之理，也是道使之成。“蜂虿蝎蛇弗螫，攫鸟猛兽弗搏。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会而媾怒，精之至也。终日号而不嘎，和之至也。”含德深厚的人，一如初生的婴儿。那初来人间的婴儿，蜂虿蝎蛇这些毒物不会去刺伤他，凶鸟不去搏击他，猛兽不去伤害他。他筋骨柔弱，小拳头却因元气充足而握得紧紧的。他还不懂得男女的交合，但小生殖器却因元气充盈而常常勃起，这就是精气膨胀的结果啊！他整天号哭，声音却不会沙哑，这是他初来天地之间身心还处于和谐状态的缘故啊（可见人人世越久越深，如不知道不惜道不入道，则已病入膏肓）！“和曰常，知常曰明，益生曰祥，心使气曰强。”认识到和谐的道理叫“常”，认识到“常”叫作“明”。纵欲贪生叫作灾殃，欲望支配精气叫作逞强。“物壮即老，谓之不道，不道早已。”过分强壮就会趋于衰老，这叫不合于道。第十八章在叙述道的正常态后，笔锋一转，引人在道的基础上追求起来，过犹不及同样会走向事物反面。道来自下、来自贱，而且道蕴藏在所有事物的里面，我们本身都具足道，就像佛教所讲的自性本具足，可如

果在运用、使用这种天然态时，起了贪心，就会出现不祥与灾祸，而过分在生活、生命、生存上不断增益逞强，即使看似强壮了，其实离道日远，已属不道。而不道的东西早已慢慢浸淫，离灭亡已不远了，一切只在早晚之间！达不到境界不能闻道，而身在道中，再迈一步也不再是道了。看来，道这东西还挺难伺候的，忌高忌贵还忌贪呢！

第十九章 道是天下的主角

（通行本第五十六章）

知者弗言，言者弗知。

塞其闷，闭其门，和其光，同其尘，挫其锐，解其纷，是谓玄同。故不可得而亲，亦不可得而疏；不可得而利，亦不可得而害；不可得而贵，亦不可得而贱。故为天下贵。

第十九章是虞人所谓有重大误解的名言章。“知者弗言，言者弗知。”虞人因外国学者对这两句话的解读启发而写了《情景论语——〈论语〉别解》一书。

“知者弗言，言者弗知”被通常解读为“聪明的不说话，说话的不聪明”“知道的不说，说的不知道”“智慧者不言，言说的不智慧”，充满诡异与心计。瑞士的毕来德教授对此解释为：这是人先天的经验，感知万物时不能说话，说话时不能感知。虞人认为，毕来德给了我们一条重要的思路与启发。道与德均不允许知道的不说、不知道的乱说。毕来德认为，感知时不能用语言表达，用语言表达时就不能同时感知，这或许是有道理的，因为这是人体认知事物时的生理。如果是指道的幽深微妙不可言说，夸夸其谈言说的就一定不是道，这与“道可道，非恒道”是一个意思，知与言之间存在永恒的信息落差，这样解读也是说得通的，而且更符合我们的语言表达特点。

“塞其闷，闭其门，和其光，同其尘，挫其锐，解其纷，是谓玄同。”道是什么？道是塞住欲望之孔，关闭欲望之门，和世间万物同覆盖大地之尘

埃，和世间万物同披阳光之普照。将尖锐的东西挫损（天道损有余），将困扰的纷忧化解（天道补不足），这就叫玄妙的同一。“故不可得而亲，亦不可得而疏；不可得而利，亦不可得而害；不可得而贵，亦不可得而贱。故为天下贵。”故道，你不可能得到它，让它与你多亲近些，也不可能嫌弃它，让它与你疏远些，它不会让你多得到而显得比他人尊贵从而损害其他人，道也不会让你少得到让你看起来比其他人贫贱，因此道才是天下最宝贵的。历来注本中有许多注家在此将“故不可得而亲，亦不可得而疏；不可得而利，亦不可得而害；不可得而贵，亦不可得而贱。故为天下贵”转换主语，将此解作一种人，说这种超脱的人，不与人亲近，也不与人疏远；不给人利益，也不让人受害；不使人尊贵，也不使人卑贱。因此，他被天下人敬重！虞人认为，不妥也不可理解，如果一个人不与我们亲近，又不给我们利益，又不让我们尊贵，即使他不与我们疏远，也不让我们受害，也不让我们卑贱，我们会敬重他吗？不会！更不可能使天下人敬重他！所以，现代政治家、明星等公众人物都要展示亲民的一面，都要表示自己为人们在废寝忘食地谋利益。如果不这样，天下人会敬重他吗？所以，这样的解读又是以人为自我中心的儒家的解读。虞人再次强调人在《道德经》中仅是配角，不是主角。主角永远是道，所以“道”是这样中和平淡、不偏不倚的，才是可信的、令人接受的。道才成为天下最宝贵的，而不仅是人最宝贵的，这样的无不与亲才是我们能接受的！

第二十章 无事乃王道

（通行本第五十七章）

以正治邦，以奇用兵，以无事取天下。吾何以知其然也哉？夫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民多利器，而邦家滋昏。人多知，而奇物滋起。法物滋章，而盗贼多有。是以圣人之言曰：我无为也，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欲不欲，而民自朴。

“以正治邦，以奇用兵，以无事取天下。吾何以知其然也哉？”打着正义的名义可以取得邦国的统治权，出奇制胜地使用兵力可以取得战场的胜利，用清静无为的道的力量就可以使天下和谐安宁。我为什么这样说呢？“夫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民多利器，而邦家滋昏。人多知，而奇物滋起。法物滋章，而盗贼多有。”依据是：哪个地方的政权折腾最厉害的，那里的人民一定最穷。民间的武器越多，邦国就越混乱。人们智巧方面的知识越多，各种各样的怪异之事就会纷纷涌现。法令越是又多又繁的地方，那里违法犯罪的各种贼盗也肯定最多。“是以圣人之言曰：我无为也，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欲不欲，而民自朴。”因此，“得道”的圣人才说：我崇尚无为自然，人民就自然教化；我不多折腾，人民自然会归正道；我不多事扰民，老百姓就自然富足；我的追求就是不去强出头，人民就自然纯朴。

第二十章中有几个地方与传统译注不同。第一，用正道治国，用奇谋用兵，用安静无事得天下，大多译注往往就事论事，译成用正道治国，用奇道用兵，以无为得天下。虞人认为不确。老子说这几句不仅是为了让你跟着学的名言，而是要说明一个道理，它是有目的的，目的应该在译文中说出来。再说以正治国，何谓“正”，何谓“以正治邦”？这都是不好理解的、似是而非的东西（帛书本的国都作邦，国都是儒家在后来的传承中所改的，因为老子生活的年代采取邦联制的国家体制，当时行政权力主体的称谓是邦，国是后代对行政权力主体的称呼）。故虞人译成打着正义的旗号可以取得邦国的统治权，是成功的途径与方法。因而使天下安宁和谐的途径与方法就是“以无事取天下”。老子的写作意图暴露、显现出来了。再有“夫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忌讳了怎么民就贫了呢？这个忌讳是统治者所加。因此，虞人译作当地政权折腾越厉害，当地百姓越是贫穷。“法物滋章”也是，章法越多，物滋越多，与我们现在感知的现象一样，一个严刑峻法的时代一定是一个乱世。所谓乱世用重典，与之正是一体二面的说法。在引导天下的过程中，得道的圣人是“欲不欲”，将社会引导到不欲的境地，所以是有意识的追求，不过追求的理想是回归“天之道”，而“天道”无欲无亲，则民自然纯朴。历来理解道家之无为好似什么都不为，是扼杀人之欲望，这是片面、错误的理解，属于误解与误导，不欲首先要欲，无为首先要为！

第二十一章 祸福相依道深莫测

(通行本第五十八章)

其政闷闷，其民屯屯。其政察察，其邦缺缺。

祸，福之所倚；福，祸之所伏。孰知其极？其无正也。正复为奇，善复为妖。人之迷也，其日固久矣。是以方而不割，廉而不刺，直而不继，光而不耀。

“其政闷闷，其民屯屯。其政察察，其邦缺缺。”如果城邦的政治对人民怜悯又怜悯，人民就会纯朴又纯朴。如果城邦的政治对人民苛察又苛察，人民就会狡猾又狡猾。

“祸，福之所倚；福，祸之所伏。孰知其极？其无正也。正复为奇，善复为妖。人之迷也，其日固久矣。”天道演示出来的规律往往是：今天是灾难的东西，却从中诞生出幸福的事物；而今天是幸福快乐啊，却不知什么时候灾祸已伏匿在其中了。谁知道为什么是这样呢？世界上的事情没有标准答案，刚刚还是模范标准，过一会儿却变成异端另类；刚刚还被称为大大的善人，过一会儿不知怎么又成为了妖孽恶霸。这正是人世间永远的谜。这些现象的由来已经很久了。

“是以方而不割，廉而不刺，直而不继，光而不耀。”因此，老子在此奉劝大家：即使你品行端方，也不要生硬让人感到受伤；即使你廉洁自律，也不要让人感到讥讽峭刺；即使你正直率真，也不要让人感到不敬放肆；即使你光芒四射，也不要让人感到那么耀眼。这种句式实际上是不因方割，不因廉刺，不因直继，不因光耀。光耀，我们学了这句就明白了，不是光耀祖宗门楣的意思，是光而不耀。要有光芒但不要让人感到扎眼，才是道的体现！

第二十一章最著名的是“祸，福之所倚；福，祸之所伏”，注者大多不译。虞人认为，虽然文字简易，但义理精微，作者后面紧跟“孰知其极？”是探讨的口气。所以，必须掘其背后，老子怎么想到这二句而且发现这是人

间的普遍现象：“人之迷也，其日固久矣。”他有些日子的观察了，对此老子兴趣浓厚，而且随着观察时间的推移，正变奇、善变妖的现象频频出现、发生，老子也一定感到惊诧莫名，感到背后道的力量是那么的不可捉摸与不可预测。所以，老子只能提出做人最好多想想这些现象，收敛内省，以求盈保泰、安稳度日。至于“其政闵闵，其民屯屯。其政察察，其邦缺缺”连用四个叠字，老子是强调再强调、反复再反复的意思，而且均是单词就义出，叠词不过是修辞，加深理解，拓深意域，所以，虞人作了叠字的翻译，此是另一需要特别说明。

第二十二章 道助你长生久视

（通行本第五十九章）

治人事天，莫若嗇。夫唯嗇，是以早服。早服是谓重积德。重积德则无不克。无不克则莫知其极。莫知其极，可以有国。有国之母，可以长久。是谓深根固柢，长生久视之道也。

与人打交道与天打交道，最好的办法是珍藏精力——“治人事天，莫若嗇。夫唯嗇，是以早服。”珍藏精力，就是趁早服从“天道”。“早服是谓重积德。重积德则无不克。无不克则莫知其极。莫知其极，可以有国。有国之母，可以长久。是谓深根固柢，长生久视之道也。”趁早服从“天道”就是多多积“德”。“德”积多了，就没有什么问题不可克服。没有什么问题不可克服，则没有人能估计出他的能量极限。没有人能估计出他的能量极限，这样的人可以肩负保卫国家的重任。国家有了这个道体的护佑，就可以保持安定。这才是所谓的根深蒂固、长久存在的至理。

“治人事天，莫若嗇”，不少译者译成吝啬，或转换成节俭、藏敛，不一而足；而且治人事天，也总是张口就是治理国家，事奉上天。其实，老子由于是在传道，传道的对象毕竟是普通人，不可能仅为一二君王，而普通人根本不可能一张口就是治国奉天，不过普通人也总是需要与人打交道、与自然打交道的，所以，治人事，其实就是与一般人说你与人打交道、与天打交

道时，最好怎样怎样，而怎样并不是节俭，也不是藏敛。与人打交道，节俭了不就是吝啬，还能办成什么事？与天打交道，藏敛，怎么藏，多穿件衣服还是挖个地洞钻进去？所以，虞人认为，无非珍藏精气神，不主动出来折腾。早，趁早；服，臣服。趁早服从自然之道。服从自然之道本身，就是积德。而你比别人早开始积德，不就是“重积德”吗？重积德的人能量肯定大，因为积的时间长久，所以办事就厉害，办事一厉害，国家就早晚用到你。用了这些道“德”深厚之人，则国家就会远且久长。道德道德，在此，老子一遍遍地念、一遍遍地说，反复地讲述，就是告诉大家：道“德”十分重要，关乎个人一生命运，关乎国家是否久存问题，这是人生、国家最根本、最重要的问题。“是谓深根固柢，长生久视之道也。”

第二十三章 道同样适用于鬼神

（通行本第六十章）

治大国若烹小鲜。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也，其神不伤人也。非其神不伤人也，圣人亦弗伤也。夫两不相伤，故德交归焉。

总算明白了。这段文字通行本“治大国若烹小鲜。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其神不伤人。非其神不伤人，圣人亦不伤人。夫两不相伤，故得交归”与帛书差重要一字，帛书是“非其神不伤人也，圣人亦弗伤也。夫两不相伤，故德交归焉”。帛书本在“圣人亦弗伤”后没有那个“人”字。虞人一直觉得：圣人不伤人这句话显得奇怪，难道圣人还会伤人吗？而且前面有一个大前提，即以道莅天下。现在帛书本少了个“人”，一切就好办了。“治大国若烹小鲜。”就是说，对一个大的国家来说，管理它要非常郑重。就像煎小鱼，要小心翼翼，不可多动。这句话现在成了名言中的名言，但在此处，小心少动是第二十三章纲领。其次的前提是以道莅天下：“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也，其神不伤人也。非其神不伤人也，圣人亦弗伤也。夫两不相伤，故德交归焉。”道来到了这个大国，怎

么样呢？一个国家有三种决定性的主力：鬼，人，圣人（可视作神）。由于道的降临，鬼也吸收了道，鬼就变得温和了，不再显神通害人，不是鬼没有神通了，是因为鬼吸收了道，其神通不再用来伤害人了。从表面上看，是鬼不再以神通伤害人，其实还是道在起作用。同样，由于道的作用，圣人（可视作神）也不伤害鬼（《西游记》写的就是神佛不断降魔鬼除妖怪的故事），这样，鬼使神差，两个方面都由于吸收了道而互不伤害，其德就一齐归之于这个大国，“归焉”就是“归之于”。

第二十三章言道就是小心体察、少折腾，而奉行道的结果，就是“德”的双归——鬼神齐辅，德行圆满。

第二十四章 行道要静而下流

（通行本第六十一章）

大邦者，下流也，天下之牝。天下之交也，牝恒以静胜牡。为其静也，故宜为下。大邦以下小邦，则取小邦。小邦以下大邦，则取于大邦。故或下以取，或下而取。故大邦者不过欲兼畜人，小邦者不过欲入事人。夫皆得其欲，则大者宜为下。

关于以大事小与以小事大，这是一个著名的命题。然虞人认为，历来注家不通，也解释不清这章。说的话都似是而非，模模糊糊，不清不楚，有让人不得要领之感。

虞人现从老子讲道论德的角度、眼光出发来辨析这章。“大邦者，下流也，天下之牝。天下之交也，牝恒以静胜牡。为其静也，故宜为下。”大国，从道的角度讲，因为已经占据了大的优势，所以，应该要有下的态势，这样才合于道。大国，就像天下的产道，许多事物事情都是由它这里出去传到小国让他们仿效的。说到产道，大家知道，天下所有雌性动物在交配能力上都胜过雄性动物，这是为什么？因为雌性动物安静，所以它们在交配持久力上都是赢家。“故宜为下”不是指雌性适宜在下位，是指前文的大国，需

要向雌性动物学习，赢过任何一个对手，所以大国应当采用谦下的姿态。“大邦以下小邦，则取小邦。小邦以下大邦，则取于大邦。故或下以取，或下而取。故大邦者不过欲兼畜人，小邦者不过欲入事人。夫皆得其欲，则大者宜为下。”大国以谦下的态度对待小国，则小国没有赢得了的。小国如果接纳了大国谦下的好意，就被大国包容过去了。所以，一个是谦下想得到对方，另一个则是接受被对方得到。本来大国要的就是扩充人口，小国要的不过是找到靠山。这样，两者各自满足了所需。所以说大的应该是在下流与下位。（呼应开头，因开头先给结论，中述理由，结尾呼应前文。）

这里，虞人与众多注解不同的是“小邦以下大邦，则取于大邦”。虞人认为，作者不是谈“小邦以谦下对待大邦”，因为第二十四章谈的是大邦下流是天下之牝、居下位，中间不可能说小邦也需要谦下，小邦谦下不合情理。小邦以下大邦，不是小邦也谦下，而是小邦只要接受大邦的谦下，这好事就成了，不需要小邦与大邦比谦下。如此谦下，则得不出“则大者宜为下”的结论，而可能要为“小者宜为下而下”取代了呢？读者诸君，你们说虞人对此章的理解对吗？合乎常识吗？

第二十五章 道是所有人的宝

（通行本第六十二章）

道者，万物之注也。善人之宝也，不善人之所保也。

美言可以市，尊行可以嘉人。人之不善也，何弃之有？故立天子，置三卿，虽有共之璧以先四马，不若坐而进此。古之所以贵此者，何也？不谓求以得，有罪以免与？故为天下贵。

虞人此书，原文一宗杜伟民《帛书〈老子〉解读》，唯第二十五章虞人略有自以为是的改动。“美言可以市，尊行可以嘉人。人之不善也，何弃之有？”虞人下句读如下：“美，言可以市尊，行，可以嘉人，人之不善，也何弃之有？”

第二十五章译文如下。“道者，万物之注也。善人之宝也，不善人之所保也。”道，深藏于万物之中，善良的人视之为人生至宝，不善良的人也视之为可用来救命的稻草。“美言可以市，尊行可以嘉人。人之不善也，何弃之有？”道，属于美好的言行，而大家都知道，美好的言词可以取得人们的尊敬，美好的行为可以使人添加尊重，即使所谓不善的人，又怎么可能将道抛弃呢？“故立天子，置三卿，虽有共之璧以先四马，不若坐而进此。”因此，天子即位，册立三公时，与其用拱璧先献驷马后随这种隆重的虚礼，不如安安静静地以道作晋位前的献礼。“古之所以贵此者，何也？”古时候，重视道的原因是什么呢？“不谓求以得，有罪以免與？故为天下贵。”因为道真的让人有求可以实现，有罪可以避免啊？因此，它被天下人珍视！

老子在第二十五章有几层意思。第一，道万物之注，也即注入万物，是普天下都有的客观存在，老子强调的是道的客观性。第二，善人知道道的价值，可以奉之为宝；不善人也知道道的价值，拿来作为救命稻草，这是老子继客观性以后论述道的普遍性。第三，老子论述的则是道的现实可行性。因为掌握了道，说出来的话中听，做出来的事中看，这都让人加分，连不善之人也不敢小看而放弃道。第四，道的珍贵性。立天子置三公，以拱璧驷马为贵，不如道贵，所以最好用道来替代拱璧驷马。第五，道的功利性与功效。老子用古时候人们阐述重视道的历史来说明道因为有求可得、有罪可免而一直为人所重。所谓有求可得、有罪可免，不是一举道的旗子出来，想做官的就做官了，犯了罪的可免刑了，而是说人心中有了道，那么，说话行事均美了（见上文），所以善人就心想事成，不善人知收敛，那不就是“求以得，有罪以免”了吗？

第二十五章的层次分明、层层递进、前后相应，理解《道德经》，一定要以全书整章作为一个系统来看来参悟。

第二十六章 道解万难

(通行本第六十三章)

为无为，事无事，味无味。大小，多少，报怨以德。图难乎其易也，为大乎其细也。天下之难作于易，天下之大作于细。是以圣人终不为大，故能成其大。夫轻诺必寡信，多易必多难。是以圣人犹难之，故终于无难。

第二十六章文字很好理解，也成为今天人们生活中的至理名言。字字珠玑，句句格言。对现实生活的针对性与指导性都世所罕匹，似有字字千钧的魔力。然虞人写作此书时，时时思考的一个问题是，作者是在谈道论德，这些话语与道“德”的关系如何？老子为何会在前后章、上下文中说这些话呢？纵然是至理名言，他为什么在此时此地此刻说这样的话呢？“为无为，事无事，味无味”是归道，“大小，多少，报怨以德”也是归道，无论是大事小事，还是多得少得，都要心态积极，以道化解。因为怨恨之心是离道太远，人本身是没有怨的，因为人生而有道（道者，万物所注），所以，只有偏离了道，才有怨有恨，而现在，让你以德代怨，是让你“归道”。人为什么有困难，为何有难题，其实都是人有了分别之心后发生的现象。所以，退回去就是解决之道。“图难乎其易也，为大乎其细也。天下之难作于易，天下之大作于细。”从容易的开始，从细节入手，无非教你一个退的技术问题、枝节问题。现代人学《道德经》，将这类技能型的、战术型的语言奉为圭臬、视为至宝，而对全局的、战略型的《道德经》语言的理解上就存在大大的缺陷，这可能是我们这个民族的思维方式与思维特点。我们过于关心现世现实的细枝末节，很少从全局全面研究，虞人在自序中用现在的城市建设举过例子，你出门上班时，老是看到有人在你家门前刨来刨去，你方唱罢我登场：自来水好了，煤气管来了；煤气管好了，通讯电缆来了；电缆好了，下水管又要扩建了。局部的、眼前的、看得见的、现实的小事往往一个

个得到解决，但整体的、全局性的研究工作却乏人问津，甚至没有人研究。问题的关键是我们不愿多深思、多挖掘，去多问个为什么。而多问为什么的人又得不到社会的鼓励，得不到制度的支持。中国的古书从《论语》到《史记》再到《资治通鉴》，中间不知多少文化历史课题可以见仁见智地探讨研究，而浩如烟海的学者却很少有异类的研究声音，这使虞人百思不得其解。学者张鸣最近很活跃，写了许多民国的书、五四的书、北洋军阀的书，他说当时研究辛亥革命的时候，认为这个领域已经有那么多人研究过，应该没有什么新东西了，可一研究，不得了，他说这下子可摸到一条大鱼了。许多历史根本不是我们熟知的那样，许多基本的东西都没有研究，就像《道德经》。老子是谁应该也有不少人写过论文，或许中间还产生了不少硕士博士呢，可就是没有人认真研究司马迁的《史记》，也没有人认真正视《道德经》原文，从中分析是否李聃所写，所谓李聃云云不过是一个烟幕弹，作者另有其人，他就是得道高人，他不需要传他的名，只想传他的道。他要功成身退，他要自己体会体验“天之道”。虞人写这本书，只是想好好读一遍《道德经》。但虞人自信，如果开班同台讲授《道德经》，虞人所分析所研究（如果称得上研究的话）可领悟的《道德经》一定可以让大多数老的《道德经》注本的听众呼啦跑掉十分之七，而跑到虞人这边来。这不是虞人标新立异吸引人（标新立异在学术研究上本身非常需要），而是虞人注意到作者及其章节之间的内在联系，其内涵的挖掘和整体全书的把握感，包括帛书与通行本区别所反映出的《道德经》本来面貌，在对作者原意、对《道德经》整体思想与观点的理解上，虞人都是有所前进的，这也是本书的特色与价值所在。

言归正传，还是来翻译第二十六章文字。大家知道，第二十六章文字的内核是让人归道。回归天道，从而找到已有问题的解决办法。前文的译注如下：以“无为”的心态作为，以“无事”的方式做事，以“无味”作有味对待，不管恩怨有多少，始终以德报怨，解决已成困难的事，先从容易做的地方入手，要想做成事情，应先从细节入手。“是以圣人终不为大，故能成其大。夫轻诺必寡信，多易必多难。是以圣人犹难之，故终于无难。”有道圣人永远在做小事，所以能够成就大事业。不要轻易答应他人（这可能是新的失道的开始），也不要轻易承诺，因为轻易承诺，往往可能失信。把事情看得太容易，后面遇到的困难一定多。因此“有道”的圣人遇到事情时，宁愿看得很困难，这样最后总是没有困难（因为事前都设想到了）。辩证的语言、对立的运动、相对相生，这一切都是道的体现啊！

第二十七章 道助百事

(通行本第六十四章)

其安也，易持也。其未兆也，易谋也。其脆也，易判也。其微也，易散也。为之于其未有，治之于其未乱也。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成之台，作于蓁土。百仞之高，始于足下。

为之者败之，执之者失之。是以圣人无为也，故无败也；无执也，故无失也。

民之从事也，恒于其成事而败之。故慎终若始，则无败事矣。

是以圣人欲不欲，而不贵难得之货，学不学，而复众人之所过。能辅万物之自然，而弗敢为。

“其安也，易持也。其未兆也，易谋也。其脆也，易判也。其微也，易散也。为之于其未有，治之于其未乱也。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成之台，作于蓁土。百仞之高，始于足下。”事情在稳定的时候容易掌握（为何要让万物包括自己的心安静就是原因），事情还没有出现变化迹象时容易处理（使事情不发生我们不愿看到的变化），事物脆弱时容易分解、容易防微杜渐让它消失。处理问题，要在未发生之前，解决问题要在混乱未产生之前。合抱粗的树木，是从细小的嫩芽稚苗长上来的。九层的高台，是用一筐一筐的泥土堆上来的。八百尺之高的巅峰，是从脚下的土地上脚踏实地的起步。

“为之者败之，执之者失之。是以圣人无为也，故无败也；无执也，故无失也。”谁违反道的无为原则，硬要去做违反道的事情，谁干谁失败。认识违反道的自然之理，执意去把握干预谁就会损失。（注意，这里的为、执是无为、无执的对立概念，不仅仅是一个动词，如果仅是动词，为什么去做就一定失败，去追求就一定损失呢？所以，这里的为有点类似佛教所讲的妄想、执着，不能仅从字面上一讲了之，而应寻根问源。）因此，圣人无为也！圣人没有妄想，随顺天道自然不会执着，所以他不会失败，他也不会损

失（对应一下）。

“民之从事也，恒于其成事而败之。故慎终若始，则无败事矣。”普通人做事情，经常在事情快要成功时失败了。因此，在事情快要完成的时候（收尾阶段），也一定要像事情开始时那样谨慎，就不会有失败的事了（首尾相对又首尾一致，这都是道相对相生引发的）。

“是以圣人欲不欲，而不贵难得之货，学不学，而复众人之所过。能辅万物之自然，而弗敢为。”所以，得道的圣人的欲望是不要掺有自己的欲望，不会因为眼前的东西而起稀罕珍贵之心，从而影响道对自己的指引。得道的圣人的学习是不学掺着别人主观的东西，而再去重复别人已经犯过的错误。尽量做到辅助万物自然随性发展，而不敢依照自己的主观意志胡乱主张。此处为也是哲学上无为的对立之词。不是仅指做，是指有主观意志的、人的与天道相对立的作为意图。

第二十八章 智巧背道需回归

（通行本第六十五章）

故曰：为道者非以明民也，将以愚之也。民之难治也，以其知也。故以知知邦，邦之贼也。以不知知邦，邦之德也。恒知此两者，亦稽式也。恒知稽式，此谓玄德。玄德深矣，远矣，与物反矣，乃至大顺。

先解释一个词，稽，或谓考核、考证。虞人认为更近行为、行为方式之意。稽式。“故曰：为道者非以明民也，将以愚之也。民之难治也，以其知也。”由于历史上的错误传播，再加上历代封建统治者长期实行的愚民政策，使《道德经》的这一节作为愚民政策的观点被长期污名化了。老子写作时，用词大胆，见解深刻，议论警辟，所以虞人认为系一青壮年学者，也因为当时书籍流传困难，必须一字一字地在竹简上刻，再加上2000年以来文字的衍变，所以，《道德经》在传播过程中以讹传讹之事实不胜枚举。

与为、无为一样，此处的明、愚都是道研究背景下的哲学概念。人民已经距离纯朴的天道当初给他们时的质朴原生太远了，他们的后天生涯离道已经走得太远了，以为自己聪明了、开窍了、有知识了，不断地学习钻研为自己能谋私心的知识，所以老子说：错了错了，方向反了。如果你是一个遵循道的人，你也想让世人明道，你就不要再向他们灌输各种所谓的知识了，你应该让他们朝着相反的方向——也就是愚的方向——走。现在百姓越来越难管理，是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懂得很多很多了。其实，他们懂的都是让人离道失性的东西，让人背弃天性与天道的东西，必须让他们回到初生状态，必须让社会回到天地之初的状态，道才会回来，社会与人的生活才会重归美好！“故以知知邦，邦之贼也。以不知知邦，邦之德也。恒知此两者，亦稽式也。恒知稽式，此谓玄德。”因此，老子说，再以所谓智巧来治理国家，国家要遭到大灾大难了。只有摒弃智巧来治理国家，才是国家未来的福气（由此可见，老子是当时上层社会的一员，此语是对当时社会形式有感而发，是哲理，更是实录）。永远能够分辨这二者的人，可以让他制订一套行为方式。能永远遵照这一行为方式做事的人，可称为玄德之人。“玄德深矣，远矣，与物反矣，乃至大顺。”玄德就是深奥玄妙的德行，看深想深，与现世对事物的理解恰恰相反，其做法也相反，只有这样去复归，才能达至真朴自然的顺利回归！

第二十九章 对道的追求应成为天下人自觉

（通行本第六十六章）

江海之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是以能为百谷王。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必以其言下之；其欲先民也，必以其身后之。故居上而民弗重也，居前而民弗害也。天下乐推而弗厌也。非以其无争与？故天下莫能与争。

“江海之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是以能为百谷王。”江河大

海之所以能成为所有山谷溪流的领袖，是因为它善于向低处流动，所以它能成为百川之王。“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必以其言下之；其欲先民也，必以其身后之。故居上而民弗重也，居前而民弗害也。天下乐推而弗厌也。非以其无争与？故天下莫能与争。”因此，有道的人想引领人民，也必须用谦下的语言对他们说话；他想要引领人民，也必须将自身利益置于人民利益之后。只有这样，你处在上面，人民没有感到负担；你在前面，人民没有感到受损。天下的人乐于推举他出来引领而不是厌烦他，为什么能做到这一点呢？还不是因为他的与世无争吗？所以，天下没有人能与他争。

第二十九章文字“江海之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是以能为百谷王”好理解，也贴切、形象、生动，揭示的宇宙之道也是至情至理。而后面三句“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必以其言下之；其欲先民也，必以其身后之。故居上而民弗重也，居前而民弗害也。天下乐推而弗厌也”是说要居引领地位，必须仿效江海，要善处于下，这没有错，也是老子的一贯观点。问题是“以言下之”“其欲先民”带有很强的功利色彩，似乎有道之人是在用“智”践登王位，这与老子的一贯观点矛盾，因此，上民、先民，民弗重、民弗害，虞人认为另有意义，不是现在理解的这些意思，它可能更有哲学上的深义。

“圣人之欲上民”并不是居民之上，而是使民高尚。“必以其言下之”也不是圣人谦下取得民信任，而是使人民语言归于纯朴；人民语言归于纯朴了，人民就高尚了。先民，也是民先之意，让民首先享受到道带来的幸福，必以其身后之，推迟眼前即时的享乐。所以，人民在不知不觉中行为高尚了，没有感到什么负担，人民放弃了眼前的即时享乐，但得到道带来的好处，所以也没有感到受到损害。这样，天下乐推而弗厌的，是对道的追求，已经变成天下人的自觉意识。道就成了天下最大的领袖、万物之王、万源之源，这不是百川归海吗？这不是道用无争的方式赢得了整个宇宙、整个世界吗？天下莫能与争的主语是道，不是圣人，更不是人或君王。老子在此说的是：返璞归真，道归天下，采取的方式和最终的结果。历代翻译由于不能始终记住《道德经》的主语是道，圣人只是过来“打酱油”的，他不可能是百川王，也不可能拥有天下；（与第十一章“将欲取天下也，恒无事。及其有事也，又不足取天下矣”对照着看，凡有为君王，作者认为他们注定不可能“取天下矣”）莫能与争的实力与地位者，能享此地位与殊荣的，唯道而矣！错了错了错了，不是《道德经》的作者错了，是后来人注译又在此出现了重大差错，将我们引进了一条充满心机的“智”的道路，而《道德经》的作者是最反对这条路的，他怎么可能为伪科学、虚伪奸诈、欺世

盗名者抢权去张目呢？儒冠之误在此处实在是误得太大了啊！

第三十章 道盈充足时人的状态

（通行本第八十章）

小邦寡民，使十百人之器毋用，使民重死而远徙。有车舟无所乘之，有甲兵无所陈之。使民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乐其俗，安其居。邻邦相望，鸡狗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

第三十章也是《道德经》中被人误解最多的章节。说老子提倡小国寡民，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其实，现在社会的发展，特别是西方社会，还真得是往老子这个寓言或预言方向发展，不断有国家发生独立，然后小国寡民过日子。这与我泱泱中华喜欢热闹、喜欢大一统的文化格格不入，所以，老子的第三十章在中国无形中早被当作寓言。小国寡民历来受到的负评居多、批判色彩居多。《道德经》在总体诗篇布局上，章与章之间是一个有机组成，其实，第三十章与第二十九章是互相联系、互为呼应、互相阐述的，第三十章的内容同样是紧承前面。“小邦寡民，使十百人之器毋用，使民重死而远徙。有车舟无所乘之，有甲兵无所陈之。使民复结绳而用之。”说到道在人间的回归，第二十九章阐述“天下乐推而弗厌也”，人民接受了回归，接受了道统领一切的生活方式。第三十章谈回归后人们的生活环境与状态：城邦不大，聚居的人民不多，原来需要十百人一起使用的重型武器、重型机械都被丢弃了。要是有人想让人民远徙离开这个地方，他会发现，虽然他提供了车马舟船，可没有人会上去乘坐；要是有人想让百姓重新上战场去打仗，他会发现，虽然他提供了兵器盔甲，可没有人会去穿戴而显得毫无用处，甚至感到没有安放之处呢。人民，只有让他们结绳记事时，他们才愿意为你差遣。“甘其食，美其服，乐其俗，安其居。邻邦相望，鸡狗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百姓们吃的以自然作为标准，穿的以舒服

作为标准，对自然的习俗非常满意。他们对依托自然的居住条件与生活心满意足。因此，即使邻国之间，鸡鸣狗吠的声音互相听得见，但人民之间直到老了死了，也没有互相影响、互相干涉、互相认识的欲望。理解了第二十九章是在谈道，人人争相接受道，则可理解第三十章是在谈道被人接受后的状态。而且为何帛书《道德经》将这两章前后连接在一起，而不是如通行本那样一个是六十六章，一个是八十章，意义在这里，奥秘也在这里。

“使民重死而远徙”中的“重”“远”都是意动用法，“重死”，即“以死为重”，不轻易死、惜死而珍视生命；“远徙”，即“以迁徙为远”，畏惧远徙而不愿迁徙、远离迁徙。帛书本讲的是“使民重死而远徙”，通行本改成“使民重死而不远徙”。实际上，老子的意思是，使民重死就是让人民珍视生命，这样人民就不会去做伤害生命的事，更不用说上战场了！“有甲兵无所陈之”，他们不知道甲兵是干什么的，所以不会去上战场的！人民不愿意远徙，即便统治者弄来了车舟，怎么样？百姓不会乘坐，也不想乘坐，“有车舟无所乘之”，没有乘坐的必要！只有“使民复结绳而用之”，因为百姓没有知识、没有智巧，纯朴天然，只有让他们重复开始结绳记事，重打锣鼓重开张，这道就恢复了！宇宙再次获得了初生时的混沌与平衡，人间再次回复到原生态。人们对吃到的东西都感到美味可口，穿着的东西都感到美得不得了，对于自然形成的一切风土人情都非常乐见，对自己的居住环境非常满足，所以，即使隔壁就有一邻国，也根本不会动侵占抢夺之心。狗或许听到对方的叫声会互相应和；但人，因为对自己的一切都满足到顶点，根本不需要外求，所以，一切欲望、矛盾、纠纷、战争、烦恼都被丢到九霄云外了，人民已没有与其他邻邦来往的欲求，更遑论争夺与战争了。《道德经》作者给出的是这个意思、这个结论、这个理想国，根本不是历代注释的谬解。我替老子感到抱屈，希望在这里他伸出手来握我一下，支持我一下，给我点个赞：“此小子真乃吾千古之知音矣！”哈哈！

第三十一章 道是越取越多无穷无尽的

(通行本第八十一章)

信言不美，美言不信。知者不博，博者不知。善者不多，多者不善。

圣人无积，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予人矣，己愈多。故天之道，利而不害；人之道，为而弗争。

第三十一章后半部容易理解，而且是至理名言。虞人深信其理，也愿终生奉行。从写作角度来看，《道德经》作者在此再次点题呼应前文，明确提出天道人道的概念，而且对天道人道之特点作出精准的概括。问题是，前面几句“信言不美，美言不信。知者不博，博者不知。善者不多，多者不善”看似易解，但实费解。为什么呢？信言：诚实的话，就像来自自然的野生生态事物，水牛身上总是带着泥土和水草，诚实的话不怎么漂亮中听，而漂亮中听的话又不诚实，就像水牛被洗涮干净牵了出来，漂亮是漂亮了，好看是好看了，但总是缺了点东西，缺了什么东西呢？——道被破坏，增一分不是道了，失一分也不是道了。“知者不博，博者不知。”虞人殊难接受人们通常的解读：真懂的人不广博，广博的人不真懂。这不扯淡吗？不是越广博越表示有知识吗？广博这两个字就是冲着知识多才被制造出来的呢。这样说话、这样解读不是在制造矛盾吗？所以，虞人认为，如果始终不忘记尊贵的老子是在谈天播道，就好理解了：知，也就是智巧越多的人越没有博爱他人之心，有博爱他人之心的人越不会智巧。这才是得道高人说出来的话。“善者不多，多者不善”因为难解，儒传本将之改成“善者不辩，辩者不善”，译出来就是善良的人不巧辩，巧辩的人不善良。虞人认为，也是扯淡！将能言善辩这种优良能力与善良不善良对立起来，根本就是风马牛不相及。帛书本说的肯定不是这个意思。“善者不多，多者不善”应该是指好人不会被人们过分推崇，因为他从不张扬甚至不知道这就是好，而过分被人推崇赞扬的人一定不是好人，沽名钓誉的人绝非善类。多，据王振纲考证，是推崇的意

思。《汉书·灌夫传》曰：“士以此多之。”在这里是推崇赞美的意思。接下去老子进一步深入谈论这个话题才引出下一段来。“圣人无积，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予人矣，己愈多。故天之道，利而不害；人之道，为而弗争。”圣人，得道的人不谋求私自藏匿点什么，因为道启示他们，只要帮人越多，自己反而越来越富；只要给出的越多，自己反而会越来越有。因为，天的道，就是给别人带来好处，自己一点儿不会缺损（如果是钱的话，你给掉了你就少了，但你得到了赞，天上人间都是赞，这从道的角度讲，你非但没缺损还更多了，老子讲的都是道上的话）。人的道，你如果去做事，只要认真做，又不和别人去争，你的道同样是绵延不绝，不减反增（同样，老子讲的是道上的话）。一定要用道上的话去理解第三十一章，才能一清二楚，不是似是而非、似懂非懂，而又自陷矛盾之中。所以我们的译文也得用道上的话来讲规矩，才能理解《道德经》作者的良苦用心；否则，就是乌七八糟，非但自己矛盾丛生、破绽百出，带累老子作了个势利小人、愚民大贼，《道德经》也被大大污名化了。

第三十二章 慈悲是道最基本的特质

（通行本第六十七章）

天下皆谓我大，大而不肖。夫唯大，故不肖。若肖，细久矣。

我恒有三宝，持而葆之：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夫慈，故能勇；俭，故能广；不敢为天下先，故能为成事长。今舍其慈，且勇；舍其俭，且广；舍其后，且先；则必死矣。夫慈，以战则胜，以守则固。天将建之，如以慈垣之。

在第三十二章，老子图穷匕见，直愣愣地让道进入文中，直接开腔说话了。第三十一章中的我不是作者、不是任何人，而是《道德经》最大也是唯一的男主角，道亲自粉墨登场了。“天下皆谓我大，大而不肖。夫唯大，

故不肖。若肖，细久矣。”天下的人都说我（即道）广大，大得没有任何东西可以用来形容比拟。因为确实太大了，故这个世上找不到可以像我的东西了。如果找得到像我的东西，我早就渺小了。（道一似气，但它是带灵的气，带着宽厚、纯朴、诚实、智慧种种元素的宇宙空间，无法捕捉但无处不在的浩荡正气。）

“我恒有三宝，持而葆之：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夫慈，故能勇；俭，故能广；不敢为天下先，故能为成事长。今舍其慈，且勇；舍其俭，且广；舍其后，且先；则必死矣。夫慈，以战则胜，以守则固。天将建之，如以慈垣之。”道说，我的体内永远存在三种宝藏，一直保持，不会离开也不会缺少。第一叫慈悲，第二叫俭约，第三叫不敢贪天功为己有。因为慈悲为怀，所以勇敢无畏。因为俭约，节约着用，所以能普天之下地传播还绵绵不绝。不敢贪天功为己有，所以能成为万事万物的首领。如今人们的做法与我相反，他们舍弃慈悲，只要勇敢；他们舍弃俭约，只要尽可能的广德；他们不愿意落在人后，只想万事超前，这样的做法一定会是死路一条。一个人只有心怀慈悲，即使碰到战斗，也一定会打胜，因为他知道有多少需要他去保护的人们；如果让他守城，他一定防守得比谁都坚固，因为他慈悲城内的百姓。老天如果想要帮助谁成功，一定会让他心内一直充满慈悲。其实，慈悲，浅一点儿说，就是对世具有广泛的同情心，这是一个人超越自我、迈向成功与伟大的最基本的心路历程；作者将之视为道的基础内涵，且一再强调，这既是贴近实际的，同时也是符合科学精神的。道原来是如此的，让人恍然明悟之际也使普通人明白：真正做一个有所成就的人首先就要具大慈悲心，具足对这个世界普遍而广泛的内在的同情心，只有激发了人心中这个道况，此人才可能开始有所作为。看看，在这点上，儒、释、道三家得出的结论何其一致！而3000年来，中华民族的无数贤哲的人生经历莫不印证了这个铁一样的事实！

第三十三章 道与不争

(通行本第六十八章)

善为士者不武，善战者不怒，善胜敌者弗与，善用人者为之下。是谓不争之德，是谓用人，是谓配天，古之极也。

善于做将帅的人，是不逞勇武的；善于作战者，是不会轻易被人激怒的；善于战胜敌人的人，是不会被对方牵着与之争斗的；善于用人的人，对人态度往往是谦卑的。这叫作不争之德，这就叫用人之智慧，这叫作符合自然规律。这是古代传下来的最高行为准则。“善为士者不武，善战者不怒，善胜敌者弗与，善用人者为之下。是谓不争之德，是谓用人，是谓配天，古之极也。”第三十三章简单。与现在写的书一样，老子再次强调道实际上是“反之道”。外在表现形式几乎都是相反的，而且为了表示他讲的权威性，将古人拉出来做个证明，说这是古已有之的，是古代最高的行为准则，“古之极也”。可见拉一个古人来强调我们所说语言的权威性，这是《道德经》的作者所处时代惯用的技巧，中华民族对祖先的敬畏是由来已久且深入骨髓的。

第三十四章 道与兵事

(通行本第六十九章)

用兵有言曰：“吾不敢为主而为客，吾不敢进寸而退尺。”是谓行无行，攘无臂，执无兵，乃无敌矣。祸莫大于无敌，无

敌近亡吾宝矣。故称兵相若，则哀者胜矣。

这几章文字都简短，而且易于理解。老子都以兵事作喻，显见兵事在当时深受各国当权者重视。

“用兵有言曰：‘吾不敢为主而为客，吾不敢进寸而退尺。’是谓行无行，攘无臂，执无兵，乃无敌矣。祸莫大于无敌，无敌近亡吾宝矣。故称兵相若，则哀者胜矣。”兵者有人对我说：“我不敢主动挑战，往往只是应战；我不敢先进占一寸，宁愿先后退一尺。”首先进攻的一方叫作进入无形的战阵，伸出的握兵器的臂膀不知砍向何方，茫茫然不知对方在哪儿，因而最终经常会打败仗。最大的祸患莫过于你眼中没有敌人，没看见敌人就进攻，就像丢了宝刀去战阵。故当两军相对的时候，那个被攻杀的一方必胜。为什么？因为是哀兵啊！人家的刀都快伸到脖子上来了，尽管由于对方的莽撞还没有发现你的脖子，但刀伸过来却是真的，你能不热血沸腾地反击吗？第三十四章还有两个特殊需要注意的地方。其一是“用兵有言曰”，这里是指有将帅曾经对我——《道德经》作者——说这样的话，可见老子地位之显赫，所以，写成《道德经》后，怕引起非议或生活受到影响，以及地位、名誉受到干扰，有意无意地将作者引向他人。李聃躺着中枪，也不是完全不可能的事。其二是“是谓行无行，攘无臂，执无兵，乃无敌矣”，这个无敌究竟是打败了敌人还是被敌人打败，按照现在的说法“无敌于天下”是指我方厉害，打胜了所有敌人！但接下来一句“祸莫大于无敌”则显见无敌不是好事情，是最大的祸事，那前一句所谓“行无行，攘无臂，执无兵，乃无敌矣”是指轻敌一方打了败仗。前面应该有一状语，发动进攻、视对方为“无敌”的一方，攻也是瞎攻，拳也是瞎挥，兵也是瞎进，所以打败了！而哀兵必胜其实是一策，但此策上合天道，就是人家先乱了规矩，贪心先行，我们只是替天行道，将他们打回去，将贪心打落，而对于我方士兵来说，这是保家卫国战争，当然一定能打赢，所以哀兵胜矣。作者在任何一章一定都是注入道也。是道统天下，中华民族深层血液中就是藏着个道统的血液，所以我们民族不允许一寸土地分离分裂，因为对于任何改变天道的做法，我们是坚决不答应的。谁先改变，我们就一定替天行道，将改变者打回原形，让道再次恢复，让天下再次一统。道统是我们真正的国之魂魄，惜外人无法理解也！

西方文明，特别是近代欧美文明，其实是一些哲人理想主义的尝试，他们主张自由民主人权也不是空的，也是完全真心的文明实践，但中华民族同样是一个文明国家，我们的先人 5000 年的生存与努力，同样也是文明的实

践，而且实践的时间更长、涉及的人口数量更多，同样取得了一些弥足珍贵的历史经验与文明成果。鸦片战争时，因为西方的科技进步、船坚炮利的攻击，我们一度在惨败前彻底丧失了民族自信心，将自己的 5000 年文明一律视之糟粕，要扬弃、要打倒，激进主义的做法再次使我们付出了代价，终于在赶上西方的经济、政治、军事、科技后的今天，再次寻回了自信。西方，一如老牌帝国主义的英国，他们同意苏格兰探讨的治理模式，是一种文明；而中华民族寻求同文同种的香港、澳门、台湾的大一统与回归，同样是一种文明，因为我们的祖先发现：天道赋予的东西，必是和谐与最佳的选择，如果人为地去破坏，即是反动，是对天道的反动，而这种反动必须有人予以纠正，使之回复如初，才是替天行道，才是道的回归，才是道行天下的最佳选择！而 5000 年的历史，包括未来的历史，将再一次证明中华文明这种思想方式与理解方式的科学性、合理性和重要性。起码，一个美丽的花园应该是百花争艳的，有红玫瑰，也有白玫瑰，这样才是自然、才合天道。对于人类而言，也许这样的差异就叫人类文明。

第三十五章 道知音尚希

（通行本第七十章）

吾言甚易知也，甚易行也；而人莫之能知也，莫之能行也。
言有宗，事有君。其唯无知也，是以不我知。知者希，则我贵矣。是以圣人被褐而怀玉。

这个“吾”是谁？是作者吗？许多译注将之作为作者看待，将“吾”当作作者本人，不然。

“吾言甚易知也，甚易行也；而人莫之能知也，莫之能行也。”这个“吾”不是人，是道。老子是替天行道，为道代言。这使虞人想到了为天地立言、为生民立命、为万世开太平的传统说法。《道德经》通篇论道，是道启万民，所以，讲解到此，道开口说话了：我讲的这些道言德行其实是很好懂的、很好去做的，而人们却没有能理解，更没有能实行。“言有宗，事有

君。其唯无知也，是以不我知。知者希，则我贵矣。是以圣人被褐而怀玉。”说话都有个源头，做事都有个由头。本来只要找源头、寻由来就可以找到我的，但由于你们太无知了，所以至今我的大名不被人知道。知道我的人现在还很稀少，所以至今我还是物以稀为贵，还属于非常贵重的宝物。我的际遇，也说明为何这个世间上行道的圣人常常怀内分明揣着美玉，外面却只穿着粗布衣服。虞人认为，“是以圣人被褐而怀玉”不是说明圣人高风亮节，穿着朴素而实际才华横溢，穿着与才华没有关系，与身怀宝物还多少有点关系，也不是说因为身怀宝物怕人抢夺，所以故意装出一副寒酸相，好像用蛇皮袋装宝石，都不是的，老子在此是说世人有眼无珠、不识货也！

“言有宗，事有君”，不是说话要有宗旨、事情要有君主，而是什么？是指源头。而道不正是万物之源吗？但人们为什么至今没有找到我，我道至今未在人间取得足够的影响与主宰地位呢？因为人们无知啊！

庆幸的是，今天，经过《道德经》作者有意的传播，经过众多学者几百上千本《道德经》注译，经过儒家的大力推广，即使是儒版《道德经》，道“德”毕竟已深入我国民心，成为民族之魂、国家之魂。天道，道统已经成为中华血液中的血液、心脏中的心脏——民族之内核！

第三十六章 道正即为常德

（通行本第七十一章）

知不知，尚矣。不知不知，病矣。是以圣人之不病，以其病病也，是以不病。

第三十六章短，有点像绕口令，也有点像孔子、儒家们说的话。可见，在人类的学习领域，在掌握知识这一点上，《道德经》与儒家所悟是殊途同归的。第三十六章与道是什么关系呢？第三十六章应是道之德，说的是道的德行，还是紧扣主题，而且是本篇的大主题。本篇不就是“德”篇吗？

“知不知，尚矣。不知不知，病矣。是以圣人之不病，以其病病也，是以不病。”知道自己不知道，还算可以的状态；不知道自己不知道，是出现

状况了。得道的人不会出现出状况这种状况。因为他们将出状况看作出状况；只有将出状况看作出状况，才不至于出状况。病，是毛病吗？说毛病也可以，但从道的角度来看，主要看你是得道还是偏离道，如偏离，就是病。依照佛教说法，道其实人人具足，是自性圆满的。知道自己不知道，是道气充盈，所以尚处于良好的、还说得过去的状态；一旦不知道自己知道了，就是迷失本性，迷失了就是失道，失道也就是出现了不好的状况。故虞人如此译。第三十六章说的是道正即是常德。

第三十七章 道的维护

（通行本第七十二章）

民之不畏畏，则大畏将至矣。毋阐其所居，毋厌其所生。夫唯弗厌，是以不厌。是以圣人自知而不自见也，自爱而不自贵也。故去彼取此。

大多注释者都将第三十七章作为统治者与人民大众的对立，所谓圣人以退让虚伪稳定住大家，让大家相安无事。通行本译本一般是这样的：如果人民不害怕统治者的威吓，那更可怕的祸事就要发生了。统治者不要逼得人民不得安居，不要压缩人民谋生的道路。统治者只要不压迫人民，人民才不会厌恶统治者。因此，有道的圣人自知而不自我表现，自爱而不自显高贵。所以舍弃自见与高贵，而采用自知自爱的态度……

虞人认为，这样理解第三十七章跑偏了意思，又犯了见树木不见森林的老毛病。第三十七章内容与小国寡民章可以互相印证对照来看。“民之不畏畏，则大畏将至矣。毋阐其所居，毋厌其所生。夫唯弗厌，是以不厌。”即你不要让百姓懂太多，如果百姓懂太多，什么都搞明白了，对什么都不再感到敬畏与畏惧，那这个社会可怕的事情即将来了。所以，作为行道之人，你们千万不要限制百姓居住的地方与方式，“阐”，就是将他们局限于某区域。应该让他们秉承天道、自由居住，不要一律强求他们、管理他们、要求他们，也不要对他们那种原始野生的生活方式不满意、不满足。行道之人，只

有你们不会对人们的生活方式不满意、不满足，那么人们也就不会做出让你们不满意、不满足的事情，道就永远存在下去。“是以圣人自知而不自见也，自爱而不自贵也。故去彼取此。”因此，圣人，行道的人，虽然自己明白是怎么回事，但是从不表现出来；自己知道自己与人们的区别，但不以为自己高贵于他们。为了维护道的和谐永存，行道的人取自知自爱，而放下自见自贵。

第三十七章说的是道的维护，与治大国如烹小鲜等是同一道理，就是行道之人为了维护道之永存，需要精心呵护来之不易的局面，不因为自己的知、爱而破坏了美好的未来。对道的维护者提出了希望和要求。一部《道德经》，老子永远在关心道统“德”业，绝不会一会儿“我”跑出来讲几句，一会儿圣人来了，一会儿又是统治者与民众的对立，一会儿又奢谈什么将士与兵，杂乱无章，变成曲艺杂坛！这是没有读懂《道德经》，没有明白其内在逻辑与各章之间的关联性，孤立起来看问题、孤立起来解文字，导致差之毫厘、失之千里的千古误会！

第三十八章 刑杀不合天道

（通行本第七十三章）

勇于敢者则杀，勇于不敢者则活。此两者或利或害，天之所恶，孰知其故？

天之道，不战而善胜，不言而善应，不召而自来，倖然而善谋。天网恢恢，疏而不失。

传统的解释是不通的，什么勇于表现勇敢者，容易死，勇于表现不勇敢者，容易活。为什么勇敢的比不勇敢的容易死呢？前面不是讲过越不怕死越不会死吗？而且对道者来讲，对待生死是同一的，又何必那么苟且求活命呢？故虞人坚决否定传统译法，认为肯定错了。“勇于敢者则杀，勇于不敢者则活。此两者或利或害，天之所恶，孰知其故？”虞人认为，勇士（有刑

杀权威的)中嗜杀的武将碰到犯了死罪的敌人,会立即下手杀了他;勇士(有刑杀权威的)中不怎么嗜杀的武将碰到这种情况时,可能会放人一马。这两者究竟是谁有利谁有害呢?老天究竟厌恶杀罪人的还是厌恶放罪人的,谁能知道这中间的缘故呢?

虞人一再说《道德经》作者是一个非常爱思考的人,因此,他将这个问题提了出来供大家讨论。连他自己对这种局面、这样的问题也不敢下绝对明确的结论。他在想:老天碰到这种情况,是厌恶杀人的勇士(因为他杀人了),还是厌恶不杀罪人的勇士(因为他放纵了罪人)?放纵罪人不就是继续祸害社会吗?这正是一个左右为难的抉择。要知道,道者是道统的维护者,不是要求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的领兵统帅。

接着老子开始分析天道究竟喜欢什么,天道是怎样选择的。“天之道,不战而善胜,不言而善应,不召而自来,倅然而善谋。天网恢恢,疏而不失。”天道不喜欢战争、打仗,但是天道善于获胜,因为天道总是最终的胜利者。天道不喜欢说话,但是天道善于响应。世间万物都受天道影响,他们反过来也影响天道的运行或运作。天道不需要去请,天道不请自来。天道似乎安详悠然,但天道善于筹划。

因此,那种将第三十八章译成“勇于敢做,就会有杀身之祸;勇于不敢做,则可以保全生命。勇的这两个方面,有的时候有利,有的时候有害。上天所厌恶的,谁知道是什么缘故呢?因此,圣人也难于说明白。自然的规律是:不争斗而善于获胜,不说话而善于回应,不须召唤而自动到来,慢慢吞吞地而善于策划”根本文义不通,虞人认定:无法理解、无法确解的翻译都是大错特错的。

老子陷入了沉思。不过隐隐约约我们已经可以明白天道赞成哪一个。这就是后者。因为天道是不喜欢战争,并且善于获胜的,但也有例外啊,万一后面放过的对手是个坏人,不按照规则行事,继续作恶,怎么办呢?没有关系,天道对此有准备。“天网恢恢,疏而不失。”天网虽然稀疏,但广大无边,如果这个被放了的人这次没有被杀而被勇于不敢者存活了,那也不要紧。因为稀疏的天网不会有什么漏失的,他最终还会得到他应得的!如果他不改过自新,这就像现代司法理论上废除死刑之争,现代司法不主刑杀但对累犯惯犯还是有从重制裁的。第三十八章谈的是对犯了死罪的人是立即杀死,还是再给他一次机会,让他悔过自新。因此,第三十八章的核心意思实际上就是上天有好生之德!但天网恢恢也疏而不漏。

第三十九章 道与死刑

(通行本第七十四章)

若民恒且不畏死，奈何以杀惧之也？若民恒且畏死，而为奇者吾将得而杀之，夫孰敢矣？若民恒且必畏死，则恒有司杀者。夫代司杀者杀，是代大匠斲也。夫代大匠斲者，则希不伤其手矣。

虞人是写完上一章看下一章的，一看果然，这章还是在讲犯罪与杀人，而且有司杀者，因此，将第三十八章的“勇士”理解成司杀者一类的官员应该是有依据的。

帛书《道德经》说的是“若民恒且不畏死，奈何以杀惧之也？若民恒且畏死，而为奇者吾将得而杀之，夫孰敢矣？若民恒且必畏死，则恒有司杀者。夫代司杀者杀，是代大匠斲也。夫代大匠斲者，则希不伤其手矣。”虞人对此思索再三，联系第三十八章，认为第三十九章还是在探讨道与死亡这个主题，故译文如下：

“如果这些人常常犯罪且根本不怕死，你怎么可能做到因为杀了一个人而使其他人害怕了不敢犯罪？如果这些人常常犯罪，但他们怕死，那么得道之人只要将其中最出格的捕获杀死了，其他的人也就老实了。如果这些人常常犯事且可以确定他们一定怕死，则常设的掌管司法的官员用常态管理，对他们该杀就杀，不杀的不杀，就可以了。如果得道之人去插手这些事，甚至代替司法官员去刑杀，是代木匠伐木，那个代木匠伐木的，由于不够专业，很少有不砍伤自己手的。

第三十九章是在谈碰到犯案的百姓时如何运用道，或换言之，道如何用在对付犯罪者上，作者的主张前后是一致的。在这里只是延伸出一个刑事犯罪领域该如何对待犯罪的问题。犯罪本身就是破坏天道，但刑杀也是破坏天道的，因为上天有好生之德，天生万物必是合于天道而来，刑杀不是毁了大自然的制造吗？所以，作者不主张刑杀：因为不怕死的杀了也没用，怕死的

不杀也可震住，至多杀一儆百，让大家回复天性、恢复天道就可以了。平常的犯罪案件还是由正常的司刑官依律解决，律是纠偏的工具，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得道之人还是不要越俎代庖，以免伤到道。

第四十章 折腾会招致道的报复

（通行本第七十五章）

人之饥也，以其取食税之多也，是以饥。百姓之不治也，以其上有以为也，是以不治。民之轻死，以其求生之厚也，是以轻死。

夫唯无以生为者，是贤贵生。

“人之饥也，以其取食税之多也，是以饥。百姓之不治也，以其上有以为也，是以不治。民之轻死，以其求生之厚也，是以轻死。”现在的人民常陷于饥饿，按照天之道，是不可能出现的情况，这都是上面的统治者征收赋税太多了，所以引起民众饥饿；现在的老百姓不好管理，按照天之道，根本不可能出现的情况，这都是上面的统治者违反道训胡乱作为、尽折腾，人民被他们逼得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地艰难生存，所以越来越不听话。老百姓之所以不太看重生命，是因为上面统治者将生命看得太重、索要过多的资源，所以老百姓心理不平，就不再看重自己的生命。

虞人对第四十章想不出更好、更正确的译文。对“民之轻死，以其求生之厚也，是以轻死”中的“求生之厚”，是否现在这种译法，心里是有疑惑的，但目前的这种译法基本上与通行译法大同小异。因为在道这个方面，它尚说得通。“甚爱必大费，多藏必厚亡”。统治者有所爱，社会就要付出成本，而这个成本不光是物质分配不平衡，人心向背及对待人生的态度都不平衡，而不平衡就是违道，就会出事。饥荒来了，人民成刺头了，人民冒死反抗了。老子毕竟属于统治精英，他看到了这些事、担忧这些事。“夫唯无以生为者，是贤贵生。”因此，最终他还是用道训告诫当权者：只有那些不

为自己的生命过分折腾别人生命的人，才是对生命更聪明更贵重的处置。过犹不及，是违道。虽然老子在此确有缓和阶级矛盾的意图，但章节内容同样是紧扣天道至理的。

第四十一章 柔弱微细乃处世之道

（通行本第七十六章）

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亘仞坚强。万物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故曰：“坚强者，死之徒也；柔弱微细，生之徒也。”是以兵强则不胜，木强则恒。强大居下，柔弱微细居上。

“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亘仞坚强。万物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故曰：‘坚强者，死之徒也；柔弱微细，生之徒也。’”人活着，肢体柔软可弯曲。人死了以后，肢体是僵硬挺直的。万物草木活着的时候，枝叶都是柔和脆弱的；等到它们死以后，枯干发硬。因此，从人与万物草木这些例子来看：“坚强者，接下去诞生的一定是死亡；柔弱微细的东西，接下去诞生的一定是欣欣向荣的成长。”老子的观点自始至终一以贯之，因为天道是自始至终一以贯之而不变的。表面柔弱的才是生命力旺盛的，表面强盛的不过是虚张声势、徒有其表罢了。越卑微越强大，越柔弱越厉害。“江海之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天下之至柔，驰骋于天下之致坚。”“大邦者，下流也，天下之牝。”老子在此无非多举一二例子，多角度再次论道之柔胜刚、弱胜强的道理。“是以兵强则不胜，木强则恒。强大居下，柔弱微细居上。”最后，老子得出结论：一个国家，大力发展军队的国家，一定不会取得最后的胜利（即使是秦国最后一统天下，销毁了天下所有兵器，三载亡秦，违道者终究要受到道的惩罚）；树木太高大了，一般砍伐的首先是它。所以，强大是开始走下坡路了；只有柔弱微小，才是走的上坡路。第四十一章不是第四十章的简单重复，而是提出了一个平时处世之道——“强大居下，柔弱微细居上。”不要以为强，不要去逞强，甚至不要去处于强大的位置，而应选择柔弱微细的位置。因为强大者的趋势是下行的，

而柔弱者的趋势才是上行的，所以，第四十一章应作为道之例与“处世之道”解。

第四十二章 天道与人道

（通行本第七十七章）

天下之道，犹张弓者也。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者损之，不足者补之。故天之道，损有余而益不足，人之道则不然，损不足而奉有余。孰能有余而有以取奉于天者乎？唯有道者乎？是以圣人为而弗有，成功而不居也。若此其不欲见贤也。

老子再论道，而且第四十二章是对人道天道说得最透彻、给出最精辟见解的光芒四射的一章。天下之道的道，不是治理天下的道。道并不治理也不屑治与理。就像管理这个词如果对行道之人来说，管与理均是多余的，是错误的观念。道浑然天成、本性俱足，只是需要恢复、时时勤拂拭即可。“天下之道，犹张弓者也。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者损之，不足者补之。故天之道，损有余而益不足，人之道则不然，损不足而奉有余。”弥漫在天下的道，好比开弓搭箭，如果准星高了，就将弓箭本身压低一点儿；准星低了，就将弓箭本身抬高一点儿。开弓时，力用大了，减小一点儿；开弓时，力小了，加大一点儿。所以，天之道，是减损有余者来弥补不足者的，可人间的做法不同，这里的人之道并非道，而是现代人的实际做法，他们是减损不足者用来孝敬有余者。“孰能有余而有以取奉于天者乎？唯有道者乎？”谁能够把多余的拿下来奉献给天下呢？只有遵循天道的人可以做得好。

“是以圣人为而弗有，成功而不居也。若此其不欲见贤也。”因此，行道的圣人知道天道这个道理，他们处世做事为人，不为自己要占有有什么，即使是做成功了事业，也不自己居功。他们这样做，是不想让别人称誉他们聪明能干。

“天之道，损有余而益不足，人之道则不然，损不足而奉有余”对虞人

影响深刻，必将贯乎终生：明白就好，除了自己宽容理解人们的各类行为外，鼓励我们努力精进，勤于耕耘，上不愧于天，下不愧于心，则天道多助终会有成！

第四十三章 道知易行难

（通行本第七十八章）

天下莫柔弱于水，而攻坚强者莫之能先也，以其无以易之也。故柔之胜刚，弱之胜强，天下莫弗知，而莫之能行也。故圣人之言云，曰：受邦之广诟，是谓社稷之主；受邦之不祥，是谓天下之王。正言若反。

第四十三章言道知易行难，正言若反。

“天下莫柔弱于水，而攻坚强者莫之能先也，以其无以易之也。”天下的万物没有比水更柔弱的了，但攻击最坚硬的东西，还没有能够超过水的。虞人认为，“莫之能先也”，不是战胜水，或水战胜什么，是一种持久能力的说法。如果说攻击坚硬的东西，一把锤子榔头就胜过水了。为什么不呢？是因为从广度、深度、时间、持续度、能量、总力度而言，世上没有能够超过水的力量、一种水滴石穿的坚毅力量。水在地球上分布最广、体量最多、存在时间最长。“以其无以易之也”，不是没有任何东西能够代替水的坚强，而是水攻击坚强者的水滴石穿的那种恒久的坚持，是“以其无以易之也”，水“以其无以易之也”的壮举是没有东西能代替的。是水的那种恒心、耐心、坚忍、永不轻易放弃的精神让我们动容、让老子深感敬畏。因此，才有下文“故柔之胜刚，弱之胜强，天下莫弗知，而莫之能行也”，柔胜过刚，弱胜过强，天下人没有不知道这个理的，但他们做不到像水那样坚忍啊。“故圣人之言云，曰：受邦之广诟，是谓社稷之主；受邦之不祥，是谓天下之王。正言若反。”因此，得道的圣人说过这样的话：一个人如果能够承受得了整邦人的谩骂和侮辱，这样的人才可以做这个城邦的君主；一个人如果

能承受各个城邦所有的不幸与厄运，这样的人可以称为天下的王者。这是正话，但听上去像是反话。

社稷之王是享受光荣的，却承受的是谩骂与侮辱，天下之王是享受尊荣的，却承受所有的不幸与厄运，这不是反过来了吗？不错，道就是反过来才可以体会、可以得到的。

第四十四章 有德的人是如何对诗和解协议的

（通行本第七十九章）

和大怨，必有余怨，焉可以为善？是以圣人执右契而不以责于人。故有德司契，无德司彻。夫天道无亲，恒与善人。

第四十四章的传统解读不通。如杜伟民《帛书〈老子〉解读》：“大冤仇和解后，必定仍有怨恨，怎么做才好呢？于是圣人这样做：虽手握借据，但不催人还。所以，有德者就像管理借据者，从容不迫；无德者就像管理租税者，斤斤计较。天道待人，没有亲疏，总是帮助心善的人。”一般的解读大致如此，且大同小异，但虞人认为极不可能，什么借据什么租税，市侩气太多。

“和大怨，必有余怨，焉可以为善？”大怨和解后，必定还有余怨，怎么做才好呢？“是以圣人执右契而不以责于人。故有德司契，无德司彻。”这时候得道的人拿着对方写的和解书中的承诺，但并不去责备对方作出的发泄怨恨的行为，只使天道复归、秩序复位，慢慢平息过渡就行了。因此，有德的人管理和解书就像对待一纸空文；德行差的管理和解书就像收租税的官吏，会按照和解书上的条款与对方斤斤计较。其实，天道待人，没有亲疏，总是帮助心地善良的人。这样解才通；否则，按照传统译文，前后文之间无连接，为何“和余怨”后，又立即谈到执右契而不以责于人了呢？这个契不是传统所说的借据，而应当是和解之契，即现在的和解协议。

虞人颇疑心的就是第七章“名与身孰亲？……可以长久”这件事，当时《道德经》作者应摊上一件与人争执的大事，但作者用道之法进行了妥

善处理。恰好在写第四十四章，也就是德篇最后一章时，双方和解处理，签订了和解协议。但因为这是大怨，对双方来说，利益很大，牵涉面众多，又旷日持久，所以即使和解了，下面的人还是有点儿小动作，而各自主人心中都还心有芥蒂。作者在想有没有更好的办法，真正可以做到“焉可以为善”，来彻底化解两家的仇怨。于是，他就这样做，将和解协议当作一纸空文，从不对对方违反协议的小动作说上一句半句责备的话，做了个“空空道人”。以“空”、以“虚”、以“无为”、以道来面对复杂局面，最后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因此，他总结出一个哲理：“夫天道无亲，恒与善人。”天道其实对任何人都一样，不偏袒任何一个人，但它永远眷顾、照应善良的人。

而第四十四章被他当作德篇的结尾。为“德”是什么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作者也为自己的生活画上了一个满意的句号。

以道始，以“德”终。德来源于体道，道作用于人就成了“德”，这个就是道与“德”相辅相成、辩证和谐的关系。

道篇

一、道
二、道
三、道
四、道
五、道
六、道
七、道
八、道
九、道
十、道

第四十五章 人的认知局限是人的根本状态

(通行本第一章)

道，可道也，非恒道也。名，可名也，非恒名也。无，名万物之始也。有，名万物之母也。故恒无欲也，以观其眇；恒有欲也，以观其所噉。

两者同出，异名同谓。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先读了德篇的四十四章，现在再来理解《道德经》最著名也是最脍炙人口的两句话“道，可道也，非恒道也。名，可名也，非恒名也”就好办了。现在发现，帛书《道德经》的这两句与我们耳熟能详的“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是有所不同的。首先，它不是用的“常”字，是“恒”，而且句式也没有那么紧凑，这固然是儒家传播过程中精简所致。据王振纲解读：“恒”与“常”实为同一字，汉宋因避讳，均改“恒”为“常”。因《道德经》主要经汉儒整理，而汉文帝名刘恒，以后的宋真宗名赵恒，故流传下来的《道德经》书上遇“恒”变“常”。

现译如下：《道德经》全书中所称的道，它不是可以用语言说得清的普通的道理、那些用语言就说得清的普通的道理，不是我们谈论的具有哲学上永恒性质的道。同样的，在书中使用的名（如有、无等概念），也不是可以用语言说得清的一般名称，那些用语言就说得清的一般名称，也不是我们谈论的具有哲学上永恒性质的名。虞人认为，帛书将道篇放在后面的好处就是在前面“失道矣而后德”“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之后再来理解和看待这两句，就容易明白与理解多了；否则，这绕口令似的两句话起得过于突兀，也不容易让人接受和理解。另外，传统译文大多将这两句译成：道，可以用语言表达，或可以说的，就不是永恒的道。名，可以用语言表达，或可以说的，就不是永恒的名。非但不通，也不好理解，而且表达不清、含糊。

“无，名万物之始也。有，名万物之母也。故恒无欲也，以观其眇；恒有欲也，以观其所噉。”读过德篇，理解这两句话就轻车熟路。“无”，被称作万物的缘起（并不是它本身就是万物的缘起，是因为一般的语言说不清，又无法说清，因此，给这种状况取了一个名，这个名就叫“无”）；“有”，被称作万物的源头（并不是它本身就是万物的源头，是因为一般的语言说不清，又无法说清，因此，给这种状态取了一个名，这个名就叫“有”）。“故恒无欲也”，实际上是“故恒欲无”，作为一个人，应当常常保持哲学上“无”这种状态，以观察道体的微妙；“恒有欲也”，实际上是“恒欲有也”，作为一个人，应当常常保持哲学上这个“有”的兴趣，以观察道的变迁。“噉”，虞人认为，这是演变、变迁的意思，不似许多译注无法确解，就随便含糊成与前文“妙”类似的意思。因为道的妙是天然的，从“无”中来，只能被动地承受与观察；但道的“噉”，就是道从有中生发出来的后续演变，可以主动地参与甚至有所影响（所谓恢复道统就是）。通过阅读德篇，已经明白现在所命名的“无”“有”实际上是哲学上的两个概念，是同一回事。它们又是同一个概念、同一个内容：当面对宇宙的来源时，就说自己的说不清称之为“无”这个来源；而当已经发现宇宙是一个实在的存在时，又只能将之称为“有”。已经有的这一个宇宙，就是“无”产生道，而道生一（一个宇宙）。但“无”即是道，道也即是“一”（宇宙的本质就是道气充盈的一个物质场）。故而老子再强调一遍：“两者同出，异名同谓。玄之又玄，众妙之门。”这两样名为“无”“有”的东西，是出自同一个根源，只是我们为它们取的不同的名称罢了，它们实际上是同一样东西。什么东西呢？就是一开始讲的非恒道、非恒名，听上去玄而又玄的东西——道，它是世上一切事物的总源。

虞人不知说明白老子的意思没有，通俗点儿说，同一个宇宙，你问我来源时，我给你一个答案：“无”；你与我说具体演进时，我告诉你宇宙来源于道，道是实在的存在的，属“有”。而“无”“有”都不是日常用语上的“无”“有”，而是为了说清楚那个我们看来是说不清楚了了的宇宙之源所取的哲学上的概念。

呜呼！有点儿拗口，说清楚有点儿累，但作为地球上普通的一种求知生物体，人类要搞清自然的存在，本身就是累的，因为人只是浩瀚的宇宙空间中的万物之一，而且是一种各方面局限性都极大的生物体。认知累并快乐着，是人之所以为人的一种根本状态。

第四十六章 相对而生的“二”

(通行本第二章)

天下皆知美为美，恶已；皆知善，訾不善矣。有无之相生也，难易之相成也，长短之相形也，高下之相盈也，音声之相和也，先后之相随也，恒也。是以圣人居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而弗始也，为而弗恃也，成功而弗居也。夫唯弗居，是以弗去。

第四十五章讲了道与“名”、“无”与“有”两个基本概念，讲的实际上的最基础、最基础的“一”，第四十六章讲的是“二”，所以通行本将之列第一章、第二章。“二”就是相辅相成、相互对立又相对而生的意思。

“天下皆知美为美，恶已；皆知善，訾不善矣。”译文如下：“天下的人都知道美的概念并且都将那种样子视作美，这就已经违背了天道，已经有人为的力量在统一灌输了，这就是丑恶了；天下的人都知道善的概念并且都将那种样子视作善，这就已经违背了天道，已经有人为的力量在统一灌输了，这就是不善了。”通常人们常简化翻译，将之仅译成：天下的人都知道美是美，丑就产生了；天下的人都知道善是善，恶就产生了。怨虞人愚钝，为什么我们知道美了就是不美，就是丑了，而知道善了就是不善呢？这不是自相矛盾吗？知道美有什么不好？知道善又有什么不好？好像根据第四十六章的意思，知道美、知道善都像犯了罪一样，这是一般让人不好理解、不好明白的事情。所以翻译这两句，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老子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如果全社会有了统一的美的标准，那一定是人为的力量造成的，而人为的力量就破坏了“无为”的天道，针对这一点而言，这个美就是丑了；全社会有了统一的善的标准，那一定也是人为的力量造成的，而人为的力量同样破坏了“无为”的天道，所以也是不善的（老子谈道，或者说道本身，就是“无”，就要求“无为”）。为什么说美就是丑呢？为什么说善就是不善呢？老子接着交代了原因：“有无之相生也”。因为道的基本规律就是

“有”“无”的对立与和谐，像一张纸的两面、一对孪生兄弟。接着老子列举了五组例子来细化说明“难易之相成也，长短之相形也，高下之相盈也，音声之相和也，先后之相随也，恒也”。它困难的地方成全它容易的地方，它容易的地方也会造成另一种困难；长因为短的存在才显得长，短也因为与长相比才显得短；高因为有低站着才是高，低因为有高比着才算低；音乐因为是与普通声音比才算音乐，声音因为与音乐配在一起才称声音；前是与后存在了距离，所以一个称前，另一个才称后的，这是永远不变的对立统一规律！（知道这是宇宙的“一”生“二”定律，也就好理解老子前文称美为什么会生出丑，善为什么会生出恶了。）

“是以圣人居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老子表态：由于是这个原因，所以得道的圣人生活在世间时，以“无为”的态度与万物相处，与道一样，从来不主动做什么，只顺其自然地变化而变化，以此身教化育万民。

“万物作而弗始也，为而弗恃也，成功而弗居也”。任凭万物自然地生长变化而不去强为干预（即一切随缘），任凭自己去努力但不自恃自己的能力（即一切随顺），事情做成功了也不去居功（即一切随意）。

“夫唯弗居，是以弗去。”正因为他什么都不自居，所以他也什么都不会失去。许多译注译成：正是由于他不居功，所以人们纪念他，或他的功绩不会被泯灭。虞人认为，这些理解都是错误的，是站在儒家有为作为、立德立言立功、妄想传世的角度想问题，不是《道德经》作者的本意，老子就像他写《道德经》及让《道德经》传世但自己的名字不传世一样，就是“万物作而弗始也，为而弗恃也，成功而弗居也”的生动且具体的一例。因为我们不知道作者是谁，所以他也就没有是否名字被写错了、是否人家正确了解他、是否这个人而不是那个人等一系列困扰社会及作者的生前身后事了。因此，虞人认为，中国古代著作唯一没有歧义、唯一没有争议的著作其实应该就是《道德经》，反而是《道德经》不需要去辨析、去争论、去鉴定、去探求，作者就是一个自觉体道的道的实践者，一个有时被自己幽默笑称圣人的无名氏。如果我们好好地读他的书，不乱增加自以为是的自己的东西；如果我们读懂司马迁的史记，我们是能看懂这一切的！如果大家早点儿、认真点儿读原作，估计白居易就不会写嘲笑《道德经》作者的诗了，南怀瑾先生也就不会说这个故事了！

第四十七章 回归浑纯初朴的原始状态

(通行本第三章)

不上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不乱。是以圣人之治也：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恒使民无知无欲也，使夫知不敢。弗为而已，则无不治矣。

第四十七章很大的问题就是直译后，变成愚民政策了。其实，老子是一以贯之地从道的角度在阐释道，并无任何愚民的意思。译成愚民的文字是望文生义，又犯了单纯从字面上理解文章的老毛病。

“不上贤，使民不争。”贤，当然是贤人。一个社会有贤人当然是好事，而且应该越多越好，但一个社会以尚贤的方式来要求大家却不是好事，因为尚贤就是人为地立标准，让人民不是从天然而是从人君之意，因为所谓贤与不贤是一个本来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问题，但一个社会，一尚贤，就变成了用自己的标准去改变天道，人强得过天吗？不可能，因此，最终的结果一定是引出不贤的局面。因此，老子不是说贤不好、赞成不贤；而是说尚贤，不需要。贤者自贤，决不会虚伪到让人家向他学习的地步，这样的贤者已属欺世盗名，已是不贤了。而一提倡、一鼓励、一推崇所谓贤（其实是人为地设立了标准），人们往往是为了获得某种利益（如名声、如地位、如享受到的待遇），就会起争执，至少是起争执之心。所以老子反对尚贤，但不反对贤。

“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不乱。”不以稀罕之物为贵，如黄金、宝石、玛瑙、翡翠，因为你一以这些稀罕之物为贵，必然不能人人都有，那没有的人怎么办？一定会有人起偷盗之心，道理在这里。要不然，你稀奇去稀奇好了，怎么会使民为盗，因为你是统治者、规则制定与社会导向的引领者，你赋有管理好社会与人众之责。而一个管理者，将稀罕的东西当作奇珍异宝，必然引起大多数没有的人的失落，就会产生人心思盗

的不好现象；不呈现那些诱发人欲望的东西，使人民的心不被扰乱。这里讲的都是不要破坏人心的纯洁与心思的单纯，并不是鼓励社会不发展、人类不进步。其实，《道德经》作者的死结也在这里。为什么 2000 多年来社会还是突飞猛进地发展，而没有如作者希望的那样回到原始的纯朴状态？为什么人类明明知道科技一日千里，核武器的发展会毁灭人类，但还是走到了宁愿未来毁灭也要发展的路上呢？这是非常值得人深思的事情。正如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等有识之士感到的西方的发展或者现代人类的发展或许出了错误，但任何人都挡不住。20 世纪美国有一个被称为人类思想史上最离奇的案子，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的数学教授卡辛斯基是一个天才式的人物，他深感现代科技正在将人类带向不归路，对现代文明深恶痛绝。写了一篇 6 万字的抗拒现代文明的宣言——《工业社会及其未来》，声称技术的进步将使少数人控制这个社会的所有方面，而多数人将丧失自由。为了发表这个宣言，引起社会的重视，他不惜在长达 18 年的时间里策划了 16 次爆炸，炸死 3 人，炸伤 23 人，从而引发社会高度关注（可悲，在美国这样一个号称自由的国度，一个大学教授要发表自己的观点与思想，引起别人的重视，竟然必须借助刑事犯案方式才能达到，可见人类这辆列车已走得太远太远，人已听不到自己心灵深处的呐喊了。这篇宣言因他的案情而得以发表，发表后，立即招来成千上万的拥护者，甚至有人组织班子要为卡辛斯基竞选美国总统，其声势之浩大、影响之广泛一时广受注目）。虞人不知道卡辛斯基有没有看过中国的《道德经》，从他深刻的思想及离开喧嚣的城市到山中去过野人般的生活经历，与老子的观点和思想是非常接近的。言远了，还是回到第四十七章，老子不见可欲，正是发现人类为了满足与生俱来的各种欲念欲望而不断地被诱惑诱导到错误和痛苦不堪的境地中，民心大乱、世风日下，而当时社会——现代社会则更烈——就是不断地开发出哪怕是最精细的、最微小的刺激人的各种欲望的东西来。所谓科技，就是让人偷懒与享受；所谓成功的商业，就是让人起你没起过的欲心，这样社会的未来是让人不寒而栗的，毁灭人类的力量就存在于人性之中，这本身即是道的显示。《道德经》作者在 2000 多年前，为了拯救人类，提出了回复道心、不见可欲的思想，但我们听了没听懂或者说听懂了也不愿意这样去生活、这样做。

“是以圣人之治也：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恒使民无知无欲也”。这句是《道德经》被当作愚民宣言的最典型的句子，实属误读。老子是说：因此，得道的圣人管理老百姓的办法，是让他们的心思不用在那些活泛的诱因上，让他们吃得饱、睡得香，削弱他们与人攀比好斗的念头，通过日常的田间劳作强健他们的筋骨，永远使他们处在一种质朴浑厚的原始状

态，没有求知想法、没有过分欲望的状态。传统译成：圣人治理天下，就要简化人民头脑，填饱人民肚子，削弱人民意志，增加人民体魄，永远使人民没有知识、没有欲望。如果这样是《道德经》，如果这是《道德经》作者的思想，那正如爱因斯坦所讲，这是在养猪了。（爱氏有名言：每个人都有一定的理想，这种理想决定着他的努力和判断的方向。就在这个意义上，我从来不把安逸和快乐看作生活目的本身——这种伦理基础我叫它猪栏的理想。）这样的《道德经》与他的作者，虞人都不屑一顾，何况读者诸君乎？

“使夫知不敢。弗为而已，则无不治矣”。这样使得人民中没有人敢炫耀知识，也没有人出来折腾搞事情，这样，就肯定没有治不好一个地方、一个国家的道理。

第四十七章本是涉及道的极其重要的内容，因为错误理解与误读沉冤2000余年，正本清源，何其必要哉！

第四十八章 弥天塞地的存在

（通行本第四章）

道冲，而用之有弗盈也。渊呵，似万物之宗。铄其锐，解其纷，和其光，同其尘。湛呵，似或存。吾不知其谁之子也，象帝之先。

“道冲，而用之有弗盈也。渊呵，似万物之宗。”“冲”，据说与“盅”相通，表示空虚的容器。道，像一个空虚的容器，但与容器又不同，不同的地方就是它里面蕴含着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源源不断的虚无。这是一个比喻，说明道的广度，弥天塞地而无法看到、无法抓住，就像空气。渊深无际啊，道又像天下所有的事物的本源，说明道的深度，似乎天下万物均来源于它，它是天下万物的总祖宗。这两句介绍道的形态，道的深度、广度；后面“铄其锐，解其纷，和其光，同其尘”则说明道的作用与外在表现形式。道没有锋芒，一旦孕育过程中偶有锋芒产生，它就一定自行磨蚀；道没有纷扰，一旦孕育过程中偶有矛盾产生，它就一定自行分解。道与天下的万事万

物浑然一体，天下万物有光芒时，它也有光芒；天下万物无光芒时，它也就没有光芒。它与天下万物同享尘埃，并与尘埃混同而无法区分，和光同尘这个成语就是由这里而来的。这里说明道是和谐的，不但与外界的一切均和谐，其内部本身也是和谐的。

“湛呵，似或存。吾不知其谁之子也，象帝之先。”在对道的形态特征作了上述说明后，老子感叹：道啊！它清澈极了啊！可是又澄明得好像不存在似的。我不知道它究竟来自哪里，又是谁家的孩子，似乎在有天帝之前它就已经存在了啊！万物起源，无法确解，模模糊糊中却又清晰存在，正是说不出的感觉又有说不出的美丽，世上的东西，一旦到说不出来的地步，就人类的知觉与感觉而言，就都是一个重大的课题。

第四十九章 星星与风箱两个例子

（通行本第五章）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

天地之间，其犹橐籥与？虚而不涸，动而愈出。多闻数穷，不若守于中。

第四十九章也是《道德经》中影响比较不好、比较让人不能接受的文字。无论是时代的变迁，还是后世解读的错误，将万物都当成草扎的狗已经让人感情上不好接受了，将人，我们这些人都当作草扎的狗，感情上就更不舒服了；一个精神不正常的人将我们当草扎的狗我们多少还能理解，因为他精神不正常我们也不会与他计较，但是圣人将我们当草扎的狗，我们脸上肯定有点儿挂不住了。

那应该怎么来理解这两句呢？“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虞人不能接受历来的注解，认为凡是人类情感接受不了的东西，作为一个有智慧的人、一个悟道的人，老子绝对不会讲这样伤人的话，这一定是哪里出错了。是不是我们一见刍就先入为主地认定肯定是草，一见狗就先入为主地肯定它是一条我们日常生活中见到的动物？它们有没有

可能是其他东西？毕竟《道德经》是2000多年前的作品，当时说狗的时候未必就是动物。结果虞人发现，这两个字还真有一个共同的地方，这就是都是星名。𤝵藁，是星名。狗，也是星名，即天狗星。这就好理解也好接受了，不需要我们拼命为作者粉刷：什么天地不仁爱，把万物看作草扎的狗，任其自然；圣人不仁爱，把百姓看作草扎的狗，任其自然。原来，只要动动脑筋，翻翻词典，就会发现这个草扎的狗并不是《道德经》作者扎的。我们要做天上的星星，而且最好是最亮的那一颗。

言归正传，那么我们对这两句话的理解就要科学或者说符合常识与人伦一些，不能为了做学问人都不要做了的：天与地不会表现出特别的仁爱，它们对待万物就像对待周围的星星一样，自自然然，该什么星就是什么星，该怎么亮就怎么亮，该什么时候出现就什么时候出现；圣人也不会表现出特别的仁爱，他们对待百姓也像天地对待星星一样，自自然然，百姓该什么时候生就什么时候生，该什么时候死就什么时候死，该怎样活就怎样活。这就通了，为什么？不干涉、不干扰、不干预，这是老子在教我们做人做事的方式呢！而且是新鲜的内容，就是一切顺其自然，不要用你的主观去破坏世界本来面目，破坏其宁静与平衡，这不是让我们学会和知道如何把握道吗？

“天地之间，其犹橐籥与？虚而不渥，动而愈出。多闻数穷，不若守于中。”天与地之间，你说像不像个风箱呢？老子调皮地说，你不动它，它就虚空着但好好的；你一动它，它的风就越来越大，越拉它越动它，它的风就越厉害，就不断地折腾起来。多拉了、多动了、多听了风箱的声音，人有累倒的极点，风箱也终究有坏的极限，与其这样，不如守着一动不动，风箱倒是好好的，我们自己也是好好的，一点儿也不会累。

这是举例来说明道的好处，不折腾好处多多，折腾终究会穷途末路。虞人认为，历代翻译过于随意，自我发挥，其实作者不过举个星星例子，举个风箱例子，形象地谈经论道而已。

第五十章 不要担心没吃的

(通行本第六章)

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之根。绵绵呵，若存。用之不堇。

虞人不知道历来学者为何将谷神等同为道，在译注时都译成道，如《帛书〈老子〉解读》中就译成道是谷神，永生不死。虞人认为，这与《道德经》作者所有论述道的言论不合，道不死是事实，道绵绵不绝也是事实，但第五十章同样是举例，是老子在深化说明一件事、一个问题，按照学术研究，这是一个支课题，但是独立的课题。

因为你谈了这么多，那一定要回答许多人关心的问题，其中就有人关心，既然世界是由道而来，那么问一个愚蠢的问题：管我们人类吃饭的谷神她会不会死呢？我们会不会有一天没有饭吃了呢？人类会不会因饥饿而灭绝呢？第五十章就是回答这一问题的：“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之根。绵绵呵，若存。用之不堇。”养育地球上生灵的谷神是不会死的，她就是那个奇妙的生殖之门，一切供人生存下来的东西都产自她那里。这个奇妙的生殖之门，就是我们所说的天与地的根。它绵绵不绝啊，冥冥地存在，对需要它哺育的生灵的作用是无穷无尽、永远用不完的。也即是我们所说的上天有好生之德，天既生之必育之。老子在第五十章中回答了一个极其重大的问题，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人类，这就是人类是否有足够的食物来养活自己。这是一个过一段时间就有学者以耸人听闻的语言作出结论的问题，新闻界也一定以吓人的标题来炒作。但其实在 2500 多年前，中国的道者即已对这个问题作了肯定的回答：即上天将你生为人，应该能保证你的食物，地球上的生物链、食物链环环相扣，是能保证所需的，人类决不会因为食物短缺而灭绝。事实已经证明：作者的这一结论是正确的！在有关人类可能灭绝的若干种预言中，是没有因食物而灭种的！记住：将谷神——以前一定有许多神灵，谷神不过是其中之一，她仅是我们的肚子比较关心的一个神而已——等同于道是没有任何依据的。

第五十一章 无私天长地久

(通行本第七章)

天长，地久。天地之所以能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也，故能长生。是以圣人退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不以其无私与？故能成其私。

第五十一章文字难理解的是后面两句“退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为什么意思，以及圣人有没有私心。这两个是新问题。当然，第一句也可以算是新的，它是承接谷神不死的第五十章而来的。下面试着——分析之。

“天长，地久。天地之所以能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也，故能长生。”在第五十一章一开头，老子就让我们吃了一颗定心丸，天肯定是不死的，地肯定也是不会死的，它们都是永恒存在的，天长地久现在都变成男女表达情感的专用词汇了，男女之间天长地久，那是人的一种美好愿望，而天、地实实在在是长久不灭的，这是老子体道后肯定的结论。为什么是这个结论而不是其他结论呢？老子给出了原因：是因为天地不是为了自己才存在的，世界上那么多的动物、植物、生物、人物需要它们，它们跑得了吗？肯定跑不了，所以只要它们不是为自己存在、为别的事物存在的，那它肯定就跑不了，跑不了就得存在下去，所以别担心，就由于这个原因，它俩就能够永恒存在。

明白了这一节话的逻辑，下一节“是以圣人退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就好理解了。圣人是什么？是学道的成功人士，是得道之人。他们看到天地这个样子，就学了。本来自己想赶在别人前面去做成事业的，现在他们明白了这个道理，就退到后边让别人先去做；遇到困难或危险时，他们将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专门为别人着想。结果怎么样？与天地一样，他们不仅比普通的人事业成功，而且他们反而更能够成全自己，比谁都活得好！这是不是事实呢？古往今来，凡是事业有成的人，哪一个仅是为自己，哪一个自私自利，哪一个贪生怕死反而有成就了？没有一定的境界，没有一定舍

身为人的精神，在人类历史上出类拔萃有可能吗？

“不以其无私与？故能成其私。”这个私，前后实际是两个意思。何以知之？以语言表达及文字表达的规律知之。前一个私，是指私心私利；后一个私，是指私人，不是私心私利。根据基本常识，圣人不是没有肚子不要吃饭，能做成圣人的基本上不可说是个自私的人，但私人的事还是有的，比方说，吃饭方便，这都是他个人私人的事，别人不能替代的。所以，一个人有私人的事是正常的，但有私心称他为圣人是不正常的。因此，本句译成：难道不是因为圣人没有私心私利的原因，结果却反而成就了他吗？

道会显灵，而且毫厘不爽！

第五十二章 善心即是道心

（通行本第八章）

上善似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居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矣。居善地，心善渊，予善天，言善信，正善治，事善能，动善时。夫唯不争，故无尤。

“上善似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居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矣。”最高的善就像水表现出来的品质。水虽然善于滋润万物，却不与万物相争。甘愿处在众人所厌恶的卑湿地位，因此，水是最接近于道的一种物质存在（所以谷神不可能是道本身）。“居善地，心善渊，予善天，言善信，正善治，事善能，动善时。”通过水这个例子，可以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像水一样处世，要善于选择低位；像水一样的心胸，要善于保持深沉宁静；像水一样利于他人，自自然然；像潮信一样，信守承诺；处理事情时，像水一样，善于无为而治；干事业像水一样，善于顺从万物的特长；行动像水一样，善于抓住机会去翻山越岭。这其实全是讲的要让人像水一样，具有水的美德，处于低位、江海宽阔、自自然然、潮信有准、水流无为而有序、恰使其能（灌溉也好，作饮用水也好，还是供人交通来往），潮起潮落随意，分分合合机缘，都是对水的品质的描述的具体化，所以，翻译成过于离谱的什么政治、

交友等，是发挥得太过分了，没有理解前后句是紧密相连和继承的。“夫唯不争，故无尤。”也是指水，老子既是陈述事实，又是引导人们向道。只有水，因为它不争，所以一直没有任何忧虑与危险（且不断壮大，乃至无物能敌），所以，做人应该向水学习，效法它，一生也就因为不与人争而不会有任何过失与危险了！

《道德经》中的每一章都像一个独立的课题，但总的是围绕道在做文章。其实，《道德经》的结构完全就是我们现在博士论文的结构，偏离道的问题，偏离章节之间的联结，偏离一章之内句与句之间的内在承接，胡乱解读，实在是《道德经》注译中比比皆是的现象，这都是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只从字面上理解片言只语，但缺乏对《道德经》宏观把握和总体理解所致。词不达意，光是所谓训诂实在是越训越远啊！

第五十三章 功遂身退天之道

（通行本第九章）

持而盈之，不若其已。揣而锐之，不可常葆之。金玉盈室，莫之守也。贵富而骄，自遗咎也。功遂身退，天之道也。

就是第五十三章，虞人认为，儒家在传承中作了内核上的巨大修改，以符合儒家所谓的人生观。对功名的追求构成儒家人生的基本内核与不懈动力，而道家不然。儒家讲成名，讲功遂名成身退，天之道；而道家不留名，道家修功，追求功成，但道家不求名，而且道家的功与儒家的功也完全不同。儒家的功是事功，在人世间的作为，而在人世间有所作为是道家否定的；道家的功是自然之功，是指恢复自然状态之内功。儒家外求，道家内求；儒家济世求功，道家避世求功；儒家要的是人间的事功，道家要的是出世的内功；儒家对世，道家对物。

第五十三章老子再举几个日常生活中常见的例子，以说明道不仅存在于谷神、天、地、水，还存在于任何一样事物之中，推而广之。所以，《道德经》全文的结构与内在逻辑非常严谨，是一个整体（合乎道了，道就是一

个整体，整个宇宙都存在道，整体的一个道），完全符合老子的理念与对道的描述，现在举了谷神、天、地、水这么几个道的例子后，老子将之推向所有事物。“持而盈之，不若其已。揣而锐之，不可常葆之。金玉盈室，莫之守也。贵富而骄，自遗咎也。”万事万物：东西已经满了抱着不肯放手，不如放手。尖锐锋利的刺尖，你看到什么时候能长久保持着尖刺？金玉满堂的曾经的富贵之家，你看到有几家至今还守住了以往的富贵？至于富了、贵了还趾高气扬、骄纵得意的，那都是自取其祸，自己在招灾哪！

“功遂身退，天之道也。”如果你懂道，如果你得道了，一定要知道：事情做成功了，一定要退身收敛，这样做，才是合乎自然规律的！

第五十四章 对质疑的回答

（通行本第十章）

戴！营魄抱一，能毋离乎？抂气至柔，能婴儿乎？修除玄鉴，能毋疵乎？爱民活国，能毋以知乎？天门启阖，能为雌乎？明白四达，能毋以为乎？生之，畜之。生而弗有，长而弗宰，是谓玄德。

《道德经》作者讲解到这儿了，写到这儿了，可还是碰到无法自圆其学，或者说无法解决的问题，在写作过程中，我相信老子一定与许多人讨论过，探讨过关于道的方方面面、各种可能，提出过各种疑问，第五十四章就是疑问所在，可能也是当时他的朋友提出的问题之一。

“戴！营魄抱一，能毋离乎？抂气至柔，能婴儿乎？修除玄鉴，能毋疵乎？爱民活国，能毋以知乎？天门启阖，能为雌乎？明白四达，能毋以为乎？”他的朋友站在他的对面，扮演着他的反方：喂！你想让你的身体与道产生的气魄完全合一，它们之间怎么可能没有缝隙呢？你想让道产生的气让你的身心处于柔和的极致，我们这么大的人又能做到完全像婴儿一样吗？你想洗涤我们已被现实污染的身心深入静观的世界，我们又能完全做得到没有

杂念地生存下去吗？我们想解决老百姓面临的种种困难，把国家建设得繁荣富强，又怎么能没有知识和智慧呢？生命在运动，事物在发展，我们能永远像个生蛋的母鸡一样雌伏在哪儿一动不动吗？（痛快，这也是虞人一直想问作者的问题。）上天赋予了我们聪明才智，我们能不贡献出来吗？这连珠炮似的发问，确实也击中了《道德经》理论的死角，我们没有必要过分夸大一种理论、一种学问的包治百病，为天下母。《道德经》无疑是我们这个民族贡献给世界最伟大的财富与成就之一，但同样的，它也不是可以囊括一切、可以解决一切问题，它同样只是世上的一本书、一种理论、一种观点、一种哲学或一种智慧，它可以解决问题，但不可能解决所有问题，更不可能永远地解决所有问题。这也许会使《道德经》迷或拥趸们失望，也许会使中国文化的许多“粉丝”失望，但事实确实如此。《道德经》有固有的缺陷与先天不足，有固有的无法解决的难题，宇宙之大，五千言能全部解答解决吗？为何《道德经》的返璞归真、无知无识、小国寡民的理想在几千年后还没有实现？人类甚至有越走越远的倾向，你可以说人类在走向不归路，也许吧，但这也是一种理论，毕竟人类现在还活得好好的，人类的科技发展使现代人享受到了生活、交通、娱乐等种种便利，我们有了几百年前皇帝都过不上的物质便捷与生活享受，按照《道德经》作者的观点，我们现在应该还是半野人状态，1840年鸦片战争的战败，以及近100年来中华民族的灾难与屈辱史，几千万人的非正常死亡，莫不与我们科技不发达、意识麻木、观念落后有莫大的关系。其中，《道德经》的影响又占到多少呢？所以，在整理我国伟大历史作品的同时，也必须看到，由于过于抬高某类著作的地位与影响，如儒学，实际上反而压制和阻碍了其发展，对于这种现象与规律，《道德经》作了深刻的揭示，第五十三章中的“持而盈之，不若其已。揣而锐之，不可常葆之”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功遂身退，天之道也。”如果一样东西永远想做老大、永远想做高峰、永远想做永恒的真理，一定会走向它当初的反面。现在世界政治中不肯退休的政治家，如埃及的穆巴拉克、利比亚的卡扎菲、叙利亚的阿萨德，其实在上台之初和执政期间，他们都得到过民众的拥护，也作出过不少成绩，但由于不知道功遂身退是天之道，掌权无极限，结果弄得不是身败，就是名裂，苦不堪言。我们学习《道德经》是要吸取营养，但也不要将之顶礼膜拜而失去了自己。像第五十四章中的提问就非常精彩，老子将之如实写出，说明了老子的科学态度。《道德经》实在太像今天的博士论文了，其结构层层展开，其内容由宏观到微观，其观点由正面到反面，还附有许多生动的例证。我们且来看老子是如何回应这些挑战的。“生之，畜之。生而弗有，长而弗宰，是谓玄德。”使万物产生，使万

物繁盛，不因为自己生养了万物而据为己有，不因为自己促使万物发展了而自恃功绩，这是道给我们的启示，也是最深远玄妙的“德”。老子是怎么回答刚才那些连珠炮似的提问的？老子说，道给我们的是启示，我们掌握了道、依道而行，做一个有“德”之人，去生养万物，促进万物发展，和它们一同存在就行了，至于得得失失，又岂是我们知道得了呢？更不需要我们去控制与把握啊！你做好自己，用道的方式，谁让你去超越这些想问题呢？怎么解决的？对！你提的这些问题是多余的，属于想多了，本身就不必要，做自己就是一切！替天行道就是大“德”。

怪不得，宋江用替天行道的杏黄旗聚集了天下英雄，原来道道在这儿呢！

第五十五章 对质疑的再回答

（通行本第十一章）

卅辐同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也。埴埴为器，当其无，有埴器之用也。凿户牖，当其无，有室之用也。故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

第五十五章说明“有”与“无”既是相对的，又是相辅相成的，“有”实际上成全于“无”，而“无”也成全了“有”，其实，还是老子对第五十四章他的朋友或读者提出疑问的回应：知道了道、拥了道，非但不影响你在尘世间有所作为，反而让你更好地作为——道之妙。你们提出的那些问题都是不必要的，因为道不但不让你对立，而且让你更好地修身养性、爱民治国呢！老子清醒地感到，道不是单独存在的，所以将其他事物与道对立是错误理解了道；道因为不是单独的物质，所以第五十四章提问者的对立之问在逻辑上是错误的，因为他将道当作物质的一种，与万物对立，这就是没有真正正确理解道。老子在第五十五章中再次说明，道是帮助万物生存发展的正能量，但不能单独看，只有与万物放在一起看，与万物放在一起时，道才起作用，这样来理解来看问题才有意义。

“卅辐同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也。埴埴为器，当其无，有埴器之用也。凿户牖，当其无，有室之用也。”一个轮毂上汇集了三十二根辐条，组成一个轮子，其他地方都是空的，因为是空的，所以轮子可以转动，车子就前行了，如果将毂中间挤得严严实实，中间没有芯的中空，你说这车子能够前行吗？旋转陶土制成陶制容器，因为将器皿内部做成空的，才使得陶制容器有了装东西的功用，如果用黏土捏得结结实实，那陶制容器还能装什么呢？在墙面上开凿窗户和安装门框，因为有了门与窗的中空，而不都是严严实实的墙面，这房子才有了空气流通，才可以让人生活在里面，如果没有中空的门与窗，这个房子还能作为人的住室吗？这几个例子实在举得太形象、太精彩了，既具体可感又说明力十足。老子接着得出的结论也就让你心服口服了：“故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什么意思？因此，表面上是“有”在体现功能与便利，实际上是靠“无”在发挥作用，两者相辅相助才是成就！

精彩！鼓掌！转下一幕。

第五十六章 道是正能量

（通行本第十二章）

五色使人目盲，驰骋田猎使人心发狂，难得之货使人之行妨，五味使人之口爽，五音使人之耳聋。是以圣人之治也，为腹不为目。故去彼取此。

“五色使人目盲”。缤纷的色彩，让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的效果就是人失去分辨力，所谓挑花了眼就是这个意思，色彩过分多的地方，反而会失去平时很强的分辨力。“驰骋田猎使人心发狂”。飙车让人得意忘形，交通事故随后就到，与这句话是一个意思、一个道理，古代是跨马飞奔追击猎物，那心情就跟现代小青年飙车是一种感觉。“难得之货使人之行妨”。见到了非常中意的东西，我们就迈不开步了。大多译注将此句译为稀罕之物，使人心变坏或偷盗，虞人认为不确，因为老子的这几个句子是并列式的，中间并没有转换主语，也没必要转换主语，他只是说明这些物质上的东西对我

们感觉的影响，并没有针对所谓世道人心，也没有将镜头切换到社会上的各类人等，因为没有这个必要，他是在谈过分的物欲对我们的影响，难道我们因为难得之货就都会去偷盗吗？显然不是的！所以，中间翻译成偷盗之类，转换了主语的，是没有理解整章意思，也没有理解老子整书意图。

“五味使人之口爽”。食物的味道如果吃得种类太多了，吃到最后，人的味觉就会开始迟钝。许多译注将之译成丰盛的食物伤人，也是不对的，老子在第五十六章中没有道德评判的意思，讲的都是现象，表达的是过分就是失去这个主旨。“五音使人之耳聋”。过于纷繁的音乐，混合的音声太多，就会让我们的听觉不灵敏，许多音我们可能就听不出来。“是以圣人之治也，为腹不为目。”老子最后得出结论：刚好就是最好！不能简单地翻译成我们只求温饱，不追逐声色犬马。这实际上不是老子本意，而且无言中又给老子戴上了一顶反知主义的帽子。虞人写本书，真切地感觉到老子的愚民政策、反知主义其实都是后人错误理解、误读《道德经》造成的，所以，虞人才放弃假期、放弃工作，决定将自己的理解写出来，为老子正本清源。写到这里，《道德经》读到这里，我们已经明白，前面几章老子已解释得非常清楚，道不是孤立存在的东西，是一种与其他东西一同存在的微能量、正能量，所以道不是要你放弃，是要你作对。什么叫作对？适可而止就是作对，体会到最佳效果就是作对，所以，老子在第五十六章中并没有反对五色、反对田猎、反对难得之货、反对五味、反对五音，虞人相信，老子一定也是享用这些东西的；否则，他没有这些知识，也写不出这些来。就像虞人也是喜欢这些的；否则，虞人也来不到大城市生活，也不会懂老子在说什么。只是老子说不要过分，如果要完全放弃这些，老子不变成说一套做一套的虚伪小人了吗？又何谈得道君子，更遑论圣人了！本句的意思是：因此，圣人对待这些事情，就像只求吃饱、不求花色好看的农民，点到即止，刚刚好就行了，也就是说，色彩不要弄到眼花缭乱，田猎有度，五味五音适可，喜欢有节制。这难道不对吗？“故去彼取此。”所以，去除刚才过分的做法，采用圣人所讲的为腹不为目的做法，色彩、味、音、田猎、难得之货都适可而止，体现它们最纯正的本来面目就可以了。

第五十七章 越“有”越忧患

(通行本第十三章)

宠辱若惊，贵大患若身。何谓宠辱若惊？宠之为下，得之若惊，失之若惊，是谓宠辱若惊。何谓贵大患若身？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也。及吾无身，有何患？故贵为身于为天下，若可以托天下矣；爱以身为天下，若可以寄天下矣。

“宠辱若惊，贵大患若身。何谓宠辱若惊？宠之为下，得之若惊，失之若惊，是谓宠辱若惊。”如果对你施与恩惠的人喜欢你，你就像受了惊一样跳起来；如果可以决定你命运的人侮辱你，你也像受了惊一样跳起来，原因是将自己的生命看得过于贵重。什么叫宠辱若惊呢？宠是下面受上面的恩惠，得到恩惠了，是惊喜；失去恩惠了，是惊恐，这个就叫作宠辱若惊。

“何谓贵大患若身？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也。及吾无身，有何患？”什么叫贵大患若身呢？我们之所以感到有忧愁、担心、害怕，是因为我们有这个身体，我们担心它受到侵害。一旦我们没有了这个身体受侵害的担心了，我们又有什么忧愁、担心、害怕的呢？

为什么老子会突然谈到宠辱若惊，贵大患若身呢？这也是现实问题引起老子的思考。人生在世，最担心什么？最害怕什么？为什么会担心？为什么会害怕？原因何在？它与老子提倡的道又有什么关系？又是什么关系？第五十七章内容在整个《道德经》论述中的地位与关系又是怎样的（噢，对不起，最后三个问题是虞人考虑的）？我们现在一一来分析、来解决。

人生在世，为什么有情绪的变化？因为我们首先心中有了一个小九九，这就是我，我们已经定型，先入为主地将自己当作一个最重要的与所有物体相对立的存在（对了，请大家注意，对立，这个对立，就是道生“一”，“一”生“二”的“二”了，就是与对方成为一体两面，这就找到老子的出发点，还是在谈道，在谈对立，在谈相互关系，而且这次谈得更深入，是谈人的核心问题，人与世、与外界、与他人的对立关系了）。我们人，都是

站在我的角度看待世界上的一切，即世界上的一切都是从我的眼光去看，从我的感受去感受，从我的利益出发去判断，而这实际上就是失道，是偏离了道。道叫我们怎么做的，是“无”，“无”才是真正的道，而我们一开始就是“有”，而且还是根本性的“有”，最固执、最根深蒂固的“有”，那么彻底的“有”，这不是违道吗？这么一分析，大家就明白了，老子在谈什么？在谈“有”“无”，在谈人之道。因为你违道，而且那么固执地违背根本性的道，所以问题就来了，你活得苦啊累啊，一有风吹草动就心惊肉跳，得到时心惊肉跳，失去时心惊肉跳，这就是我们生命中宠辱若惊的由来；由于为什么，你“有”了，你越“有”就越有忧患，越贵重自己忧患就越重，这就是大患若身的原因。所以，从表面上来看，你忧患是因为别人有宠辱，是因为你看重自己的感受，其实，这些都是表象、表面现象，真正的核心和总的根源是因为你违背了道训，让生命状态从“无”变成了“有”。所以，人之道，是必须反之动，要反转过来，换个一百八十度，也许你就正确了。“故贵为身于为天下，若可以托天下矣；爱以身为天下，若可以寄天下矣。”老子最后得出的结论是：如果一个人将天下看得比自己的生命贵得多，这样的人可以托付天下给他；如果一个人爱天下甚过爱自己，这样的人可以暂时将天下交给他打理！这两者是有点区别的，爱天下比爱自己多一点的人，是先公后私的人，所以，我们是寄天下在他这里，因为他还不是一个纯粹的人、一个没有任何私心杂念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他至多只是公平；而前一位，将天下看得比自己的生命要重得多的人，他已经是大公无私的人了，所以，我们可以将天下交给这样的人，不用再担心他会将天下扛回家去了，他已经是公正了！你说，老子的概念清晰吧，是不是已经接近我们现代法律上的概念了。

第五十八章 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

（通行本第十四章）

视之而弗见，名之曰微。听之而弗闻，名之曰希。播之而弗得，名之曰夷。三者不可致诘，故混而为一。一者，其上不

攸，其下不忽。寻寻呵不可名也，复归于无物。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是谓忽恍。随而不见其后，迎而不见其首。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以知古始，是谓道纪。

第五十八章是对道的文学描述与形象描述，说了半天，道是什么，道是怎样的，能不能帮我们具体描述一下呢？虞人相信，老子同时代的人一定与虞人一样，会提出这个问题、这个要求，也可以看成一个总结。老子因此作出了一个形象的文学意义上的描述：“视之而弗见，名之曰微。听之而弗闻，名之曰希。搢之而弗得，名之曰夷。三者不可致诘，故混而为一。一者，其上不攸，其下不忽。寻寻呵不可名也，复归于无物。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是谓忽恍。随而不见其后，迎而不见其首。”怎么说？看，你是看不见的，这看不见我们现在称作微，微比小要小得多，所以你看不见，道就是微，小到你根本看不见；听，你听不见，平时我们听不见就叫希，希比小声要小得多得多，道就是希，声音小到你根本听不见；摸它，你摸不着，夷是比触小得多得多的接触，所以你摸不着，道就是夷，触觉小到让你根本没有触的感觉。这三个方面的表述是没法表述清楚的，因此，我们只能将之笼统地称为“一”。这个“一”啊，从前不知道它是从哪里而来的，以后也不可能忽然消失。浩浩荡荡、苍苍茫茫无法描述，只能称它为无物。它是无形状的物体，又是无物体的形状，我们称谓恍惚的那种感觉与它非常相似。你尾随在它后面又看不见它的背，你跑到它前面却又看不见它的头，它就是这么一个存在。不知道我说清楚了没有？哈哈，虞人想：老子当年一定是这样对他的听众说，而大家还是似懂非懂，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地点点头，因为只能这样了，宇宙间有些奇妙的东西只能说到这个程度了，其他的要靠个人的悟性了，而悟，是非常难以描述的，就像禅一样，个人福至心灵，自己体会吧！

“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以知古始，是谓道纪。”掌握了这个道，就能应对今天的现实世界，也可以知道万物的由来，这就是道的历史吧。纪，许多译注称作规律，虞人认为不妥，纪元纪年都是指历史概念、过去的时间，译成规律与第五十八章内容不合，故虞人译作历史。虞人还要特别强调的一点是，知道了道，并不是让你什么都不要干，让你回复到远古时代，这是错的。老子在第五十八章中说得特别清楚：道，是用来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世上一切的“有”都是客观存在，我们无法无视，无法回避，我们需要的只是以道心对待，以道心相处，以道心驾驭。底牌已揭，希望读者诸君再莫误解我圣人老子也！嘻嘻！

第五十九章 不圆满的人生才是真人生

(通行本第十五章)

古之善为道者，微妙玄达，深不可识。夫唯不可识，故强为之容。曰：豫呵，其若冬涉水；犹呵，其若畏四邻；严呵，其若客；涣呵，其若凌释；沌呵，其若朴；濬呵，其若浊；旷呵，其若谷。浊而静之，徐清。安以动之，徐生。葆此道者不欲盈。夫唯不欲盈，是以能敝而不成。

这是老子借古说今，2000余年过去了，人类的表现手法还是大同小异的。既然第五十八章讲了道的形态，讲了熟谙道可以让我们执今之道、御今之有，老子在第五十九章更深一层以“古之善为道者”为喻，具体而形象地描述道人的形象，与第五十八章描述道的形象对应。

“古之善为道者，微妙玄达，深不可识。”这是引子。就像炸药的导火索，有了它，才好有爆炸。古代关于执道御道的人，好家伙，那功夫深了去了，微妙得让人不好描述，玄妙得让人叹为观止，总之，一句话，神龙见首不见尾，深不可测！“夫唯不可识，故强为之容。”正因为深不可测啊，你们想知道啊，没有办法，我只能勉强为你们描述一下了。（你说你说，像不像有人在上课讲课，不是老子被关吏所逼草率中一挥而就写成的《道德经》吧！）“曰：豫呵，其若冬涉水；犹呵，其若畏四邻；严呵，其若客；涣呵，其若凌释；沌呵，其若朴；濬呵，其若浊；旷呵，其若谷。”怎么说呢？可以这么说吧：小心翼翼啊，好像冬天要涉水过河；警惕啊，好像身处敌人环视之中；他庄重自敬啊，好像在别人家做客；融和温暖啊，好像冰柱消融；敦厚质朴啊，好像未经雕琢的素材；他混同随顺啊，又好像浑浊的河水；他空旷豁达啊，又好像深山幽谷。这是什么？道者画像。我们要注意的，得道之人是非常小心翼翼、非常警惕的，这两条放在最前面，说明道要求我们做人要心存敬畏，要时刻提醒自己，有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之感才能不偏离

道。“浊而静之，徐清。安以动之，徐生。”如同浑浊的水让它安静下来，它就会慢慢地澄清；如果晃动得太厉害了，慢慢地让它安定下来，事情就可能出现新的迹象。虞人认为，将“安以动之”理解成安宁地让它动起来不合于老子一以贯之的思想与理论，这句话应该反过来理解：“以动之安，徐生。”什么意思呢？就是已经被人折腾得乱七八糟了，得道的人也不急，徐徐地用小的动作慢慢纠正它，使之安，这样，生机重新焕发出来了，就好比重病之人必先给予休养生息，施与流食，让其恢复生机一样。“葆此道者不欲盈。夫唯不欲盈，是以能敝而不成。”保持这个道的人从不想要所谓的圆满，正因为他们不想要圆满，所以他们能够处在凋敝而且不成样的地位与处境中坦然生活。虞人认为，这两句许多译注让人莫知所以，如杜伟民《帛书〈老子〉解读》就译成：保持这个道的人，不喜欢盈满。正因为不喜欢盈满，所以能够保持陈旧而不完整的状态。从字面上来讲，都翻译了，但意思让人不好理解清楚。而《道德经》在译注过程中之所以出现众多这些现象，归根结底，还是未理解透作者的思想与表达意图。敝也好不成也罢，对得道之人来说，非但不是坏事，还是好事。因为道本身就像水处于最卑湿之地才是道，而且前面说过不欲盈了，不盈会使人更容易地接近道，更好地体悟道，不圆满的人生才是真人生，不圆满的人生才是真圆满，这难道不对吗？不是真相吗？这两句表达的不就是这个意思吗？呜呼！

第六十章 与世无争不遭灾

（通行本第十六章）

至虚极也，宁静笃也。万物并作，吾以观其复也。天物芸芸，各复归于其根，曰静。静，是谓复命。复命，常也。知常，明也。不知常，妄。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没身不怠。

“至虚极也，宁静笃也。万物并作，吾以观其复也。”将此句的主语当

作我们，或者要求我们尽量达到虚极宁笃的状态，这是不对的。第一，不合《道德经》作者道才是主角的通常做法；第二，如果这样理解“吾以观其复也”，此句就不好理解。所以，这两句的主语应该还是道。道在虚无之极、宁静之岛，一切安宁之极，万物在道的作用下，蓬勃地生长着，我由此观察着天地间这循环往复的奇妙的一幕。

“天物芸芸，各复归于其根，曰静。静，是谓复命。复命，常也。知常，明也。不知常，妄。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没身不怠。”天下万物看似纷繁多绪，但最终还是归位，回复到道育万物这个点上。这可以称为虚静。虚静，可以称为复命，即再次归来。复命，这是一次次会发生的常态。知道万物周而复始的常态，就是开悟知道了。不知道周而复始是自然的常态，就是愚妄。愚妄，就是轻举妄动，结果就会带来凶险。开悟明道了周而复始的宇宙常态，就会包容了；懂得包容了，就处事坦然公正了；处事坦然公正了，就能让天下归心而王；天下归心称王了，你就大得达到天一样的自然层级了（王后来又称天子，一个道理）；达到天一样的自然层级了，你就接近道了；接近道了，因为道是永恒不灭的存在，所以你也可以终身安稳，不会有风险了。

这里面有几点是非常新的也是永恒的真理，就是宇宙万物周而复始，运动不息，但又总归于安宁；人懂得了宇宙万物生生灭灭的过程，心态自然包容，而一颗包容的心会给人带来数不胜数的利益，公侯封王不过是一个比喻，得道之人因与世无争而终生不会遭灾，大概是最靠谱的事实了！

第六十一章 真道贵不言

（通行本第十七章）

太上，下知有之。其次，亲誉之。其次，畏之。其下，侮之。信不足，案有不信。犹呵，其贵言也。成功遂事，而百姓谓我自然。

第六十一章的历代翻译又是一个错到底的例子。因为大多数译注者不知

道老子的用心与精心，认为老子在写散文，想到哪写到哪，所以，有学者甚至说《道德经》是老子的随想录、随笔、感言；也有学者认为，这是多人多时代的产品。这都是没有读懂《道德经》，不知道其内在联系，所以，历代译注到处是断章取义。虞人说过，《道德经》是一篇得道之人的博士论文。这里的主语不是统治者，更不是什么各种统治者。我们就用杜伟民先生《帛书〈老子〉解读》的译文（不好意思，手头上正好是杜伟民先生的著作，本书虞人参阅的原著蓝本就是杜伟民先生校正的《道德经》帛书本，在此表示深深的敬意）：“最高明的王者，人民只知道有他的存在。次一等的，人民感到他很亲切并赞誉他。再次一等的，人民感到畏惧。最次一等的，人民只想骂他。信誉不足，必然产生不信任。最高明的王者，只需悠然自得，他不会多讲话。每当功成事遂时，百姓就会说：我们本来就是这样的。”这样译，也不是杜伟民先生一个人，这段话几乎被当作名言用了，而且都是这样译的，首先这样译的人起了很大的误导作用。其实，这段话的主语还是道。“太上，下知有之。其次，亲誉之。其次，畏之。其下，侮之。信不足，案有不信。犹呵，其贵言也。成功遂事，而百姓谓我自然。”说道这个东西，太聪明的上等智者，他们下意识地知道有道存在。而稍微差一点儿的聪明人，就亲近道，称誉道是个好东西，可以给人带来巨大的好处。再下一等的人，对道充满了敬畏，他们像敬天神一样地敬道，但他们搞不太懂。再差一等的人，就嘲笑道、侮辱道，认为胡说八道。他们之所以对道信任不够，是因为他们对“有”的东西的感觉太强烈，于是（案：于是，乃），他们才不信的。（尘世间太多所谓不信神不信佛也没有信仰的人，他们之所以没有信仰，是因为案“有”，靠在“有”上，“有”蒙蔽了一切，生活完全围绕着“有”即物欲转圈的人，就不太会信道，也不信仰什么。）警惕啊！懂道的人一定要谨慎你的言行，因为即便你做成功了事情，对于不信道的那些百姓来说，他们只会说这本来就是这样的。不是你的功劳，也不是道的作用，然本来就是这样的不就是最高的道吗？最后一句是虞人所加，作强调的。

第六十一章说明人分数等，从悟道的角度来区分。但对于得道之人，一定要小心谨慎，随顺自然，不要刻意渲染，否则百姓会有抵触，而成功遂事，百姓认为这是自然，这本身即是道！道的运用就是被人认为没有运用，一切自然，这才是道的真谛！真道贵不言！

第六十二章 大道废弃乱象纷呈

(通行本第十八章)

故大道废，案有仁义；知慧出，案有大伪；六亲不和，案有孝慈；邦家昏乱，案有贞臣。

案，于是、乃的意思。第六十二章反论，言如果道没有了，会出现的状况。正面论述以后，再从反面论述，博士论文，名不虚也。

“故大道废，案有仁义”。因此，大道废弃了，于是才出现所谓的仁义。这与第一章“失道矣而后德，失德而后仁”的观点完全一致，虞人一再说过，《道德经》全书逻辑严谨、前后呼应，如道一样相辅相成、和谐统一，没有矛盾之处。仁义是什么？仁义是人为的观念，是要求人向善的想法与做法。虽然向善总比不向善要好，但人为的要求免不了做伪，免不了虚假，免不了被别有用心的人利用，所以仁义虽好，不如大道对人更好！“知慧出，案有大伪”。老子代替虞人分析了原因，要提倡仁义，就需要知识与聪明，而一旦需要知识、聪明了，各种各样的做伪与欺骗也就出现了，将仁义大旗举得越高的人，可能不是真为实现仁义而是借仁义之名行一己之私，从利益最大化的人性出发，这是必然出现的局面。所以，一旦社会要靠知慧维持了，大骗子就肯定会出现了。“六亲不和，案有孝慈”。大骗子出现了，人性之争就出现了，诚实与不诚实、守信与不守信、善良与残忍、高尚与卑鄙的对立就会在一家人之间出现，这时六亲就不和，然后社会又必然提出新的与伦理道德方面的要求，于是维护家庭关系的孝慈观念就被推了出来。“邦家昏乱，案有贞臣”。国家为了维护社会秩序与世风，不断推出新的政策理念，就一定会出现糊涂昏庸、搞不清主次及心术不正的官员，搞乱整个国家和社会，于是与他对立的忠贞正直的大臣也会随之出现。《道德经》作者写作，不光是并列一些现象及语言简洁又有气势，而且内在之间都是有联系的，其逻辑性严密，论证说理层层推进，彼此是互为因果的，许多译注往往孤立地看待一字一句，这对深度理解《道德经》构成巨大的妨碍，也是我们读《道德经》的巨大遗憾。第六十二章反推一旦大道废弃，则一定会最

终乱象出现，忠奸争斗，天下不宁，民不聊生。

第六十三章 道要入世作为

（通行本十九章）

绝圣弃知，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此三言也，以为文未足，故令之有所属：见素抱朴，少私而寡欲。

第六十三章有一个重要概念与重要名句：“绝圣弃知”，因为错解与误解，竟成为《道德经》的一大标签，而且这一标签也是《道德经》作者长期备受诟病的重要原因。其实冤哉枉哉！不敢说老子所蒙冤屈比窦娥还冤，这个冤屈实也不小了！为何说是冤屈，且听虞人细细道来。“绝圣弃知，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如果我们理解与知道了老子的全部思想，也读懂了前面所有的《道德经》文本，那么我们肯定知道，圣人是老子称赞的而且文中还常常作为正面形象出现的，如第五十六章就有“是以圣人之治也，为腹不为目。故去彼取此”，第五十一章有“是以圣人退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不以其无私与？故能成其私”。这说明什么？无论是哪一章中，圣人都是老子心中、口中、笔下的正面形象，怎么，第六十三章一下子就要丢掉他们，而且还要与之绝，这也太绝情、太突然了吧，有点儿不通。关于“知”，虽然老子对“知”有过微词，但总的说来，对“知”也不是一直贬义的。如第五十八章“执今之道，以御今之有，以知古始，是谓道纪”，这个“知”就很正面，怎么一下子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川剧大变脸呢？之所以出现和造成这种误解局面，还是在于我们没有把他的书全面地当作整体来读，我们只是就字论字、就句论句地孤立地读与理解，又加上以自己的知识结构作为背景，才闹出这个大差错来的。老子是从单纯经济学的角度来说，如果我们放弃“知”，不崇拜圣，使社会归于道，那么一切矛盾与纠纷、心智与心术就都不用了，也不要活得那么麻烦、那么累了，老百姓得到的利益比起我们拥有知识、拥有圣人

要获利在百倍以上。所以绝弃圣知是与紧随其后的民利百倍相对立、相帮衬的，是为民利百倍服务的一个假设性前提，不是真的要绝圣弃知，因为老子知道做不到的，这是一个假设。后面的“绝仁弃义，民复孝慈”是一种表达模式，从社会治理的有效性来说，如果我们放弃义，不崇拜仁，使社会归于道，那么一切做伪作假、欺骗欺诈的事就根本不可能出现，老百姓就会回复到孝慈的本性上，因为孝慈爱本来就是人的本性嘛！不提倡利、不提倡机巧，使民心归于道、归于纯朴，那到哪里去找盗贼呢？这三个句子有两个共同点：第一，都是在假设性前提下得出的结论；第二，都省略了归于道这个重要的关键词语。“此三言也，以为文未足，故令之有所属：见素抱朴，少私而寡欲。”这三条，老子说，实在太重要了，对一个社会来说，仅仅作为文字实在有点可惜，应该真正使社会落实：如果百姓外表朴素、内心淳朴；减少私心、减少欲望，这才是真正造福于人。道家非什么都不为也，无为也，无为是归道，无为就是为，道家是有所作为的，是入世的，是积极有为的，以为道家躲进小楼成一统，管它春夏与秋冬，是对道家的错解和深度误解！

第六十四章 得道滋润自得其乐

（通行本第二十章）

绝学，无忧。

唯与诃，其相去几何？美与恶，其相去何若？

人之所畏，亦不可以不畏。恍呵，其未央哉。众人熙熙，若飡于太牢，而春登台。我泊焉未兆，若婴儿未咳。累呵，如无所归。众人皆有余，我独遗。我愚人之心也，蠢蠢呵。俗人昭昭，我独若昏呵。俗人察察，我独闷闷呵。惚呵，其若海。恍呵，其若无所止。众人皆有以，我独顽以鄙。吾欲独异于人，而贵食母。

第六十四章讲的是对比，虚拟了一个得道的普通人，将他与长期形成的庶民生活、庶民社会内的人们作对比来进一步阐述道。这个角度比较特别。《道德经》谈到了可能涉及道的方方面面、各种形态、各种遭际，为的是彻底让人明白道。

“绝学，无忧。”一个得道的人没有一定要学习的东西，没有那种欲望，既没有外在的压迫，又没有内在的需求，生活自然平静安宁，没有任何忧愁存在。“唯与诃，其相去几何？美与恶，其相去何若？”因为没有比较、没有起心动念与妄想分别执着之心，所以，是唯唯诺诺，还是呵斥责骂，他是不知道两者之间有什么区别的。美丽还是丑恶，他也是没有能力去分辨区别的。历来的译注都是就字论字，不太关心或理解上下文之间的联结与因果。为什么没有忧愁呢？是因为他绝学。为什么唯与诃、美与恶相去多少会分不出来呢？就是因为他绝学造成的，或者说是绝学的后果，而这后果好不好呢？应该属于老子肯定的。“人之所畏，亦不可以不畏。”一般人担心的，我作为普通的人，也肯定有相同的担心，这是人之常情嘛！但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恍呵，其未央哉。众人熙熙，若飡于太牢，而春登台。我泊焉未兆，若婴儿未咳。累呵，如无所归。众人皆有余，我独遗。我愚人之心也，蠢蠢呵。俗人昭昭，我独若昏呵。俗人察察，我独闷闷呵。惚呵，其若海。恍呵，其若无所止。众人皆有以，我独顽以鄙。”没有办法解决啊！恍恍惚惚啊！我只感到无边无际的道绵绵不绝而来，没有尽头啊（许多译注将之译成自古以来就是如此，不知所云，不知出处，也看不出上下文之间的联结）。大家都兴高采烈像是去参加盛宴，像春日登上高台踏青冶游。我因为道的作用，恬然淡泊而无动于衷，浑浑沌沌似还不会微笑的婴儿。当众人身心劳累啊（这句前面省略了众人熙熙，指的是众人，我什么也没做像个不会笑的婴儿，笑都没笑，我怎么会累呢？累的是熙熙攘攘、折腾不休的红尘中人），好像回去的力气都没有了。这时众人都有太多的负担要解脱，唯独我好像旷野上被他们遗忘的物品一样慵散而自得。我心智愚钝啊，蠢蠢的啊，俗人们都明白的事，只有我糊里糊涂；俗人们都清醒精明啊，唯独我迟钝木讷。恍恍惚惚啊，我像随浪起伏；恍恍惚惚啊，我飘忽不止随波逐流。众人都有本事有所作为，唯独我顽固不化又愚笨无比。“吾欲独异于人，而贵食母。”我为什么会这样而且还自得其乐，一切都不像别人那样忙碌、操心、计较、辛苦？因为我想追求的就是与人不同，推崇并依赖作为万物之源的道来滋润着自己啊！

第六十五章 最高的德是跟从道

(通行本第二十一章)

孔德之容，唯道是从。道之物，唯恍唯惚。惚呵恍呵，中有象呵。恍呵惚呵，中有物呵。幽呵冥呵，中有精呵。其精甚真，其中有信。自今及古，其名不去，以顺众父。吾何以知众父之然？以此。

第六十五章是讲道的“有”的一面，可感的一面。为何不说道是母了，而说是父了呢？因为母表现的是道的虚无一面、出生之源；而道出生以后，化育万物，又表现道的实在的一面、物质的一方，所以道又成为父了。一体两面，是道的本质，这与佛教即空即有不着两边是同一个道理，万物同源共理，斯之谓也！“孔德之容，唯道是从。”最高的德的形态是只以道为准则的。也就是说，最高的德是跟着道混，道怎样，自己亦步亦趋，就是大道大德。那么要我德跟着学，那道的样子是怎样的呢？你倒是给我介绍介绍。“道之物，唯恍唯惚。惚呵恍呵，中有象呵。恍呵惚呵，中有物呵。幽呵冥呵，中有精呵。其精甚真，其中有信。”道的样子嘛，恍恍惚惚，若有若无。它是那样的恍恍惚惚呵，恍惚之中好像能让你感觉到有形象在那里；它是那样的恍恍惚惚呵，恍惚之中好像又让你感觉到有东西存在那里。它深远幽晦、模模糊糊，可中间有精气。这精气非常纯真，其中蕴含着化育万物的信念。这不是第一次这样描述道了，老子想让人可感，明白道无所不在、无处不在、无孔不入、无与伦比。“自今及古，其名不去，以顺众父。吾何以知众父之然？以此。”从古到今，道的名字一直存在，这种跟从道获知德的方法也就一直存在，用它了解众生万物的规律。我凭什么能知道众生万物的规律？就是用这种方法感悟的。

第六十六章 自我违道

(通行本第二十四章)

炊者不立，自视者不章，自见者不明，自伐者无功，自矜者不长。其在道，曰“余食、赘行”。物或恶之，故有道者弗居。

第六十六章谈过于自我的东西、人为的、没必要的、多余的自我折腾也是违道的，是“余食、赘行”。虞人没想到第六十六章第一句竟是“炊者不立”。因为通行本均是作“企者不立”，踮起脚想站得高一点儿，反而站不稳，以其形象、哲理深入人心。而帛书本竟是“炊者不立”，那就是说，古代是用柴火烧饭，像虞人小时候家里烧灶的，就是蹲着或者坐着烧的，绝不可能立着烧。老子说的应该类似这种情况。

“炊者不立，自视者不章，自见者不明，自伐者无功，自矜者不长。”烧火做饭时，站着是烧不了饭的，因为看不到火啊；自己看自己是看不清楚全貌的；自己听自己说话的声音不是很分明；自己夸耀自己完全没有功用，自鸣得意不会给自己带来什么。虞人发现，一到排比对偶句式出现时，就是历来译注出现问题最多的地方。大家都很兴奋，都认为懂了，都想发挥，认为这么明了简单的东西还能错吗？而且哲理丰富，就不看老子是在谈什么，也不看前后，也不看主宾，也不看主题，实在让余浩叹！这四个自就是讲的自己，而自视就是自己看自己，你自己倒是能将自己看清楚了，任凭你转圈打滚也是做不到的。自见，这个见，就是听见的见，人自己听自己的声音是变形的，是不甚分明的。伐就是自我夸耀，《史记·屈原贾生列传》：“每一令出，必自伐其功，曰以为非我莫能也！”矜，作动词中，因为前面相对应的词全是动词，是自以为贤能，自我满足。《书·大禹谟》：“汝雅不矜，天下莫与汝争能。”你自己满足自鸣得意又能给自己带来什么呢？“其在道，曰‘余食、赘行’。物或恶之”。这对于道来说，就像是剩饭、赘肉，惹人厌恶。因为什么，你不是没用又多余吗？在那儿瞎嘀咕、在那儿瞎费时间，自己与自己较劲，是最没有价值的违道行为，第六十六章主题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第六十七章 道损有余补不足的特质

(通行本第二十二章)

曲则全，枉则正，洼则盈，敝则新，少则得，多则惑。是以圣人执一，以为天下牧。

不自视故章，不自见故明，不自伐故有功，弗矜故能长。夫唯不争，故莫能与之争。古之所谓曲全者，几虚语哉？诚全归之。

遇到外部情形不利于己的时候，委曲自己不与之争的一方往往能够保全自己；遇到外界的强力就弯曲的东西往往不容易折断，因此反而经常能够保持伸直的状态；地势特别低洼的所在可以得到更多的雨水积聚，因而常常是水盈盈的；特别破旧的地方更容易得到翻新的机会。头脑里装的东西越少，学习的效力越高，就越容易有所收获；反之，你已经有很多固有的思维与成见了，学新东西的时候，反而会产生更多的疑惑。所以，得道的圣人，他们心地纯一，用道作为衡量世界的准则，来对待和处理世上所有的事情。

“曲则全，枉则正，洼则盈，敝则新，少则得，多则惑。是以圣人执一，以为天下牧。”这段文字通行翻译太简略，如杜伟民《帛书〈老子〉解读》的译文：“委曲能够求全，弯曲能够取直，低洼能够充满，陈旧能够生新。少，有可能得到；多，有可能困惑。因此，圣人坚持用道，以作天下的法则。”委屈求全等我们好理解，陈旧能够生新就要自己引申一下了，至于“少，有可能得到；多，有可能困惑”就费解些了。而其实，老子谈的就是道者反自动即事物往往向对方转换这一主旨。曲的表现是全，枉的表现是直，洼的表现是盈，旧的表现是新，头脑里东西少的往后是多，头脑里东西多的往后是少。而为何这样呢？因为道是损有余补不足，多则减之少则增之。它的内在是统一的，都是相反运动，是道在起修正作用。

“不自视故章，不自见故明，不自伐故有功，弗矜故能长。夫唯不争，

故莫能与之争。”一个人，不是只看到自己不关注别人的，就一定能够有所作为而获得彰显；一个人不是只听自己的声音也听外界的声音就一定能够因兼听而耳聪目明；一个人不是仅知道自我夸耀就一定会对社会有用；一个人不是自以为是就一定会有人在与人交往中获得不断长进。如果一个人既不与自己较劲也不与别人去争什么，那么，整个世界就没有什么人能争过他的了！明，我们知道眼睛看到叫明，所以这个不自见故明的“见”就是眼睛看的意思，在这里再一次得到证实。“古之所谓曲全者，几虚语哉？诚全归之。”所以古人所讲的“委曲反而能够保全”，怎么可能是空话呢？它实实在在是能够做到的，这全要归功于道啊！

第六十八章 道与学习

（通行本第二十三章）

希言自然。

飘风不终朝，暴雨不终日。孰为此？天地而弗能久，有况于人乎！故从事于道者同于道，德者同于德，失者同于失。同于德者，道亦德之。同于失者，道亦失之。

“希言自然”，实际是指自然希言，也就是天地不言而有大德，是指自然界，整体而言，也是很少有声音的，绝大多数植物在绝大多数时间内几乎是听不到声音的，动物会有声音，但绝大多数时间内也是静默的，喜欢叫的或叫的声音响的都是短命的，所以自然界总的倾向是少说少说才是永久之道。“飘风不终朝，暴雨不终日。孰为此？天地而弗能久，有况于人乎！”这个例子举得太贴切了，因而影响也是非常大。狂风肆虐往往一个早晨不到就停歇了（越是大的风越是刮不长久），大雨滂沱往往不到一整天就停息了（越大的雨越撑不了长久）。是什么原因造成这种局面的呢？是道（这里省略了重要的内容）！因为道的原因天地都不能持久地由着性子行事，何况是我们人呢？“故从事于道者同于道，德者同于德，失者同于失。”因此，追

求道的人就会接近于道的表现形式，追求德的人就会接近于德的表现形式，失道失德的人就会表现出失道失德的形式。什么意思呢？老子在此是说，无论是道还是德，人都可以自觉追求，而且可以获得道、德之功，不追求道德的人同样会不道不德。这与老子绝圣弃知不是完全相反的观点吗？所以，老子的绝圣弃知绝不是让我们搞愚民政策，而是对过于起心动念的人的思想作一个纠偏与反之动。相反，老子是肯定大家学习、鼓励大家学习的，并且要求大家取法道取法德的，那种理解老子反智的译注是完全错误的解读，第六十八章即是明证。老子是与我们一样的人，他的书就是给我们看，指导我们的人生行为的，具体的人生行为，我们遇到的一切问题、一切可能的际遇都是老子在本书中回答的内容与相应章节，根本不存在前后不一、矛盾百出的问题。“同于德者，道亦德之。同于失者，道亦失之。”追求德的人，道其实同他在一起；失去德的人，道其实也离开了他。这节说明道德其实是一体的，在物为道，在人为德。有德之人，必是得道之人；失德之人，天必弃之。这与前文德篇的观点相合，可以互为印证，这再次说明《道德经》全书结构严谨、内容和谐统一。

第六十九章 道与自然

（通行本第二十五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呵寥呵，独立而不改，可以为天地母。吾未知其名，字之曰道。吾强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远，远曰反。

道大，天大，地大，王（通行本：人）亦大。国（通行本：域）中有四大，而王（通行本：人）居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

有一种浑然一体的东西，它在天地产生之前已经存在了。它没有声音也辽阔无边，独立长存而永不衰竭，循环往复而生生不息，它可以算作天下万物的起源。我不知道它的名字，就给它起了个字叫“道”，又勉强给它起了

个名叫“大”。它广大无边、川流不息，川流不息而辽远绵绵，辽远伸展而折返本原。这是道的由来。道是什么？道是客观存在、天地之源，但道这个名字不过是老子瞎起的，指的是宇宙间字道名大的一种永恒存在！“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呵寥呵，独立而不改，可以为天地母。吾未知其名，字之曰道。吾强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远，远曰反。”这段话的翻译大约如此。大可以说是遥不可及的过去，遥不可及的过去深远，它深远是因为它周而复始地不断重复。下面一段也是《道德经》著名的一节，其中道法自然则更是名言中的名言，是《道德经》核心中的核心。“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国中有四大，而王居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我们知道，在一国之中，国王算是最大的了，但老子说，地比王要大，你一国才不过占地的一部分，肯定没有地大，而地肯定没有天大，天将地包裹又扩展到无边无际，那没有地的地方肯定也有天，可是道比天还要大，天外也还是存在道，天有边而道是无边无际的，所以道比天大。这四个排列说明了中国人心目中的宇宙空间结构，也说明了王不过是普天之下的一个小主管。儒版《道德经》为了给王者避讳，虞人估计是这个因素多（当然也有人本主义精神），将王改成人，就是人是四大之一，这是错上加错的，是篡改老子本意的，老子并没有认为人可以立为四大之一！为了明确说明不是人，而王是四大，老子再明确写一句：一个国家内部有四大，王只是其中的一大。而且是四大中最小的。人，注意这里老子用的是一个人字。人效法地，效法地怎么样？生养万物而不有，为而不恃，功而不居，这里这些都省略了，但其实都是有的。地效法天，在效法天什么？是更大的生养万物而不有，为而不恃，功而不居，天上的太阳不就是这样吗？照耀万物而居功说话了吗？那么，天又效法谁呢？效法道啊，道是最无边无际、独立长存而永不衰竭的比天还大的存在啊！道又效法什么呢？道效法自然，自然是什么？自然就是我们叫不出来的所有永不消失的宇宙空间！

第七十章 道与内心

(通行本第二十六章)

重为轻根，静为躁君。是以君子终日行，不离其辎重。虽有环馆，燕处则昭若。若何万乘之王而以身轻于天下？轻则失本，躁则失君。

“重为轻根，静为躁君。是以君子终日行，不离其辎重。”很轻的东西要依很重的根部作依托，躁动不安的人一定要有沉稳安定的人来领导才能平静。所以，做君子的人虽然天天在外面忙忙碌碌，但是不会离开他内心的道。这个辎重指的是人内心的道，人最贵重的东西，所以称辎重。“虽有环馆，燕处则昭若。”此句费解，大家都在乱译。虞人认为，昭，古代宗庙之制，在始祖庙之左者为昭；而环，我们都知道，是个圆的中间一般中孔的东西；燕处，安闲，休闲貌。故虞人认为，此句应为：虽然你有休闲的环馆，但君子还是在布局时将始祖庙安排在最贵重的地方。这与上一句的意思一样，说明君子无论是行还是卧，心中永远敬畏存道。“若何万乘之王而以身轻于天下？轻则失本，躁则失君。”这句话的意思不是大国的君王只重自己不重天下，这样译与下文不合，这句话是大国的君王在治理天下时，不要重自己的主观而轻自然之道，因为如果你这样做，就是行事忘了辎重，燕处忘了昭君，不依托内心的辎重就会失了做人的根本，做事躁动不宁就会失却心中的主宰。第七十章是指君子，包括第六十九章讲的四大之一的王，其行事为人应当采取的态度与方式！

老子当时的政治地位非同小可，由第七十章可知一斑。

第七十一章 道的能量

(通行本第二十七章)

善行者无辙迹，善言者无瑕疵，善数者不以筹策。善闭者无关籥而不可启也，善结者无绳约而不可解也。是以圣人恒善救人，而无弃人；物无弃财，是谓曳明。

故善人，善人之师；不善人，善人之资也。不贵其师，不爱其资，虽智乎大迷，是谓妙要。

且慢，如果要翻译第七十一章，一个问题随之而来，老子不是反对善吗，所谓“天下皆知美为美，恶已；皆知善，訾不善矣”，善并不是老子提倡的东西，为何第七十一章又对善大唱赞歌呢？虞人认为，前面老子反对区分善恶，是从哲学的层面来理解对立概念，并解析绝对性的危害；而在这里，老子是针对我们俗子，芸芸众生，如何理解道，如何在生活里享受到道和现实益处这个角度来谈的。《道德经》结构严谨，但所谈的内容系统、全面、多层次、多角度，作为这块土地上这个民族的智者，老子不得不考虑到这个民族所关心的问题，就是道对尘世生活有哪些具体的益处呢？因此，善又在这里有了具体而实在的意义，又成了一个好人。我们这个民族的思维西方民族一直了解不了、理解不了，对于他们来说，我们的想法、做法、思维奇怪而混乱，他们认为不可理喻，而我们呢？感到他们是脑筋单一而愚笨，属于一条筋的死脑子。所以，东西方文化的交流一直存在很大的误区，这实在是由于彼此不能了解透彻对方的思维而来。“善行者无辙迹，善言者无瑕疵，善数者不以筹策。善闭者无关籥而不可启也，善结者无绳约而不可解也。”善于行走的人，不留痕迹，一般译注本是这样解读这第一句的，这样解读非但洋人不懂，中国人也似懂非懂。为什么善于行走的人，不留痕迹？走路为什么有痕迹？而且走路为什么不留痕迹是好的？所以，这句话肯定不是这么译，而应该译成：赶马车技术非常好的人，车子经过后，路面上看不到很深的车轱辘印子。这是为什么？用我们现在的的话来说，就是道行高啊！

老子在此还是在讲道，各行各业、各种日常生活之中到处存在道，因为有道，所以水平高低不同，道行深的人的表现与普通人就是不一样，为什么不一样呢？他们掌握了道啊！善于说话的人说话能做到滴水不漏，让人抓不到错处；善于算术的人，不用筹策用心算就可以算数；善于关门落户的人，不需要栓销却使人不能打开门窗（关龠在此属于复义偏用，偏在关字，不用栓锁而关闭）；善于捆绑的，你几乎看不到一道又一道的绳索却又无法解开。这里善闭者用不用关锁的呢？用的，只是用的暗锁，几乎找不到、看不见，但肯定是用的，要不怎么不能打开呢？善结者用不用捆绑的呢？也是用的，只是捆得高明，让人几乎看不出来，不是像我们现在捆粽子或者捆螃蟹那样左一道右一道一样捆。老子在这里不是谈什么奇门异术，而是讲道行高远的人，行事之高异于常人而且让人不易觉察，说的是道潜于其中的具体表现。“是以圣人恒善救人，而无弃人；物无弃财，是谓曳明。”因为有道的缘故，有道的高人永远善于帮助别人，而没有他们放弃的人，也没有被他们放弃的东西，这就叫曳明。曳明，不是高明，如果认为是高明或者愚蠢，就不是《道德经》作者了！曳，牵引，曳曳，连绵不绝的样子。因为道有连绵不绝的力量，所以圣人们传道的力量在尘世间善用一切人与物，让他们各尽其用，这种传承的能力能量是绵绵不绝、永无尽竭的。恒，是永远存在、永远可以的意思。“故善人，善人之师；不善人，善人之资也。”因此，由于有道潜在其中，让人领悟，帮助人，所以，这个世界上，善于用道的人，用自己的行为让别的喜欢道的人获得启发；不善于用道的人，自己的行为可以成为善于用道的人的借鉴。

“不贵其师，不爱其资，虽智乎大迷，是谓妙要。”如果看到生活中这些东西，认为与自己没有关系，不知道道就在其中启发你、帮助你，不以善于用道的人的行为作为自己效法的对象，不以不善用道的人的行为作为自己未来应当警戒的借鉴，虽然他可能智商很高、聪明绝顶，但由于迷失大道，其实就是大糊涂，这就是道在现实生活中表现出来的玄妙深奥的道理。

第七十一章表明了与我们素来认为完全相反的观点。老子赞扬知识、赞扬学习、赞扬善良，因为真正的知识、真正的善良莫不是道在其中的结果啊，这不是与我们以前对老子所谓绝圣弃知的印象完全不同的吗？究竟哪一个是真的呢？虞人告诉你，那个绝圣弃知是误读，这个谆谆教诲的才是真正正确的老子！

第七十二章 得道方法

(通行本第二十八章)

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为天下溪，恒德不离。恒德不离，复归于婴儿。知其白，守其辱，为天下谷。为天下谷，恒德乃足。恒德乃足，复归于朴。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为天下式，恒德不忒。恒德不忒，复归于无极。朴散则为器，圣人用则为官长。

夫大制无割。

第七十一章讲了在现实世界道使人能干，第七十二章则讲在现实世界得道的正确方式。你如何去做呢？“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为天下溪，恒德不离。恒德不离，复归于婴儿。”知道自己强大，但是坚持使自己处于示弱的地位，甘作人世间的小溪。一个人处于人世间强大的地位，但却甘愿做一条小溪流的，就是德（人之道）永远没有离开过你的身体。德永远没有离开过的人，他会回复到婴儿似的自然状态。这其实与老子其他地方的论述是完全吻合的，不过在这里是指导人们在生活中如何守道获益。“知其白，守其辱，为天下谷。为天下谷，恒德乃足。恒德乃足，复归于朴。”知道自己高贵的身份，但却坚持使自己处于卑下的地位，甘做人世间的卑微生命；甘做人世间的卑微生命，就是德（人之道）没有离开过自己的身体；德永远没有离开过的人，他会回复到初生纯朴的状态。“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为天下式，恒德不忒。恒德不忒，复归于无极。”这里又出现了一个“白”字，通行本在此作了调整：“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为天下式，常德不忒，复归于无极。知其荣，守其辱，为天下谷。为天下谷，常德乃足，复归于朴。”应该说，基本意思没有任何更动，遣词造句更精准，这个改动应该比原文简明扼要，帛书本疑有舛误。现还是按照帛书本译注：知道自己品行高洁，但还是被别人误以为不端，甘做别人扶手的横木。甘做

别人扶手的横木（这里，式，一般作轼，认为是占卜工具，其实不通。虞人认为，作轼，车前作扶手用的横木比轼要说得通。就是提供别人方便的卑微之物，而所谓工具，则说不通），就是德永远不会出差错（式，差误）。德永远不会出差误，就回归到大道的无穷无极。“朴散则为器，圣人用则为官长。”这人身上这些无穷无尽的淳朴之道散发开来，就成为了万物的灵魂，圣人沿着这些朴实之气行事，就成为百官之长，因为得道之人自然应对得体而使万民归心。“夫大制无割。”这是天下最大的制式，浑然和谐，没有割裂的痕迹。不少学者将这句话译成最完善的制度或政治制度，或称最完美，均不确，最完善完美的话作者不说，因为老子反对所谓最这种说法，而世间事物称作最善最美的肯定不妥，不合老子本旨，故虞人译成这是最大的制式，天下一制，就是道统天下，而道可称制不可称最善最美。不知各位还记得否：“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

第七十三章 道的规律性

（通行本二十九章）

将欲取天下而为之，吾见其弗得已。夫天下，神器也，非可为者也。为者败之，执者失之。

物或行或随，或热或吹，或强或挫，或培或堕。是以圣人去甚、去大、去奢。

第七十三章本身没有什么特别，非常好理解，就是有人要占有或掌握天下，他是注定不能成功的。另外，就是天下万物，不断发生变化，我们要去掉过度、极端、奢侈。问题是：为什么天下无法被占有或被掌握，原因是什么？这一点译者要说明白，说明白了才算理解了第七十三章。另外，为什么老子得出一个圣人要去掉过度、极端、奢侈这个第七十三章最终的结论？我们试着围绕这两个焦点一一说明，这是不是有点像法庭开庭时法官总结争议焦点的味道？哈哈！

“将欲取天下而为之，吾见其弗得已。夫天下，神器也，非可为者也。为者败之，执者失之。”要想取得天下，我预判他们是做不成的。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天下是自然的产物，属于神设的事物，这里的神其实就是道，道就是神，有物混成，为天地母。而这个道，我们能改变它或对它有所作为吗？纵贯全书，我们从来没有读到老子说我们能改道、创道、变道，现在交通法规上我们都可以了，可以改道、可以变道、可以新设道路，但这个道已经下凡为人间的羊肠小道，老子的道是弥天塞地的一种永恒存在、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但绝非人力可增减的。所以，天下，这道的儿子不是供人有所作为用的，如果一定要用人力来蛮干，那就一定是谁这么做谁失败，谁想掌控谁被天下抛弃。因为掌控天下无非要遂私欲，人之本性是损不足而奉有余，这个有余乃是实现自己的贪欲，是违反天之道的，而违反天道的东西一定失败。所以，取天下，一是没有可能；二是即便最大限度地努力了，可最终的结果一定没有成功或者最后失去。“为者败之”是指取天下没有成功。“执者失之”是表面上好像成功了，但最后还是在控制过程中失掉了。

“物或行或随，或热或吹，或强或挫，或培或堕。是以圣人去甚、去大、去奢。”“或”，大多译注者都译成有的，像“或行或随”就译成有的前行有的后退，这是不对的，原因何在？如果这样译，如何得出后面的最终“去甚、去大、去奢”的结论呢？又与道有什么关系呢？虞人译成：天下万物，有独行的又有群随的，有热血的又有冷血的，有强硬的又有羸弱的，有天上飞的又有水中游的。培，通“凭”，凭借，培风，就是乘风。“或培或堕”，就是有乘风飞升有掉落地下的。所以圣人，也就是得道之人，因为凡事走到一种方向的极致就一定会反转，才需去除过度、去除极端、去除奢侈，这是为什么？读者还记得“道者反之动”这句话吗？天道是损有余而补不足的啊！一方面太多了，一方面就必然少；一方面不足了天道必补之，而有余的那一端天道必损之。这还是在讲道啊，所以，这个“或……或……”应是一个词，跟我们现在的“有……就一定有……”是一类结构。

第七十四章 道的实用性

(通行本第三十章)

以道佐人主，不以兵强于天下，其事好还。师之所居，荆棘生之。善者果而已矣，毋以取强焉。果而毋骄，果而勿矜，果而毋伐，果而毋得已居，是谓果而不强。物壮而老，是谓之不道，不道早已。

第七十三章讲了取天下是不可能成功的和物极必反，但人生天地间，还是会碰到许多事情的，你即便不想取天下了，但人家取到你头上来，你该怎么办呢？第七十四章就是接第七十三章，回答更具体的问题。

“以道佐人主，不以兵强于天下，其事好还。”用道来辅佐帮助国君的人，还是会碰到打仗一类的事，这时候应该怎么办呢？谨记道之理，决不可以武力而希图称霸天下，因为根据第七十三章物极必反的讲解，已经明白凡事都会朝着相反方向转换，所以，今天你以兵加于他人之颈，明天别人可能会以刃取你的头，这种事情天道好还，会有因果报应的（道与佛又相通了，世间万物真理只一）。“师之所居，荆棘生之。善者果而已矣，毋以取强焉。果而毋骄，果而勿矜，果而毋伐，果而毋得已居，是谓果而不强。”军队所到之处，民生凋敝，田园荒芜，荆棘丛生。善于悟道之人达到战争目的就可以了，千万不要凭借自己一时武力逞强使狠。达到目的不骄傲，因为骄兵必败；达到目的不自以为能，因为会招来忌妒；达到目的不自我夸耀，当为后续事情留余地；达到目的而不图永久占据打下的地盘，以防反弹，这就叫达到目的而不逞强。“物壮而老，是谓之不道，不道早已。”世间万物在气势强盛之后，必然会趋于衰老，因此，逞强使气是不合乎道的，不合乎道的东西必然会很快消亡。

第七十五章 道的应用性

(通行本第三十一章)

夫兵者，不祥之器也，物或恶之，故有欲者弗居。君子居则贵左，用兵则贵右，故兵者非君子之器也。兵者不祥之器也，不得已而用之，铍袞为上，勿美也。若美之，是乐杀人也。夫乐杀人，不可以得志于天下矣。是以吉事尚左，丧事尚右。是以偏将军居左，上将军居右，言以丧礼居之也。杀人众，以悲哀莅之。战胜，以丧礼处之。

第七十五章更详细地讲解兵家之事，可见老子所处的年代是兵连祸结、战乱频仍的。第七十五章文字怎么读都像是儒家说的，不像是道家说的。而更可奇的是，虞人所谓儒版本反将“故有欲者弗居”改成“故有道者不处”，倒是更贴近于道的，也更贴近于老子的写作习惯与写作目的，但虞人既然将此书以帛书《道德经》作蓝本，就还是按照帛书本翻译。“夫兵者，不祥之器也，物或恶之，故有欲者弗居。”用兵打仗的事，不是什么好事，兵器，也不是什么吉祥的东西，不祥之器不仅是指兵器为不祥之物，而且指兵事也是不祥之器，两者都包含了，意思才齐全。世间的万物可能都厌恶兵器，故凡是人们希望生活的地方或者人们想要的东西，都避免与兵器放在一起。原来，“故有欲者弗居”不是指人，而是指物，那么帛书本这样写还是贴切有道理的。“君子居则贵左，用兵则贵右，故兵者非君子之器也。”作为君子，我们平时的生活习惯都是以左为尊贵，而用兵打仗时一切以右为尊贵，由这个习惯也可以看出，用兵打仗不是君子的事情。“兵者不祥之器也，不得已而用之，铍袞为上，勿美也。若美之，是乐杀人也。夫乐杀人，不可以得志于天下矣。”兵器，是不吉祥的东西，君子只有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才会使用，以不露锋芒为上策（铍，锐利），不以武力为美事。“是以吉事尚左，丧事尚右。是以偏将军居左，上将军居右，言以丧礼居之也。杀人众，以悲哀莅之。战胜，以丧礼处之。”因此，现在我们的做法（指老子

时代)是吉事以左为尊为上,丧事以右为尊为上。因此,在军队里,在左边领军的只是偏将军,在右边领军的才是上将军(主将),这就是说,我们是以丧礼的规则来对待战事的。因为战争免不了杀人,杀人众多,这当然是要以悲哀的心情面对。即便我们是打了胜仗的,也是要用面临丧礼的心情来对待的。迂腐吧,我们的古人!可爱吧,我们的古人!可谁能说,真理不在少数人手里,不在懂道的古人手里。中华民族历千劫而生生不息,这难道不是古人懂道吗?

第七十六章 道的覆盖性

(通行本第三十二章)

道恒无名,朴,虽小,而天下弗敢臣。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宾。

天地相合,以俞甘露,民莫之令,而自均焉。

始制有名,名亦既有,夫亦将知止,知止所以不殆。譬道之在天下也,犹小谷之与江海也。

第七十五章讲了兵事,第七十六章讲民事,上下相接,承前启后者还是一个道字。“道恒无名,朴,虽小,而天下弗敢臣。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宾。”道,永远是没有一个真正的名字的,道,这个字,不过是老子借来描述的一个自创名。道质朴得你几乎发现不了它。它小到肉眼都看不见,虽然它是这么的小,但是天下没有人能让它臣服。如果诸侯国王们能够坚守天道治国理政,天下苍生万物将自动宾服称臣、归化顺从。这是要求统治者勿离道则有大利而民得大益。“天地相合,以俞甘露,民莫之令,而自均焉。”天地之间的阴阳之气相合,这是出现在大地上的甘露,没有任何人给它下命令,可甘露会自然均匀地覆盖大地。这是在讲,天地所育万物必然和谐,是因为道在其中。甘露匀覆看似偶然,其实是一种必然。“始制有名,名亦既有,夫亦将知止,知止所以不殆。譬道之在天下也,犹小谷之与江海也。”

道生万物，万物兴作成制成形，这时就开始有了秩序与顺序，就产生了各种各样的名称，各种各样的名称虽然出现了，但大家都要明白，这些名称均是随道而生，知道了万物不过是道的随生和分合，处世行事就不会再过分而遭到危险。这个道在天下的比喻最恰当的莫过于小河与江海，万物不过是各条小河，他们有各自的名称，但他们最终都会归于江海，而在江海中它们的名字是找不到的，这同道与万物的关系是完全一致的。如果我们仅仅翻译成上下文不关连的意思：道在天下的地位，就像条条小溪终将归流的江海。这样不过瘾，因为条条有名小河一归江海，仅成江海之名；而道与万物其实也是如此，万物个个有名，但一归于道，就只有道这个名称了，它们的名也就找不到了。这个比喻绝妙，绝妙好词！

第七十七章 道的永恒性

（通行本第三十三章）

知人者，智也。自知者，明也。胜人者，有力也。自胜者，强也。知足者，富也。强行者，有志也。不失其所者，久也。死而不忘者，寿也。

第七十七章同样像是儒者语言，如果是道者语言，则一定不仅是字面意思，背后必牵涉到道。

关键在什么地方呢？在“不失其所者，久也。死而不忘者，寿也”。只有谁能似之？“吾不知其谁之子也，象帝之先。”“知人者，智也。自知者，明也。胜人者，有力也。自胜者，强也。知足者，富也。强行者，有志也。”这两两对应的语言，是以人间之语释天道之行。了解别人的，仅是机智；了解自己的，才是聪明。为什么？道在其中，道在手中，懂得事物根本的才是真正的明。战胜别人，不过叫有力气；战胜自己的，才叫强大。为什么？道在其中，道在手中，懂得事物根本的才是真正的强。知道满足的，因为了解别人又了解自己，这才叫人生真的富有；能够战胜别人又能战胜自己的，才叫真的有志向的人物。这两句是对前面两组对照句的总结。不能脱离

了前两句来理解，与前两句也不是并列的。“不失其所者，久也。死而不忘者，寿也。”因为懂道顺道，所以人能做到不丧失根基的，才会永恒长久，久也，守道之人随道而长久；身死而不被忘记的，才能算是真正的长寿，身死而精神长存的才算是真正的长寿。

第七十八章 道的伟大性

（通行本第三十四章）

道，汎呵其可左右也。成功遂事而弗名有也。万物归焉而弗为主，则恒无欲也，可名于小。万物归焉而弗为主，可名于大。是以圣人之能成大也，以其不为大也，故能成大。

第七十八章最伟大的名句是最后两句：“是以圣人之能成大也，以其不为大也，故能成大。”那么第七十八章的宗旨是为了说明什么呢？在上面兵事、民事以后，老子说明万事万物皆有道、皆归于道而又不说归于道，对道的广泛性、适用性及伟大性作出最彻底的描述。“道，汎呵其可左右也。成功遂事而弗名有也。万物归焉而弗为主，则恒无欲也，可名于小。万物归焉而弗为主，可名于大。”道啊，泛滥流淌，像那雾霭啊，它就在我们的左右弥漫。让万物生长、让目标达成（如果顺从道的话），却没有人说到它，即没有人说是因为道而成功的。万物归附于它，可它不被称作主宰，因为它没有任何欲望，可以把道看得非常渺小；万物都归附于它，可道却不需要让他们承认自己是他们的主宰，这也可以说是非常伟大了吧！这章从道的存在化育万物的广泛性、但人们忽略其存在、它也没有声称自己存在的角度论证道的非凡与伟大。“是以圣人之能成大也，以其不为大也，故能成大。”圣人，从道的上述行为方式上得到启发，他们做成大的事业但不要伟大之名，即老子常说的“为而弗有，成功而不居”，正因为他们不想要任何所谓使自己看来伟大的东西，所以才能真正地成就他们的伟大。

第七十九章 道的普及性

(通行本第三十五章)

执大象，天下往。往而不害，安平大。

乐与饵，过客止。故道之出言也，曰：“淡呵，其无味也；视之，不足见也；听之，不足闻也；用之，不可既也。”

大象无形，道也。“执大象，天下往。往而不害，安平大。”如果谁执守大道，天下的人们就都会自然归附于他（对应第七十八章文字“万物归焉”）。归附于他就不会遭到自然的伤害。由于道顺自然，成功遂事而弗名有，万物归焉而弗为主，则大家自然平和安泰，而平和安泰又会吸引更多的人归附（对于一个战乱年代的人民来说，是多么渴望平和安泰啊，从一个侧面反映老子写作年代的社会环境），这样，就会有越来越多的人归附，而成就一个非常之大的壮观局面。“乐与饵，过客止。故道之出言也，曰：‘淡呵，其无味也；视之，不足见也；听之，不足闻也；用之，不可既也。’”那音乐与美食（我们发现宗教吸引人的天堂景象的典型特征就是音乐舞蹈与美食，《道德经》后来之所以被奉为道教经典，道，又成为一类宗教，可能缘于此也，真真有趣得很）会吸引过往的客人驻足流连。他们会将道带到五湖四海，到处传播，其说辞大约如下：道啊，如果要讲味道，淡淡的没有任何的味道；如果要讲形状，那就是一点儿也看不见；如果要讲声音，它是没有一丁点儿声息；但如果你享用它，它却绵绵不绝、永无穷尽！道就是这么个神奇的东西！写到这里，虞人知道，道教产生了！后世子孙，世界各地都将有道的身影，而道的影响将无所不在了！

第八十章 再举四个例子

(通行本第三十六章)

将欲翕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去之，必固与之。将欲夺之，必固予之。是谓微明，柔弱胜强。

鱼不可脱于渊，邦利器不可以示人。

这是《道德经》中最被污名化、最被人诟病，实际是最被人误解，或者说是误解最深的一章之一。老子因为第八十章而被人扣上阴谋家的帽子，《道德经》本来是让人懂道德的，结果成了阴谋之书，你说冤不冤？这可真是比窦娥还冤的冤案，与孔子的“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之冤屈度有得一拼。关于孔子“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为何是个冤案，详见拙著《情景论语——〈论语〉别解》，此处不作展开，而第八十章为何成为冤案，请读者诸君听虞人细细道来。

“将欲翕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去之，必固与之。将欲夺之，必固予之。”杜伟民的《帛书〈老子〉解读》是这样译注的：“想要收缩它，必先扩张它。想要削弱它，必先增加它。想要去除它，必先发展它。想要夺取它，必先给予它。这叫隐而不露的精明，用柔弱战胜刚强。鱼不可脱离深水；国家最强的武器，不可轻易向人显示。”其实，古往今来，历代学者、大家的译注与之大同小异，所以，老子的阴谋家身份被扣得死死的，虞人真要为他痛哭死了！如果这样译，老子无疑是阴谋家，《道德经》也无疑是阴谋书，而道又在何处？德又在何处？第八十章与道与德之关系又在何处？

如果想将一样东西收起来，比如火钳，人是不是要先将它撑开来，然后对齐了才好收起来；如果想要将一样东西压下去，是不是需要先将它尽可能升上来，如面粉做馍，一定先让面粉发出来，才可能做成小小的团聚在一起的馍的形态；如果想将一样东西去掉，如切剪掉一些东西，是不是先要将这些东西固定好，好一下子将它们切除或剪掉；如果将要把对方手里的东西夺过来，是不是先要假意给对方东西而有意靠近对方。（老子在此一如既往是

在举生活中的常识说明道者反之动这个原理在生活中的表现，并不是要让你去耍手腕、搞欺骗，老子仅是在列举生活中的现象来说明道在其中起的作用。由于历代注译均只见树木不见森林，造成奇冤。虞人可以自信地说，本书是真正理解、了解了《道德经》整体结构与内在联结的第一本这样解读的书，故值得读者一读。）“是谓微明，柔弱胜强。”这就叫精深幽妙的显露（明，显露；微，精深幽妙），这也叫柔弱战胜刚强。这两者不就是道的表现吗？悄悄的、弱弱的、默默的，将事情自然地转向它的反面，这不是幽妙的道吗？而刚才那些例子不过是道幽妙的显示，就像小荷露出的尖尖角。“鱼不可脱于渊”。这句话没头没脑，但你仔细想想，鱼儿离不开水，就像万物离不开道，刚才那些现象不表示道存在于世界上的万事万物之中，任何事物都离不开道，任何现象均是道之所示吗？“邦利器不可以示人”。这句话同样没头没脑，邦之利器是不是道呢？道看不见怎么示人，所以邦之利器还真的是邦的大杀器，类似今天的核潜艇，为何邦之利器不可以示人，要考虑到前面所说的“将欲夺之，必固予之”。如果将国之大杀器拿出来展示，考虑到道的作用，对方一定会想方设法地发展比你更厉害的杀器，这样，这个世界又将无穷无尽地陷入智力竞赛、军备竞赛之中，这不是任何一国人也绝非全体人类之福，所以，从道不会让任一物独存强大的作用、从强必转化为弱这个道的角度，《道德经》作者才特地补充一句：镇国之宝不可轻易示人。这是为你好、我好、大家好，大家好才是真的好！

第八十一章 本书写作目的

（通行本第三十七章）

道恒，无名，侯王若守之，万物将自化。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镇之以无名之朴，夫将不辱。不辱以静，天地将自正。

第八十一章开头两句再次重复作者在书中提到的观点，为何这样？这就与我们现代人写文章一样，老子需要强调再强调、反复再反复，要知道，在

一个字一个字用刀刻在竹简上的那个时代，多几个字是何等麻烦，而老子不嫌其烦，一而再、再而三地论述这些观点，说明本书是前后呼应的、中心突出的，老子目的明确，论证有度。“道恒，无名。侯王若守之，万物将自化。”道，是永恒无名的存在，诸侯国王如果能够在治国理政时顺从道，则天下万物将自然归化归附。这是再次点题，突出文章的中心思想。“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镇之以无名之朴，夫将不辱。不辱以静，天地将自正。”人们在自生自长时，慢慢地随着世俗程度的渗透，就会不断萌生各类欲望，我作此书，就是希望大家知道懂道后能自觉运用道和内在的真朴来压住它们。用道的真朴来压制住自己不断浮起的各种欲念，贪念就不会冒出来。而贪念不冒出来，就不会遇到各种侮辱。没有了各种让人受辱的事情，人的起心动念就都归于宁静。而归于宁静了天下自然就太平无事，万物各安其位、各归其序，则天下自定。这就是我，《道德经》作者写作《道德经》的目的。明白了吗？什么紫气东来，什么关吏索牒，什么老先生作书求去，什么作者姓李名聃……作者在书中写得分明，为什么我们不仔细读他的《道德经》帛书正本呢？

《道德经》全文译文

第一章（通行本第三十八章）

上德不德（最高的德没人称其为德），

是以有德（这才是真正有德）。

下德不失德（下德是有意识的德），

是以无德（已是没有上德饱满的德）。

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也（上德来自空且无所作为）。

上仁为之而无以为也（上仁积极作为但没人能做成）。

上义为之而有以为也（上义主动追求且可以追求得到）。

上礼为之而莫之应也（上礼待人如果得不到对方相应还礼），

则攘臂而扔之（就会攘臂攥拳上前大打出手），

故失道（连道理都不讲了哪还有道）。

失道矣而后德（人只有内心失道了才会求德），

失德而后仁（只有失德了才会求仁），

失仁而后义（只有失仁了才会求义），

失义而后礼（只有失义了才会求礼）。

夫礼者（礼这个东西），

忠信之薄也（特别虚伪），

而乱之首也（是人间祸乱的罪魁祸首）。

前识者（前面这些知识），

道之华也（既是道的精髓），

而愚之首也（也是人们愚昧的缘由）。

是以大丈夫居其厚而不居其薄（因此有识有为的男子汉敦厚淳朴，不愿浅薄虚伪），

居其实而不居其华（宁愿崇尚实质，也不居留于虚华）。

故去彼取此（有智慧的人知道如何取舍）。

第二章（通行本第三十九章）

昔之得一者（昔日获得阴阳未判混元一气者），

天得一以清（天得到混元一气可以清澈），

地得一以宁（地得到混元一气可以宁静），

神得一以灵（元神得到混元一气可以有灵性），

谷得一以盈（川谷得到混元一气可以盈满），

侯王得一以为天下正（统治者得到混元一气可以号令天下）。

其致之也（因此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

谓天母已清将恐裂（天没有一就不会清澈必将崩裂），

谓地母已宁将恐发（地没有一就不会安宁必将啸乱），

谓神母已灵将恐歇（元神没有一就不会有灵性，必将休亡），

谓谷母已盈将恐竭（川谷没有一就不会盈满，必将枯竭），

谓侯王母已贵以高将恐蹶（统治者失去一就不会高贵，必遭颠覆）。

故必贵而以贱为本（所以贵以贱为根本），

必高矣而以下为基（高以下为根基）。

夫是以侯王自谓孤寡不穀（所以侯王自称“孤”“寡”“不谷”），

此其贱之本与（以此来表明他以贱为本的态度啊），

非也（难道不是这样的吗）？

故致数誉无誉（所以最高的荣誉无需赞誉）。

是故不欲禄禄若玉（因此不要将自己视作美玉），

珞珞若石（把自己看成一块石头吧）。

第三章（通行本第四十一章）

上士闻道（上士闻听悟道的方法），
堇能行之（会勤奋学习、马上行动）。

中士闻道（中士闻听悟道的方法），
若存若亡（会将信将疑、似懂非懂）。

下士闻道（下士闻听悟道的方法），
大笑之（会嗤之以鼻、哈哈大笑）。

弗笑，不足以为道（这种人不笑不足以证明道的存在）！

是以建言有之曰（有人建设性地创立了如下说法）：

明道如昧（光明的大道好似昧暗），

进道如退（前进的大道好似后退），

夷道如类（平坦的大道好似崎岖）。

上德如谷（上德的境界好似卑下），

大白如辱（最洁白的好似有瑕疵），

广德如不足（最广大的德恍似不够）。

建德如偷（修德的过程好似怠惰），

质真如渝（新鲜货像是腐烂食品）。

大方无隅（最方正的东西好像没有棱角），

大器免成（最完美的器皿总像没有成型），

大音希声（最美妙动听的音乐像是没有发声），

天象无形（天象没有固定形象可以把握）。

道褒无名（称赞道找不到恰当的词汇）。

夫唯道（只有道），

善始且善成（才助育万物善始善终）。

第四章（通行本第四十章）

反也者（物极必反），

道之动也（是道运动的规律）。

弱也者（柔弱得让人感觉不出来），

道之用也（就完成应用是道的风格）。

天下之物生于有（天下万物莫不来自幼弱的胚胎），

有生于无（而微小幼弱的胚胎又来自无）。

第五章（通行本第四十二章）

道生一（自然生就阴阳未判一气混元），

一生二（一气混元激活了阴与阳二面），

二生三（阴阳与第三元素结合出各种物质），

三生万物（各种物质互为因缘就化生世间万物）。

万物负阴而抱阳（万物都有负阴而抱阳的特性），

中气以为和（阴阳互动走向万物和谐）。

天下之所恶（天下人所厌恶的），

唯孤寡不穀（莫过于“孤”“寡”“不谷”），

而王公以自名也（而王公们却把它用作自己的称谓）。

物或：损之而益（这是知悉万物因减损反得增加），

益之而损（因增加反而导致减损）。

故人之所教（前人的谆谆教导），

亦议而教之（我也用来议论教人）。

故强良者不得死（所以强横的人一定没有好下场），

我将以为学父（我将作为人生的基本信条）。

第六章（通行本第四十三章）

天下之至柔（道是天下最柔弱的），

驰骋于天下之致坚（驰骋于天下最坚硬的事物中）。

无有人于无间（无形实有的道，渗透入于一切空间），

吾是以知无为之益也（我从这里感知无为的益处）。

不言之教（不需言传的教育方法），
无为之益（无为所带来的益处），
天下希能及之矣（天下很少有能及得上道这样）。

第七章（通行本第四十四章）

名与身孰亲（虚名与生命哪样更重要）？
身与货孰多（生命与财富哪个更宝贵）？
得与亡孰病（获得与丧失何者更破费）？
甚爱必大费（过分吝啬一定反而大大耗费），
多藏必厚亡（收藏太多损失也就更大）。
故知足不辱（知足就不再招致屈辱），
知止不殆（不与人争就不会再有危险降临），
可以长久（这样才是长久生存下去的办法）。

第八章（通行本第四十五章）

大成若缺（圆满的东西往往好似欠缺），
其用不敝（但它的用途不会受到影响）。
大盈若冲（充盈的东西往往似有空虚），
其用不窘（但它的作用不会用完穷尽）。
大直如屈（太直的东西看似弯曲），
大巧如拙（灵巧的东西好像笨拙），
大赢如绌（大赢时的表现像输钱）。
躁胜寒（疾走可以战胜寒冷），
静胜热（宁静可以战胜炎热）。
清静可以为天下正（内心清静可得天下的正气）。

第九章（通行本第四十六章）

天下有道（天下拥有自然和谐之道时），
却走马以粪（就会看见快马在田间劳作）。
天下无道（天下失去自然和谐之道时），
戎马生于郊（就会看见戎马在郊外生产）。

罪莫大于可欲（最大的罪莫过于有太多欲望），
祸莫大于不知足（最大的灾祸莫过于不知足），
咎莫惨于欲得（最大的厄运莫惨于非分之念）。
故知足之足（所以以知足为满足的人），
恒足矣（永远是满足的）。

第十章（通行本第四十七章）

不出于户（人们不出家门），
以知天下（就可以知晓天下的事情）。
不窥于牖（人们不开窗户），
以知天道（就可以知道季节的变化）。
其出也弥远（做事情的时间越多），
其知弥少（思考的时间就会越少）。
是以圣人不行而知（所以圣人不用亲自行动就知道事物情形），
不见而名（不用亲眼所见就可知道事情真相），
弗为而成（不亲自去做却可以使事情成功）。

第十一章（通行本第四十八章）

为学者日益（世俗的学问越学越多知识），
闻道者日损（道这个东西越学越少欲望）。
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脑子里东西少了又少，到了无为程度）。
无为而无不为矣（做所有的事都合乎道了）。
将欲取天下也（要想赢得天下），
恒无事（就要永远保持没有作为的状态）。
及其有事也（如果依然放不下作为的冲动），
又不足以取天下矣（就又不能够赢得天下）。

第十二章（通行本第四十九章）

圣人恒无心（圣人没有自己的成见之心），
以百姓之心为心（以百姓的心愿为自己的心愿）。
善者善之（善良的人用善心去对待），

不善者亦善之（不善良的人也用善心去对待），
得善也（从而收获善良的果子）。
信者信之（诚信的人用诚信去对待），
不信者亦信之（不诚信的人也用诚信去对待），
得信也（从而收获诚信的果子）。
圣人之在天下（圣人在治天下的时候），
歛歛焉（和和翕翕），
为天下浑心（为天下浑朴人心）。
百姓皆属耳目焉（百姓都会注视他的声音和目光），
圣人皆孩之（圣人对待百姓就像对待纯朴的孩子）。

第十三章（通行本第五十章）

出生，入死（出生，入死）。
生之徒十有三（生育存活率大约是十分之三），
死之徒十有三（夭折的概率大概也是十分之三），
而民生生（活下来的在生存过程中），
动皆之死地之十有三（面临意外而死亡的概率也是十分之三）。
夫何故也（为何活得这么辛苦），
以其生生也（因为他们活的念头太强烈）。
盖闻善执生者（有一些善于把握生命的人），
陵行不辟兕虎（在陆地上行走不会遇到犀牛和老虎），
入军不被甲兵（进入战场不用披上盔甲兵器也不会伤他）。
兕无所揣其角（犀牛无法用到它的犄角），
虎无所措其爪（老虎无法用到它的利爪），
兵无所容其刃（兵器无法用到它的刃）。
夫何故也（为什么有这样的结果呢），
以其无死地焉（因为道使他们远离了生死）。

第十四章（通行本第五十一章）

道生之而德畜之（道创造生命，德化育万物），
物形之而器成之（因缘形成万物，交织万物成器）。
是以万物尊道而贵德（所以万物的本能意识，莫不尊崇道而且珍重

德)。

道之尊（道被尊崇），

德之贵也（德被珍重），

夫莫之爵而恒自然也（不是听谁的命令，而是自然的规律）。

道生之（道创造生命），

畜之（德化育万物），

长之，遂之（使它成长，使它发育），

亭之，毒之（使它发展，使它结籽），

养之，覆之（使它鲜艳，使它成熟）。

生而弗有也（它们生育万物而不占为己有），

为而弗恃也（无所不为而不自恃有功），

长而弗宰也（统领万物而不任作主宰），

此之谓玄德（这就是大道深奥玄妙的德性）。

第十五章（通行本第五十二章）

天下有始（知道了天下的开始），

以为天下母（知道了天下母体的道）。

既得其母（就知道天下万事的由来），

以知其子（就能知道天下万事的演变）。

既知其子（知道天下万事的因缘），

复守其母（再守着世间万事运营的规律），

没身不殆（这样做一生都不会有闪失）。

塞其闷（堵塞欲望之孔），

闭其门（封闭欲望之门），

终身不堇（终身不会疲惫）。

启其闷（开启感官之窍），

济其事（增添纷扰之事），

终身不救（终身不可救药）。

见小曰明（能见微知著叫作明事理），

守柔曰强（知道守着柔弱是刚强）。

用其光（运用道的智慧之光），

复归其明（复归本体内在的明），

毋遣身殃（不给自己遗留灾难），

是谓袭常（这就算是习熟于道）。

第十六章（通行本第五十三章）

使我挈有知也（假如使我带领人们），
行于大道（实行前面所说的道），
唯施是畏（我对实施过程充满畏惧）。
大道甚夷（大道本是那样的简单），
民甚好嘯（而人却太多主观好恶）。
朝甚除（朝堂造了太高的台阶），
田甚芜（农田却被抛荒），
仓甚虚（仓库很大余粮很少），
服文采（衣服穿得华丽之极），
带利剑（腰佩锋利的宝剑），
厌食（吃东西不饜其精），
货财有余（大量囤积过多的财货），
是谓盗竽（这可是大强盗的做法）。
盗竽，非道也（大盗的收集可不是道啊）。

第十七章（通行本第五十四章）

善建者不拔（善于建筑的人造的房子不会倒塌），
善抱者不脱（善于摔跤的人不会让人挣脱）。
子孙以祭祀不绝（成就功业者子孙的祭祀绵延不绝）。
修其身（用得道之躯修自身），
其德乃真（可以得到真正的德）。
修之家（用得道之身去理家），
其德有余（家庭就会充实有余）。
修之乡（用得道之身管本乡），
其德乃长（这个乡就会传颂久长）。
修之邦（用得道之身修本邦），
其德乃丰（这个邦就会丰富盈满）。
修之天下（用得道之身治理天下），
其德乃溥（天下的德行似阳光普照）。

以身观身（用自身做试验来体察变化），
以家观家（用自家做试验来体察变化），
以乡观乡（用本乡做试验来体察变化），
以邦观邦（用本邦做试验来体察变化），
以天下观天下（用天下做试验来看天下的变化）。
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我怎么知道天下会是这样的呢）？
以此（就是以此推断的）。

第十八章（通行本第五十五章）

含德之厚者（含德深厚的人），
比于赤子（犹如婴儿）。
蜂虿蝎蛇弗螫（蜂虿蝎蛇这些毒物不会去伤他），
攫鸟猛兽弗搏（猛兽禽鸟不会扑他抓他）。
骨弱筋柔而握固（骨弱筋柔但能握紧拳头），
未知牝牡之会而媵怒（不知道男女交合但生殖器却能勃起），
精之至也（这是精气充足所至）。
终日号而不嘎（终日号哭但不会造成嗓音沙哑），
和之至也（这是和气充足所至）。
和曰常（知道和谐的道理称其永恒），
知常曰明（知道永恒的道叫作明），
益生曰祥（纵欲贪生叫作灾殃），
心使气曰强（欲望支配精气叫作逞强）。
物壮即老（万物强行壮大必然衰老），
谓之不道（离道日远已属不道），
不道早已（不道的东西离灭亡已不远）。

第十九章（通行本第五十六章）

知者弗言（道的幽深微妙不可言说），
言者弗知（夸夸其谈言说的一定不是道）。
塞其闷（堵塞感官之窍），
闭其门（关闭欲望之门），
和其光（和万物同披阳光之普照），

同其尘（和万物同覆大地之尘埃），
挫其锐（将尖锐的东西挫损），
解其纷（将困扰的纷忧化解），
是谓玄同（这就叫玄妙的同一）。
故不可得而亲（道不可得到而特别亲近），
亦不可得而疏（也不可能嫌弃而特别疏远）；
不可得而利（既不可能得到它特别的利益），
亦不可得而害（也不可能得到它特别的危害）；
不可得而贵（既不可能得到它特别的尊贵），
亦不可得而贱（也不可能得到它特别的排斥）。
故为天下贵（所以道被天下敬重）。

第二十章（通行本第五十七章）

以正治邦（以正义之名取得邦国的统治），
以奇用兵（以出奇制胜的方法用兵打仗），
以无事取天下（以自然无为的道力使天下安宁）。
吾何以知其然也哉（我何以知道应该这样做呢）？
夫天下多忌讳（天下禁令越多），
而民弥贫（民众一定越穷）。
民多利器（民间武器越多），
而邦家滋昏（国家治安越乱）。
人多知（人越多智巧），
而奇物滋起（怪事就越会滋起）。
法物滋章（频频颁布法令），
而盗贼多有（盗贼多如牛毛）。
是以圣人之言曰（因此圣人这样说）：
我无为也，而民自化（我无为，百姓自动归化）；
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清静，百姓自归纯正）；
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事，百姓自是富足）；
我欲不欲，而民自朴（我无欲，百姓自然厚朴）。

第二十一章（通行本第五十八章）

其政闵闵（执政者政策宽厚），
其民屯屯（人民自然纯朴又纯朴）。
其政察察（执政者的政策苛刻），
其邦缺缺（人民自然狡猾又狡猾）。
祸，福之所倚（灾祸中倚藏着福祉）；
福，祸之所伏（福祉中伏藏着灾祸）。
孰知其极（谁能彻底明白端倪）？
其无正也（没有标准答案）。
正复为奇（正直为何变诡诈），
善复为妖（善良为何变恶毒）。
人之迷也（人们对此感到迷惑），
其日固久矣（已经很久远了）。
是以方而不割（因此做人应方正而不生硬），
廉而不刺（廉律而不峭刺），
直而不继（耿直而不放肆），
光而不耀（光芒而不炫眼）。

第二十二章（通行本第五十九章）

治人事天（与人打交道与天打交道），
莫若嗇（莫过珍惜）。
夫唯嗇（唯有知道什么叫珍惜），
是以早服（才能早日顺服自然之道）。
早服是谓重积德（才能不断累积道与德）。
重积德则无不克（多多积德就无不克）。
无不克则莫知其极（无不克则没人知道他的能量极限）。
莫知其极（他的能量无极限），
可以有国（就可以把国家托付给他）。
有国之母（国家有了道体的护佑），
可以长久（就可以长久保持安定的局面）。
是谓深根固柢（这才是所谓的根深蒂固），

长生久视之道也（生机蓬勃长久存在的至理）。

第二十三章（通行本第六十章）

治大国若烹小鲜（治理大国就像烹饪鲜美的小鱼）。

以道莅天下（以这个道来治天下），

其鬼不神（鬼怪就不灵验了）。

非其鬼不神也（不是鬼怪不显神通了），

其神不伤人也（而是显神通也伤害不了人）。

非其神不伤人也（不是神通不伤人了），

圣人亦弗伤也（圣人也不伤鬼了）。

夫两不相伤（双方和睦两不相伤），

故德交归焉（所以德性相融归于道源）。

第二十四章（通行本第六十一章）

大邦者，下流也（大国要像江河下游一样使百川交汇），
天下之牝（好像天下的产道）。

天下之交也（天下所有动物的交合），

牝恒以静胜牡（雌性常以恬静胜过雄性的急躁）。

为其静也（因为其安静），

故宜为下（以恬静谦下征服了天下雄性）。

大邦以下小邦（所以大国以随和谦下的意识对待小国），
则取小邦（则必然取得小国的欢心与信赖）。

小邦以下大邦（小国如果接纳了大国的谦下），
则取于大邦（则必然取得大国的欢心与信赖）。

故或下以取（所以一个是谦下想得到对方），

或下而取（另一个则是接受被对方得到）。

故大邦者不过欲兼畜人（本来大国要的就是扩充人口），

小邦者不过欲入事人（小国要的不过找到靠山）。

夫皆得其欲（两者各得其所），

则大者宜为下（大的应该是居下位）。

第二十五章（通行本第六十二章）

道者（道），

万物之注也（万物之奥妙都隐藏于道）。

善人之宝也（善良的人把道看作生命中的至宝），

不善人之所保也（不善良之人也把道看作他们的保护神）。

美言可以市（美好的言行可以获得许多人的尊敬），

尊行可以加人（美好的行动可以使人添加尊重）。

人之不善也（即使是所谓不善的人），

何弃之有（又怎么可能将道抛弃呢）？

故立天子（天子即位），

置三公（册立三公），

虽有拱璧以先驷马（与其拱璧驷马弄虚礼），

不若坐而进此（何若进道晋位作献礼）。

古之所以贵此者，何也（古人为什么要重视道呢）？

不谓求以得（不是传说“有求必应”），

有罪以免与（“有罪也可以免除”吗）？

故为天下贵（因此它被天下人珍视）。

第二十六章（通行本第六十三章）

为无为（以自然无为为有为），

事无事（以平安无事为大事），

味无味（以恬淡无味为佳味）。

大小，多少（无论大事小事，还是多得少得），

抱怨以德（都要用以德抱怨的积极心态）。

图难乎其易也（欲想突破困难，必须从容易处下手），

为大乎其细也（为了成就大事，必须做好细微之处）。

天下之难作于易（天下所谓的难事要从容易开始解决），

天下之大作于细（天下所谓的大事要从细小开始做起）。

是以圣人终不为大（因此圣人始终不认为在做大事），

故能成其大（所以才能成就其大业）。

夫轻诺必寡信（轻易承诺必然少有信誉），

多易必多难（易事累积必然难事成堆）。
是以圣人犹难之（因此圣人警惕难事出现），
故终于无难（所以始终不会出现困难）。

第二十七章（通行本第六十四章）

其安也，易持也（局面安定容易维持）。
其未兆也，易谋也（事变还未有迹象则容易处理）。
其脆也，易判也（事情脆弱之时容易分解）。
其微也，易散也（事物微小之初容易消散）。
为之于其未有（处理问题要在未发生之前），
治之于其未乱也（解决问题要在混乱未产生之前）。
合抱之木（合抱之粗的树木），
生于毫末（生成于稚嫩细弱的小苗）。
九成之台（九层之高的楼台），
作于累土（起建于一篮一筐的累土）。
百仞之高（八百尺之高的巅峰），
始于足下（开始于脚踏实地的起步）。
为之者败之（为所欲为者必败），
执之者失之（执迷不悟者必失）。
是以圣人无为也，故无败也（因此圣人无为，所以不会失败）；
无执也，故无失也（不执迷不悟，所以不会迷失）。
民之从事也（普通民众做事），
恒于其成事而败之（常常是几近成功但功败垂成）。
故慎终若始（始终谨慎如一），
则无败事矣（则无失败之事）。
是以圣人欲不欲（因此圣人追求不掺有自己的欲望），
而不贵难得之货（不会看重众人认为难得之货），
学不学（不学掺着别人主观的东西），
而复众人之所过（再去重复别人犯过的错误）。
以辅万物之自然（尽量做到辅助万物自然随性），
而弗敢为（不敢依自己的主观意志胡乱主张）。

第二十八章（通行本第六十五章）

故曰：为道者非以明民也（所以说善于运用道的人，不是用巧智诡诈的小聪明再诱导民众），

将以愚之也（而是用敦厚朴实的大智慧来归化民众）。

民之难治也（民众之所以不服管教、难以治理），

以其知也（是因为他们离道失性的东西懂得太多）。

故以知知邦（所以采用巧智诡诈来治国安邦），

邦之贼也（无异于国贼）。

以不知知邦（不以巧智诡诈的方法来治国安邦），

邦之德也（是国家的福音）。

恒知此两者（知此两种治国安邦之道的统治者），

亦稽式也（也应该知道哪种方式是样板）。

恒知稽式（能够永远遵循这种样板方式的人），

此谓玄德（可以说是拥有玄德的高人）。

玄德深矣，远矣（玄德就是深奥玄妙的德行），

与物反矣（与现世人们的认识恰恰相反），

乃至大顺（最后达至真朴自然的顺利回归）。

第二十九章（通行本第六十六章）

江海之所以能为百谷王者（江海所以能成为天下川谷的领袖），

以其善下之（是它善于居下的品质决定的），

是以能为百谷王（所以它能够成为天下川谷之王）。

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因此有道的人要使人民高尚），

必以其言下之（必须使人民的语言归于纯朴）；

其欲先民也（让人民先享受到道带来的幸福），

必以其身后之（为此推迟眼前即时的享乐）。

故居上而民弗重也（人民在不知不觉中高尚），

居前而民弗害也（放弃眼前而享受道之长利）。

天下乐推而弗厌也（所以天下百姓乐于推崇而不厌烦）。

非以其无争与（正是因为道的不争）？

故天下莫能与争（所以天下自然没有人能与之相争）。

第三十章（通行本第八十章）

小邦寡民（城邦不大，聚居的人民不多）。
 使十百人之器毋用（十百人一起使用的重型机械都被丢弃），
 使民重死而远徙（要是有人想让人民远徙离开这个地方）。
 有车舟无所乘之（虽然他提供车马舟船，可没有人会去乘坐），
 有甲兵无所陈之（虽然有盔甲兵器，但没有安放之处）。
 使民复结绳而用之（只有让人民结绳记事，他们才愿意为你所用）。
 甘其食（品尝着甘甜的佳肴），
 美其服（欣赏着美丽的服装），
 乐其俗（陶醉于快乐的民俗），
 安其居（享受于安居的生活）。
 邻邦相望（邻里之间相互观望），
 鸡狗之声相闻（鸡犬之声相互闻听），
 民至老死不相往来（民至老死没有欲望往来）。

第三十一章（通行本第八十一章）

信言不美（诚实的言辞不怎么漂亮中听），
 美言不信（漂亮中听的言辞又不诚实）。
 知者不博（智巧越多的人越没博爱之心），
 博者不知（有博爱之心的人越不擅智巧）。
 善者不多（好人不会有太多的人说他好），
 多者不善（太多人说他好的肯定不是真好人）。
 圣人无积（圣人不谋求私自藏匿），
 既以为人，己愈有（尽全力帮助他人，自己感觉越富有）；
 既以予人矣，己愈多（尽全力给予他人，自己感觉越丰裕）。
 故天之道（因此天道），
 利而不害（有利于万物而不妨害万物）；
 人之道（人的道），
 为而弗争（认真去做又不与人争）。

第三十二章（通行本第六十七章）

天下皆谓我大（天下的人都说我道广大），
大而不肖（大得没有任何东西用来比拟）。
夫唯大（因为确实太大了），
故不肖（所以这个世上找不到像我的东西了）。
若肖（如果找得到像我的东西），
细久矣（我早就渺小很久了）。
我恒有三宝，持而葆之（我的体内永远存在三种宝藏，且抱持不移）：
一曰慈（第一件是慈爱），
二曰俭（第二件是俭朴），
三曰不敢为天下先（第三件是不敢贪天功为己有）。
夫慈，故能勇（因为慈悲为怀，所以勇敢无畏）；
俭，故能广（因为俭朴节约，才能绵绵不绝）；
不敢为天下先（有不敢贪天功为己有的思想境界），
故能为成事长（才能成为万事万物的领袖）。
今舍其慈，且勇（当今世人舍弃慈爱去空谈勇敢）；
舍其俭，且广（舍弃俭朴去空谈广德）；
舍其后，且先（不愿意落在人后，只想万事超前）；
则必死矣（这样的做法一定会是死路一条）。
夫慈，以战则胜（以慈爱之心用以征战则必胜），
以守则固（守御阵地则固若金汤）。
天将建之（老天如果想要帮助谁成功），
如以慈垣之（一定会让他的心内一直充满慈悲）。

第三十三章（通行本第六十八章）

善为士者不武（善于做将帅的人是不逞勇武的），
善战者不怒（善于作战者不会轻易被激怒），
善胜敌者弗与（善胜敌人者知道避敌锋芒），
善用人者为之下（善用人才者态度平和谦下）。
是谓不争之德（这就是所谓的不争之美德），
是谓用人（这就是所谓的用人之智慧），

是谓配天（这叫作符合自然规律），
古之极也（这是自古以来最高的境界）。

第三十四章（通行本第六十九章）

用兵有言曰（用兵者有人对我说）：

“吾不敢为主而为客（我不敢轻易成为主动进攻的一方，而宁可成为被迫反击的一方），

吾不敢进寸而退尺（不敢轻易向对方的阵地推进一寸，而宁可将自己熟悉的阵地让出一尺）。”

是谓行无行（首先进攻的一方叫作进入无形的战阵），

攘无臂（握兵器的臂膀不知砍向何方），

执无兵（茫茫然不知对方在哪儿），

乃无敌矣（因而最终经常会打败仗）。

祸莫大于轻敌（灾祸的到来莫过于轻视敌人），

无敌近亡吾宝矣（没看见敌人就进攻就像丢了宝刀去战阵）。

故称兵相若（所以两军对峙、实力相当时），

则哀者胜矣（哀兵必胜）。

第三十五章（通行本第七十章）

吾言甚易知也（我讲的这些道言德行其实是很好懂的），

甚易行也（很好去做的）；

而人莫之能知也（而人们却没有能理解），

莫之能行也（更没有能实行）。

言有宗（说话都有个源头），

事有君（做事都有个由头）。

其唯无知也（但现在由于人们太无知），

是以不我知（所以至今我的大名不被人知道）。

知者希（知道我的人现在还很稀少），

则我贵矣（所以至今我还是物以稀为贵）。

是以圣人被褐而怀玉（因此世间上行道的圣人怀内揣着美玉，外穿粗布衣服）。

第三十六章（通行本第七十一章）

知不知（知道自己不知道），

尚矣（还算可以）。

不知不知（不知道自己不知道），

病矣（是出状况了）。

是以圣人之不病（得道的人不会出现出状况这种状况），

以其病病也（是因为他们将出状况看作出状况），

是以不病（所以才不至于出状况）。

第三十七章（通行本第七十二章）

民之不畏畏（人民不再感到敬畏与畏惧了），

则大畏将至矣（那么可怕的事情就会来临）。

毋罔其所居（不要侵害人民生存的空间），

毋厌其所生（不要搅乱人民正常的生活）。

夫唯弗厌（唯有不对人们的原始生活不满意），

是以不厌（人民才不会让你不满意）。

是以圣人自知而不自见也（因此圣人自知自明却不自以为高瞻远瞩），

自爱而不自贵也（自爱自尊却不自以为贵人一等）。

故去彼取此（所以去自见自贵取自知自爱）。

第三十八章（通行本第七十三章）

勇于敢者则杀（武将中果决者对待敌人会痛下杀手），

勇于不敢者则活（武将中温和者对待敌人会放人一马）。

此两者或利或害（这两种处理方式究竟是谁有利谁有害呢），

天之所恶（老天究竟厌恶杀人的还是厌恶放人的），

孰知其故（谁能知道这中间的缘故呢）？

天之道（天道的规律），

不战而善胜（不喜欢战争可善胜万物），

不言而善应（不喜欢说话可善应万物），

不召而自来（天道不需要去请而不请自来），

绰然而善谋（天道安详悠然善于筹划）。

天网恢恢（天道是一张巨大的天网），

疏而不失（疏松但不会有漏失）。

第三十九章（通行本第七十四章）

若民恒且不畏死（如果这些人常常犯罪且根本不怕死），
奈何以杀惧之也（怎么可以做得得到以死亡来恐吓他们呢）？

若民恒且畏死（如果这些人常常犯罪但他们怕死），
而为奇者吾将得而杀之（将其中最出格的捕获并杀死），
夫孰敢矣（看谁还敢为非作歹）？

若民恒且必畏死（如果这些人常常犯事又确实怕死），
则恒有司杀者（通常设置的司法官常态管理就行了）。

夫代司杀者杀（如果代司法官去刑杀），
是代大匠斲也（是代木匠伐木）。

夫代大匠斲者（外行人代替大木匠砍削木材），
则希不伤其手矣（很少不把自己的双手弄伤的）。

第四十章（通行本第七十五章）

人之饥也（民众之所以饥饿），
以其取食税之多也（是因为统治者的税赋过多），
是以饥（因此民众才饥饿）。

百姓之不治也（民众之所以难以治理），
以其上有以为也（是因为统治者的妄为），
是以不治（因此民众才难以治理）。

民之轻死（民众之所以轻视死亡），
以其求生之厚也（是因为统治者的生活奢侈），
是以轻死（因此民众才轻视死亡）。

夫唯无以生为者（只有不为自己的生命过分折腾别人），
是贤贵生（才是对生命更聪明更贵重的处置）。

第四十一章（通行本第七十六章）

人之生也柔弱（人体生时是柔软的），
其死也亘仞坚强（死了就僵硬）。
万物草木之生也柔脆（万物草木活时是柔脆的），
其死也枯槁（死了就干硬枯萎）。
故曰：“坚强者，死之徒也（因此坚强是诞生死亡的）；
柔弱微细，生之徒也（柔弱诞生鲜活的）。”
是以兵强则不胜（所以自视兵强而战的一定不会胜利），
木强则恒（树木强硬的则必定枯萎折断）。
强大居下（强大的总是开始走下坡路），
柔弱微细居上（柔弱的才是走上坡路）。

第四十二章（通行本第七十七章）

天下之道（弥漫在天下的道），
犹张弓者也（好比开弓搭箭）。
高者抑之（准星高了，将弓箭压低一点儿），
下者举之（准星低了，将弓箭抬高一点儿），
有余者损之（减损有余者），
不足者补之（弥补不足者）。
故天之道（所以自然之规律），
损有余而益不足（减增有余者来弥补不足者），
人之道则不然（人之道则不一样），
损不足而奉有余（损伤不足的来孝敬有余的）。
孰能有余而有以取奉于天者乎（谁能把多余的奉献给天下）？
唯有道者乎（只有遵循天道的人可以做到）？
是以圣人为而弗有（所以圣人积极做事而不想占有什么），
成功而不居也（功成名就而不自己居功）。
若此其不欲见贤也（他不想让别人称誉聪明贤能）。

第四十三章（通行本第七十八章）

天下莫柔弱于水（天下最柔弱的莫过于水），
而攻坚强者莫之能先也（而攻坚克难的能力却没有能胜过水的），
以其无以易之也（任何东西都做不到水的恒久坚持）。
故柔之胜刚（柔和战胜刚烈），
弱之胜强（弱小战胜强大），
天下莫弗知（这是天下都知道的道理），
而莫之能行也（但却没有人真能坚定实践）。
故圣人之言云，曰（所以圣人有这样的观点）：
受邦之广诟（能接受邦中流言蜚语的侮辱），
是谓社稷之主（才是江山社稷真正的主人）；
受邦之不祥（能承受国家天灾人祸的打击），
是谓天下之王（才是天下百姓心中的君王）。
正言若反（正面的忠言好似逆耳反话）。

第四十四章（通行本第七十九章）

和大怨，必有余怨（和解大的仇怨必有余怨难消），
焉可以为善（怎么可能达到尽善尽美）？
是以圣人执右契而不以责于人（因此圣人虽然执有对方写的和解书中的承诺，并不去责备对方做出的发泄怨恨的行为）。
故有德司契（所以有德的人管理和解书就像对待一纸空文），
无德司彻（德行差的人会按照和解书上的条款与对方斤斤计较）。
夫天道无亲（天道对万物都一视同仁、无亲无疏），
恒与善人（但它永远眷顾照应善良的人）。

第四十五章（通行本第一章）

道，可道也（可以用语言说清的），
非恒道也（不是我们本书说的道）。
名，可名也（可以用名称称谓的），
非恒名也（不是我们本书说的名）。

无，名万物之始也（我们用“无”作万物的缘起）。
有，名万物之母也（我们用“有”作万物的元母）。
故恒无欲也，以观其眇（我们用“无”来理解空间的微妙）；
恒有欲也，以观其所噉（我们用“有”来见证世界的演变）。
两者同出，异名同谓（它们来自同一地方，只是名称不同）。
玄之又玄，众妙之门（奥妙无穷，实为万物总源）。

第四十六章（通行本第二章）

天下皆知美为美（全天下对美有统一标准），
恶已（人为的力量破坏天道这就是丑）；
皆知善（全社会对善有统一的标准），
訾不善矣（人为的力量破坏天道这就是恶）。
有无之相生也（有因为无的对立而生），
难易之相成也（难因为易的对应而出），
长短之相形也（长因为短而显长），
高下之相盈也（高因为下而显高），
音声之相和也（音因为声而显乐），
先后之相随也（先因为后而显前），
恒也（这是永恒的孪生现象）。
是以圣人居无为之事（因此有道之人以无区别心与万物相处），
行不言之教（教化众生于不言之中），
万物作而弗始也（顺应万物的发展规律而不强加干涉），
为而弗恃也（竭尽全力而不自恃己能），
成功而弗居也（功成业就而不居功自傲）。
夫唯弗居（正因为他不将一切揽在身上），
是以弗去（所以他没有生前身后事的困扰）。

第四十七章（通行本第三章）

不上贤（不认为设立所谓贤的标准），
使民不争（人民就不会起争执之心）。
不贵难得之货（不将稀罕的东西当作奇珍异宝），
使民不为盗（人民就不会起偷盗之心）。

不见可欲（不见诱发人欲望的东西），
使民不乱（人民的心就不会被扰乱）。
是以圣人之治也（所以圣人管理百姓的方法是）：
虚其心，实其腹（让人们心思单纯、吃饱睡香），
弱其志，强其骨（劳作强身，勿与人较）。
恒使民无知无欲也（浑纯初朴没有过分欲望），
使夫知不敢（人民中没有人敢炫耀知识）。
弗为而已（没有人出来折腾搞事），
则无不治矣（国家就没有治理不好的理由）。

第四十八章（通行本第四章）

道冲（道似一个空虚的器皿），
而用之有弗盈也（又永远取之不尽）。
渊呵（它浩瀚无边啊），
似万物之宗（好像万物的根与源）。
锉其锐（它偶有锋芒即自行磨损），
解其纷（一有矛盾即自行分解），
和其光（和顺光辉），
同其尘（混同尘垢）。
湛呵（高深莫测啊），
似或存（好像无处不在）。
吾不知其谁之子也（我不知它是谁家孩子），
象帝之先（在天帝之前，它已存在）。

第四十九章（通行本第五章）

天地不仁（天与地不会表现出特别的仁爱），
以万物为刍狗（对待万物就像对待天狗星一样自然）。
圣人不仁（圣人也不会表现出特别的仁爱），
以百姓为刍狗（对待百姓也像天地对待天狗星一样）。
天地之间（天与地之间），
其犹橐籥与（你说像不像个风箱呢）？
虚而不涸（虚空但无穷尽），

动而愈出（越动付出越多）。
多闻数穷（不断地折腾风箱终究要坏），
不若守于中（不如一动不动，中庸安和）。

第五十章（通行本第六章）

谷神不死（地球上的食物是吃不完的），
是谓玄牝（宇宙有个奇妙的产道）。
玄牝之门（这个奇妙的产道之门），
是谓天地之根（就是我们所说的天与地的根）。
绵绵呵，若存（绵绵不断的生命形式这样存在着）。
用之不堇（道的能量用之不竭）。

第五十一章（通行本第七章）

天长，地久（天地都是永恒存在的）。
天地之所以能长且久者（天地之所以能永恒存在），
以其不自生也（因为它不为自己而生），
故能长生（因此能长生）。
是以圣人退其身而身先（所以圣人因为谦让反而获得人民的拥戴），
外其身而身存（置之身外反而让人民拼死保护他）。
不以其无私与（难道不是这种无私的精神）？
故能成其私（反而成全了圣人的理想吗）。

第五十二章（通行本第八章）

上善似水（最高的善就如水一样）。
水善利万物而不争（水的表现形式是：滋养万物而不争功）。
居众人之所恶（甘居众人所厌的卑湿地位），
故几于道矣（所以水最接近于大道）。
居善地（处世要善于选择低位），
心善渊（心态善于保持深沉宁静），
予善天（利于他人自自然然），
言善信（像潮信一样信守承诺），

正善治（处理事情时无为而治），
事善能（干事善于顺从万物），
动善时（行动善于把握时机）。
夫唯不争（唯有像水这样不争），
故无尤（所以才能万事无忧）。

第五十三章（通行本第九章）

持而盈之（万事执持盈满），
不若其已（不如适可而止）。
揣而锐之（铁器磨得锐利），
不可常葆之（不可长期保尖）。
金玉盈室（金玉堆满堂屋），
莫之守也（不知谁人能守）。
贵富而骄（富贵而生骄横），
自遗咎也（那是自找麻烦）。
功遂身退（功成退身收敛），
天之道也（才是自然之道）。

第五十四章（通行本第十章）

戴！营魄抱一（身体与“道”产生的气魄合一），
能毋离乎（怎么可能没有缝隙呢）？
抟气致柔（结聚精气以致柔和），
能婴儿乎（能似初生的婴儿吗）？
修除玄鉴（洗涤心灵之镜），
能毋疵乎（能完全没有瑕疵吗）？
爱民活国（爱护百姓，救助国家），
能毋以知乎（能不用知识和智慧吗）？
天门启阖（感官自然开启），
能为雌乎（能不被引诱吗）？
明白四达（上天赋予的明白通达），
能毋以为乎（我们能不贡献出来吗）？
生之，畜之（学做生育万物的道）。

生而弗有（生养万物而不为己有），
长而弗宰（成就万物而不作主宰），
是谓玄德（这才是恩泽天下的玄德）。

第五十五章（通行本第十一章）

卅辐同一毂（卅根辐条围成一个轱辘），
当其无，有车之用也（因为中间有空隙，车才能行进）。
埴埴为器（燃烧黏土将其作为器皿），
当其无，有埴器之用也（因为中间有空隙，器皿才能装物）。
凿户牖（为居室开凿门窗），
当其无，有室之用也（因为有了门窗的空隙，居室才通风可用）。
故有之以为利（有形的东西之所以有用），
无之以为用（是看不见的无形起着作用）。

第五十六章（通行本第十二章）

五色使人目盲（眼花缭乱，令人失去分辨力），
驰骋田猎使人心发狂（驰骋田猎，令人得意忘形），
难得之货使人之行妨（难得之货让人迈不开步子），
五味使人之口爽（美味佳肴令人味蕾麻木），
五音使人之耳聋（音响混杂令人听觉失灵）。
是以圣人之治也（因此圣人管理事务），
为腹不为目（只求温饱不事追逐）。
故去彼取此（去除过分采纳恰好）。

第五十七章（通行本第十三章）

宠辱若惊（宠辱若惊），
贵大患若身（贵大患若身）。
何谓宠辱若惊（什么叫宠辱若惊）？
宠之为下（把荣辱看得过重），
得之若惊（得到了无比惊喜），
失之若惊（失去了无比惊恐），

是谓宠辱若惊（这就叫宠辱若惊）。
 何谓贵大患若身（什么叫贵大患若身）？
 吾所以有大患者（我所以有强烈患得患失的心态），
 为吾有身也（因为我有自我的观念）。
 及吾无身（如果我抛开自我），
 有何患（有什么理由可患得患失）？
 故贵为身于为天下（所以重视天下没有自己的人），
 若可以托天下矣（可以把天下托付给他）；
 爱以身为天下（爱惜天下胜过爱惜自己的人），
 若可以寄天下矣（可以把天下交他打理）。

第五十八章（通行本第十四章）

视之而弗见（看不到图像），
 名之曰微（我们称作微）。
 听之而弗闻（听不到声音），
 名之曰希（我们称作希）。
 搏之而弗得（触不到形体），
 名之曰夷（我们称作夷）。
 三者不可致诘（无色、无声、无形三物无法用语言描述），
 故混而为一（只能称它为阴阳未判之混元一气）。
 一者，其上不攸（一的前方不知何处），
 其下不忽（一的未来不会消失）。
 寻寻呵不可名也（实在是无法给它下定义），
 复归于无物（还是把它复归于无物吧）。
 是谓无状之状（这应该是无状态之状态），
 无物之象（无物象之物象）。
 是谓惚恍（这就是似无似有的恍惚）。
 随而不见其后（往后跟随不知何时结束），
 迎而不见其首（往前追溯不知何时开始）。
 执今之道（掌握上古的自然之道），
 以御今之有（以驾御今天的生命之有），
 以知古始（以感知上古的来龙去脉），
 是谓道纪（这就是自然之道的纲纪）。

第五十九章（通行本第十五章）

古之善为道者（古时善于修道的人），
微妙玄达（见解微妙而深远通达），
深不可识（给人一种高深莫测的感觉）。
夫唯不可识（正因为如此高深难言），
故强为之容（故努力为之形容）。
曰：豫呵，其若冬涉水（学道者谨慎似严冬过河）；
犹呵，其若畏四邻（警惕如强敌环伺）；
严呵，其若客（庄重自敬好像对待贵客）；
涣呵，其若凌释（融和温暖一如冰柱消融）；
沌呵，其若朴（敦厚质朴好像未雕素材）；
漻呵，其若浊（混同随顺好像浑浊的河水）；
旷呵，其若谷（空旷豁达好像深山幽谷）。
浊而静之，徐清（浑浊的水让其慢慢澄清）。
安以动之，徐生（休养生息，让其恢复生机）。
葆此道者不欲盈（持此修道的人不会要求圆满）。
夫唯不欲盈（正因他不会要求圆满），
是以能敝而不成（所以，虽然旧敝不整，但能保道圆之境）。

第六十章（通行本第十六章）

至虚极也（道虚无至极），
守静笃也（安定宁静）。
万物并作（万物在时空的隧道中行进），
吾以观其复也（我得以反复观察他们的循环）。
天物芸芸（天地万物芸芸众生），
各复归于其根（各自都要归于它们的根源），
曰静（那个叫虚静的东西）。
静，是谓复命（只有虚静，才能了解生的真谛）。
复命，常也（生的真谛就是周而复始）。
知常，明也（了解周而复始的常态才算开悟）。
不知常，妄（如果不知道如此变化，就是愚妄）。

妄作，凶（妄作非为必然带来凶险）。
 知常容（知道变化规律，才能包容一切），
 容乃公（包容一切，才能公正豁达），
 公乃王（公正豁达，才能归心称王），
 王乃天（归心称王，才懂上合自然），
 天乃道（上合自然，就懂遵循大道），
 道乃久（遵循大道，才能永恒久安），
 没身不怠（与世无争，终身不会再有风险）。

第六十一章（通行本第十七章）

太上，下知有之（上智者下意识地知道有道）。
 其次，亲誉之（次者亲近道称誉道）。
 其次，畏之（再次者对道充满了敬畏）。
 其下，侮之（更次者嘲笑道、侮辱道）。
 信不足（他们之所以对道信任不够），
 案有不信（是因为他们对“有”这东西感觉太强）。
 犹呵，其贵言也（因此懂道的人一定谨慎言行）。
 成功遂事（即使用道做成了事情），
 而百姓谓我自然（那些不信道的百姓也认为本当如此）。

第六十二章（通行本第十八章）

故大道废（因此大道废除了），
 案有仁义（于是出现仁义）；
 知慧出（智慧频出了），
 案有大伪（于是出现大伪）；
 六亲不和（六亲不和了），
 案有孝慈（于是要有孝慈）；
 邦家昏乱（家邦昏乱了），
 案有贞臣（于是需要忠臣）。

第六十三章（通行本第十九章）

绝圣弃知（如果放弃“知”，不崇拜圣），
民利百倍（人民活得不累，生活质量可高百倍）。
绝仁弃义（如果放弃义、不崇拜仁），
民复孝慈（老百姓就会回复孝慈本性）。
绝巧弃利（如果不提倡利、不提倡机巧），
盗贼无有（人复纯朴，盗贼何有）。
此三言也（这三个假设），
以为文未足（仅形诸文字远远不够），
故令之有所属（应该真正使社会落实）：
见素抱朴（令百姓外表朴素、内心淳朴），
少私而寡欲（减少私心，减少欲望）。

第六十四章（通行本第二十章）

绝学，无忧（没有外压，没有内迫，没有任何忧愁）。
唯与诃（唯唯诺诺，还是呵斥责骂），
其相去几何（不知道两者之间有差别）？
美与恶（美丽还是丑恶），
其相去何若（没有能力去分辨区别）？
人之所畏（一般人担心的东西），
亦不可以不畏（我也肯定有相同的担心）。
恍呵（恍恍惚惚啊），
其未央哉（道绵绵不绝而来）。
众人熙熙（众人都喜欢熙熙攘攘凑热闹），
若飨于太牢（兴高采烈，像去赴盛宴），
而春登台（像春日高台踏青冶游）。
我泊焉未兆（我却淡泊恬静，好像未开窍），
若婴儿未咳（如婴儿刚出世还没有学会笑）。
累呵，如无所归（累啊，众人仿佛找不到归宿）。
众人皆有余（都有太多的负担要解脱），
我独遗（唯独我好像旷野上遗忘的物品）。

我愚人之心也（我心智愚钝啊），
 蠢蠢呵（蠢蠢的啊）。
 俗人昭昭（世俗之人都明明白白的东西），
 我独若昏呵（唯独我糊里糊涂）。
 俗人察察（世俗之人都清清楚楚的东西），
 我独闷闷呵（唯独我蒙在鼓里）。
 惚呵（恍恍惚惚啊），
 其若海（我随浪起伏）。
 恍呵（恍恍惚惚啊），
 其若无所止（我飘忽不止，随波逐流）。
 众人皆有以（众人都有本事、有所作为啊），
 我独顽以鄙（唯独我冥顽不化且愚笨无比）。
 吾欲独异于人（我与众人不同的地方），
 而贵食母（是推崇用道滋润自己）。

第六十五章（通行本第二十一章）

孔德之容（最高的德的形态），
 唯道是从（是只以道为准则的）。
 道之物（道作为未知世界的事物规律），
 唯恍唯惚（只能以恍恍惚惚的形式存在）。
 惚呵恍呵（在这种亦真亦幻的意境中），
 中有象呵（能看到万物的景象）。
 恍呵惚呵（在这种似有似无的意境中），
 中有物呵（能感知万物的本性）。
 幽呵冥呵（深远幽晦，模模糊糊），
 中有精呵（中间有精华啊）。
 其精甚真（其精华非常真实），
 其中有信（带给你确实无疑的感悟）。
 自今及古（从古至今），
 其名不去（这种悟道的方法就没有失去过），
 以顺众父（用它可以了解众生万物的规律）。
 吾何以知众父之然（我何以知道众生万物的规律）？
 以此（就是用这种方法感悟的）。

第六十六章（通行本第二十四章）

炊者不立（烧火做饭时，不能站着烧），
自视者不章（自己看自己全貌看不清楚），
自见者不明（自己听自己声音听不真切），
自伐者无功（自我夸耀完全没有作用），
自矜者不长（自以为是不能增长智慧）。
其在道（这对于道来说），
曰“余食、赘行”（就像是剩饭、赘肉）。
物或恶之（让人厌恶），
故有道者弗居（故有道的人不会这样做）。

第六十七章（通行本第二十二章）

曲则全（善委曲的常得志），
枉则正（善弯曲的常得伸），
洼则盈（低洼处水常得盈满），
敝则新（陈旧物常得翻新），
少则得（偏见越少越容易获得感悟），
多则惑（固念越多反而越是迷惑）。
是以圣人执一（所以圣人悟道会专心致志），
以为天下牧（这样才成为天下的表率）。
不自视故章（不只看到自己者目明），
不自见故明（不只听到自己者耳聪），
不自伐故有功（不自我夸耀的能获得成功），
弗矜故能长（不自以为是的能不断成长）。
夫唯不争（正因为你与世无争），
故莫能与之争（所以天下反而没人争得过你）。
古之所谓曲全者（古人所言“曲则全”者），
几虚语哉（怎么会是虚言呢）？
诚全归之（诚信此道者，天下将归属他）。

第六十八章（通行本第二十三章）

希言自然（少发声音是符合自然的）。
飘风不终朝（狂风不会坚持一上午），
暴雨不终日（骤雨不会坚持一整天）。
孰为此（谁能长时间大叫大喊呢）？
天地而弗能久（天地的狂暴尚不能长久保持），
有况于人乎（又何况于人呢）！
故从事于道者同于道（学道者渐渐与道在一起），
德者同于德（学德者渐渐与德在一起），
失者同于失（失道失德者渐渐失道失德）。
同于道者（追求道的人），
道亦德之（德也同在）。
同于失者（失去德的人），
道亦失之（道亦同失）。

第六十九章（通行本第二十五章）

有物混成（有一种物质混然而成），
先天地生（先于天地产生）。
寂呵寥呵（寂静啊无形啊），
独立而不改（独立存在而永恒不变），
可以为天地母（可以认为它是天下万物的本源）。
吾未知其名（我不知它叫什么名字），
字之曰道（就送它一个字叫“道”）。
吾强为之名曰“大”（勉强为它起了一个名叫“大”）。
大曰逝（它可以说是遥不可及的过去），
逝曰远（遥不可及的过去无比深远），
远曰反（它深远是因为它周而复始的重复）。
道大（道是伟大的），
天大（天是伟大的），
地大（地是伟大的），
王亦大（王也是伟大的）。

国中有四大（邦国中有四个伟大），
而王居其一焉（而王占据其中之一）。

人法地（人遵循地的法则），
地法天（地遵循天的法则），
天法道（天遵循道的法则），
道法自然（道遵循自然的法则）。

第七十章（通行本第二十六章）

重为轻根（稳重是飘然的根基），
静为躁君（宁静是狂躁的主宰）。
是以君子终日行（所以君子终日行进在道路上），
不离其辎重（却不离开其车辆与行装）。
虽有环馆（虽然有豪华公馆），
燕处则昭若（独处也不忘敬道）。

若何万乘之王而以身轻于天下（即便是拥有万辆马车的国主，也不能只重主观而轻自然之道）？

轻则失本（轻视道会失去做人的根本），
躁则失君（狂躁则会失去心中的主宰）。

第七十一章（通行本第二十七章）

善行者无辙迹（善驾车者，路面没有轱辘辙），
善言者无瑕谪（善说话者，说话滴水不漏），
善数者不用筹策（善算术者，不用筹码作为工具）。
善闭者无关籥而不可启也（善关闭者，无需门闩顶杠，也无法打开），
善结者无绳约而不可解也（善捆绑者，不用绳索死绑，也无法解脱）。
是以圣人恒善救人（因此圣人常常善于救助世人），
而无弃人（所以没有人会被遗弃）；
物无弃财（所以没有物会被遗弃），
是谓曳明（这就叫大道传承之明）。
故善人（所以善于用道的人），
善人之师（是喜爱道的人的老师）；
不善人（不善于用道的人），

善人之资也（是善于用道者的借鉴）。
不贵其师（不珍惜这样的学习机会），
不爱其资（不爱惜这样的借鉴），
虽智乎大迷（虽然聪明，却是大迷），
是谓妙要（这个就是玄妙深奥的道理）。

第七十二章（通行本第二十八章）

知其雄（知道阳刚的雄健），
守其雌（却甘愿安守雌柔），
为天下溪（甘做世间的小溪）。
为天下溪（甘做世间的小溪），
恒德不离（自然之德永伴左右）。
恒德不离（自然之德永伴左右），
复归于婴儿（这样回复到婴儿般的纯真自然）。
知其白（知道光明在那里），
守其辱（却安于暗昧之处），
为天下谷（甘守天下的卑微）。
为天下谷（甘守天下的卑微），
恒德乃足（自然之德不会失却）。
恒德乃足（自然之德不会失却），
复归于朴（这样回复到最初的无极状态）。
知其白（知道品行的高洁），
守其黑（却能忍得住抹黑），
为天下式（甘做扶手的横木）。
为天下式（甘做扶手的横木），
恒德不忒（自然之德才能富足）。
恒德不忒（自然之德才能富足），
复归于无极（这样就能回复到返璞归真的境界）。
朴散则为器（纯朴之气是万物灵魂），
圣人用则为官长（得道之人用了，会让他成为官长）。
夫大制无割（一切浑然和谐，没有割裂）。

第七十三章（通行本第二十九章）

将欲取天下而为之（将征服天下定为人生的目标），

吾见其弗得已（我预见他不可能获得成功）。

夫天下，神器也（世界是神圣的），

非可为者也（不可能让人为所欲为）。

为者败之（为所欲为者必败），

执者失之（执迷不悟者必失）。

物或行或随（万物有独行的，也有群随的），

或热或吹（有热血的，也有冷血的），

或强或挫（有强大的，也有羸弱的），

或培或堕（有天上飞的，也有水中游的）。

是以圣人去甚（所以圣人去除一切极端的念想）、

去大（去除一切过度的要求）、

去奢（去除一切不切实际的奢望）。

第七十四章（通行本第三十章）

以道佐人主（以道辅佐人主），

不以兵强于天下（不会醉心武力征服天下），

其事好还（这样的事情好报应）。

师之所居（军队驻扎之处），

荆棘生之（田地荒芜，杂草丛生）。

善者果而已矣（善于把握者适可而止），

毋以取强焉（不用武力逞强使狠）。

果而毋骄（达到目的也不骄傲自满），

果而勿矜（达到目的也不自以为是），

果而毋伐（达到目的也不自我夸耀），

果而毋得已居（达到目的也不图永久占据），

是谓果而不强（达到目的也不肆意逞强）。

物壮而老（事物到壮盛，则是衰老的开始），

是谓之不道（逞强使气是不合乎道的），

不道早已（不合乎道的东西会很快消亡）。

第七十五章（通行本第三十一章）

夫兵者（用兵打仗），
不祥之器也（不是什么好事），
物或恶之（世间的万物都厌恶兵器），
故有欲者弗居（都避免与兵器放在一起）。
君子居则贵左（君子平时的生活习惯以左为贵），
用兵则贵右（用兵打仗以右为贵），
故兵者非君子之器也（所以用兵打仗不是君子的事）。
兵者不祥之器也（军队与兵器都是不好的事物），
不得已而用之（只有在不得已时才被迫使用），
铍袞为上（不露锋芒为上策），
勿美也（不以武力为美事）。
或美之（如果以武力为美事），
是乐杀人也（就是喜欢杀人）。
夫乐杀人（杀人的事是人都不能接受的事），
不可以得志于天下矣（因此杀人的人是不可以得志于天下）。
是以吉事尚左（因此吉事以左为尊），
丧事尚右（丧事以右为尊）。
是以偏将军居左（因此左边领军的只是偏将军），
上将军居右（右边领军的才是上将军），
言以丧礼居之也（以丧礼的规则来对待战事）。
杀人众（面对阵亡的众多将士），
以悲哀莅之（要以悲哀的心情来缅怀他们）。
战胜（取得战争的胜利之后），
以丧礼处之（要以办丧事的礼节来对待胜利）。

第七十六章（通行本第三十二章）

道恒无名（道永远没有一个真正的名字）。
朴，虽小（它是质朴的本源，虽然微小），
而天下弗敢臣（天下却没有力量能臣服它）。
侯王若能守之（统治者若能坚持这个道），

万物将自宾（天下万物必将自然归顺他）。
天地相合，以俞甘露（天地之气相合，下降甘露），
民莫之令（不可能顺从于谁的命令），
而自均焉（而它自己能均匀分布）。
始制有名（万物开始时，就有秩序和顺序），
名亦既有（各种各样的名分随道而生），
夫亦将知止（知道了它们的来历与分合），
知止所以不殆（处事行世就不会有危险）。
譬道之在天下也（譬如道在天下大名响亮），
犹小谷之与江海也（好似小溪汇集成的大海）。

第七十七章（通行本第三十三章）

知人者，智也（了解别人的仅是机智）。
自知者，明也（了解自己的才是聪明）。
胜人者，有力也（战胜别人不过叫有力气）。
自胜者，强也（战胜自己的才叫强大）。
知足者，富也（知道满足的人才算富裕）。
强行者，有志也（战胜别人又战胜自己的才算有志）。
不失其所者，久也（不迷失道的人能够长久）。
死而不忘者，寿也（身死而精神永存的人才叫长寿）。

第七十八章（通行本第三十四章）

道，汎呵其可左右也（道啊泛滥流淌，像那雾霭啊，它就在我们的左右弥漫）。

成功遂事而弗名有也（让万物生长，却没有人说到它）。
万物归焉而弗为主（万物归附于它，可它不被称作主宰），
则恒无欲也（因为它没有任何欲望），
可名于小（可以把道看得非常渺小）。
万物归焉而弗为主（万物归附于它，可它不被称作主宰），
可名于大（也可以说它非常伟大）。
是以圣人之能成大也（所以圣人能成就伟大的事业），
以其不为大也（因为他们不想使自己看起来伟大），

故能成大（因此成就其伟大的事业）。

第七十九章（通行本第三十五章）

执大象（谁执守大道），
天下往（天下的人自然前往归附）。
往而不害（在那里不会遭到自然的伤害），
安平大（安详、平和、舒泰）。
乐与饵（快乐的音乐与诱人的美食），
过客止（可以留住匆匆过客的脚步）。
故道之出言也（如果用语言来表达道），
曰：“淡呵，其无味也（好似乎淡无味的）；
视之，不足见也（因为你看到的不是全部）；
听之，不足闻也（听到的也不是全部）；
用之，不可既也（但享受起来却受益无穷）。”

第八十章（通行本第三十六章）

将欲翕之（将欲收敛的），
必固张之（必是先扩张之）。
将欲弱之（将欲压下的），
必固强之（必是先升高之）。
将欲去之（将欲剪除的），
必固与之（必是先固定之）。
将欲夺之（将欲夺取的），
必固予之（必是先给予之）。
是谓微明（这是精深幽妙的道），
柔弱胜强（柔弱能战胜刚强）。
鱼不可脱于渊（鱼儿离不开水），
邦利器不可以示人（镇国之宝不可以示人）。

第八十一章（通行本第三十七章）

道恒，无名（道是永恒无名的存在），

侯王若守之（统治者若能遵守这个道），
万物将自化（人民将自然归化）。
化而欲作（在归化的过程中，难免欲望发作），
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道的无名之朴可以帮助去除杂念）。
镇之以无名之朴（用道的无名之朴去除杂念），
夫将不辱（人们就不会遇到各种侮辱）。
不辱以静（没有侮辱，心就会静下来），
天地将自正（天下自然就太平无事）。

Images have been losslessly embedd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original file can be found in PDF attachments. Some stats (more in the PDF attachments):

```
{
  "filename": "MTQzODc2Njluemlw",
  "filename_decoded": "14387662.zip",
  "filesize": 21733722,
  "md5": "09be34c4c6e25f35348dcc9f1ccd5fa0",
  "header_md5": "8078286c234dd20421ec1c2a0a1b03df",
  "sha1": "762ffe82745406f3fc3a5925dd449c7293940242",
  "sha256": "51215e6d0ba1f352b9242915012e5a8e7f6239b5333ab8500bfc5c75c935e05e",
  "crc32": 1140786302,
  "zip_password": "",
  "uncompressed_size": 27197881,
  "pdg_dir_name": "\u2593\u00bb\u2569\u0398 \u2561\u2514\u2561\u252c\u255b\u00a1 \u2568\u252c\u256c\u00f7 \u2514\u2524\u256b\u2558\u2524\u2551\u255f\u2229\u2552\u255c\u2563\u00b7\u2561\u2500\u2553\u2568\u2563\u00b7\u2564\u2588\u2563\u0393_14387662",
  "pdg_main_pages_found": 157,
  "pdg_main_pages_max": 157,
  "total_pages": 182,
  "total_pixels": 887884800,
  "pdf_generation_missing_pages": false
}
```